请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

小故事大智慧·小幽默大道理·小视角大意境



☆戏与梦　☆三平方米的金融海啸　☆肉骨头与制空权　☆明朝的两只蝴蝶

60年 爱情变迁

邮发代号 上：16-288 下：16-289

ISSN 1007-3841



定价：4.00元





十一月上　半月刊

2009

21



沉思的花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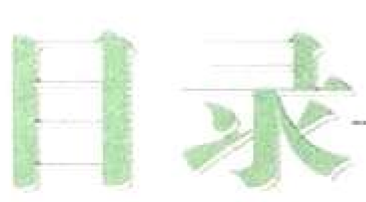
●〔古罗马〕马可·奥勒留

即使能活上三千年，甚至三万年，你也应该记住：人所失去的，只是他此刻拥有的生活；人所拥有的，也只是他此刻正在失去的生活，因此，生命的长短没有什么不同。此刻对于所有人都是一样的，那正在逝去的也都是一样的，所以我们失去的不过是单纯的片刻；一个人不可能既失去过去、又失去未来——还没经历的事情，怎么可能被夺走呢？因此，请记住两点：第一，万事万物根本上都是一样的，在无穷无尽地循环往复，我们在一百年、两百年或无限的时间里看到的景象，都是同一回事；第二，长寿者和早夭者失去的都是同样的东西，因为只有此时此地的这一刻才可能被夺走，一个人只拥有现在，也就不可能失去他还尚未拥有的东西。

抛开别的一切，好好把握这几条真理吧。还要记住：每个人的生命都只存在于此刻，此刻也在飞快地消逝，其他大部分时间不是已经过去、永不复返，就是尚未到来，不可预料。生命如此渺小，我们生活的地盘不过是大地上一个小小的角落，死后最长久的名声也微不足道，即使卑微的后人将这名声一代一代地传颂下去，但他们也是很快就死的，而且他们对自己都未了解，更何况那些早已死去的人呢？

（**曹炜明**摘自《新世纪文学选刊》2009年第6期）





励志·感动·启迪·提升

十一月上半月

CONTENTS

（总第130期）



小故事大智慧·小幽默大道理·小视角大意境

国际标准刊号　ISSN1007-3841
国内统一刊号　CN22-1361/I
邮发代号　16-288

社址　长春市安达街801号
电话　0431-85649809
读者服务部　010-51908602
投稿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
1501室　邮编：100022
北京发行站　010-51908511　51908509(传真)
电子信箱　yilin010@vip.163.com(荐稿)
yilinart@163.com(插画)
意林网站　www.yilin.net.cn
意林博客　blog.sina.com.cn/yilinzazhi
意林手机杂志　yilin.qukoo.cn
电子版总代龙源网　www.qikan.com.cn
合作伙伴　新浪网读书频道　读览天下
图客网　无线·营销·专家
印刷　郑州文华印务有限公司
广告代理　北京大狗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电话　010-51908704/37/25
广告许可证　2201004030068
出版日期　上半月　每月13日
下半月　每月28日









一则故事 改变一生

名人读意林

致意林
找到目标
努力达成!!



——著名歌手 潘玮柏

《意林》:为我的生命奠基

那年秋天，我一个人来到了这所乡镇中学。报到的当晚就下起了雨，一下就是两个星期。雨绵绵缠缠，不温不火，偶尔停一下，却总不见晴日。地里的庄稼淹没在水里，收获变成了一场湿漉漉的绝望。

我的狭小的空间因秋雨的阻隔而更加局促，心中满是惆怅，一种从未有过的孤独占据了我的心灵。就在那段最灰暗的日子，我从传达室老王那里借了两本《意林》，本打算打发这百无聊赖的日子，没想到读了几篇之后，我的心开始沉静下来。那些充满智慧与哲理的精美文字，犹如一股清新的风，吹散了多日萦绕在心头的阴雨，我的眼前一下子海阔天空了起来。

从那时起，《意林》陪我在这片贫瘠的土地上扎了根，日子虽然清苦，心情却是快乐的。我和我的学生一起捧读《意林》，一起欣赏《意林》，一起讨论《意林》，从此《意林》便成了我们的精神家园，为我和我学生的生命做着永不休止的奠基。

感谢命运让我遇到了《意林》，感谢《意林》让我简单的生活充盈而美丽。

——山东读者 尤成杰

本期封面由达志影像提供

永远在你的手心里

●凤为裳

车子需要两种相对的力量才能前进：一是像轴承那样克服摩擦力，一是像车轮那样制造摩擦力。——冯骥才



一

离家一星期，她总不肯接电话。

每次电话拨通，接电话的总是爸，爸说，你妈在炸鱼，你妈在睡觉，你妈去倒垃圾了……

总是没有空吗？显然是刻意。

有一点点生气，但只是一会儿，一会儿就明白了她，她一定是不敢接我的电话，接了，说了话，她怕自己哭出来。

爸说她常常在我的房间里待着，坐在我的床上，一坐小半天。别人谁都不能问不能提。问了，提了，她就会流眼泪。

想起离家前的那些日子，她总是一边帮我收拾东西一边问：为什么非要走呢？在她看来，守在父母身边，苦乐都还有他们担着，冷暖都还有他们替我想着，何苦走得那么远呢？

可是我要走，要去离家很远的地方，孤孤单单一个人。

我洗澡，她进来给我送干净的内衣，她坐在我身边，突然哭了起来，她说：这么多年，无论怎么样，一家人都在一起，为什么非要走那么远呢？

我的泪无声无息地往下流，我赶紧低下头，然后假装很不满地说：妈，人家洗澡，你还进来搅和。

二

离家第十天，她接了我的电话。

第一句，她问：吃饭了吗，吃的啥？

我很夸张地告诉她吃了一碗米饭半个饼。脸又圆了许多，减肥事业功亏一篑。

电话那边沉默了两秒钟，她说：减啥肥，就那样，挺好。问她咋样，她说吃饱了睡，啥事没有，挺好的。晚上睡得早，早上早早就醒了，人老了，醒了，睁着眼，过去的事儿像过电影一样，一遍一遍的……

我的眼泪顺着脸颊往下流，我的声音努力清脆着说自己的幸福生活：我看了我想看的书，我的稿子写得很顺利，我在绣十字绣……她笑了，说：就你，笨手笨脚的，扣子掉了都缝不好，还有耐心干那个？

三

离家半个月，她主动打电话给我。

清晨六点，我还在睡梦里。她说我昨晚做梦梦到你整夜整夜写稿不睡觉、头疼、哭得满键盘都是眼泪。说着说着她自己先哭了，她说：我不在你身边，你要是有个头疼发热的，怎么办？

我说：我好好地过日子，你非要想我不好才甘心吗？我一上火，嗓子疼，淋巴发炎，你又不是不知道。

她赶紧收住哭，说：没事就好，没事就好。

挂了电话，我呆呆地坐在沙发上，好半天回不过神来。不是我说话狠，而是我知道，如果我不说狠话，她还会想七想八的。

在外面上大学，寒暑假回家都是夜里一两点的火车。就是这么晚，她也总是做好一桌子菜等着我。家里并不富裕，那样一桌菜只有来了重要客人时才准备。

深更半夜，我踏进家门，迎接我的就是她煎炒烹炸的一桌子好吃的。我吃，她在旁边看。我吃得多，她就很满足。我眉飞色舞地指点她看我的照片，我们去了哪儿，玩了什么好玩的，吃了什么好吃的，一不小

心，看到她穿的线衣的袖头缝了又缝依然毛了边儿，悄悄地小了声。我对不起她这桌子菜，她在家里省吃俭用，我还在外面疯玩。她没有觉察出我的情绪变化，很满足地看着那些照片。

上班了，偶尔出去，总是她给我收拾行李。乱七八糟的东西一样都没落过，甚至是两根小小的牙签。而无论我啥时从外面回来，她都站在街心，天冷时，冻得睫毛都上了霜，我怪她，她嘴硬：少臭美，我哪是等你，我是出来逛逛。

我得了些奖状，她宝贝一样到处挂。我生气，把那些东西收起来，塞进书橱的角落里。隔一天，它们又跑了出来，在家里的显要位置耀武扬威。家里来了客人，她便不得要领地夸我，学校的说成是省里的，省里的说成是国家的，反正她的女儿是世界第一。

四

离家一个月，我梦到她。依然是打电话，她的说话声有气无力的。

醒了，我的眼泪打湿了枕头，不顾几点，打电话过去。她从梦里惊醒，第一句就是：薇，怎么了？

我在心里骂了句自己，怎么这么不禁事了呢？不是最心狠最心硬的女儿吗？这样深更半夜把她喊醒，她肯定会以为我有什么事的。我急着扯谎，我说不是我故意打的，是睡觉不小心压了枕头边的手机，手机拨过去就是家里的号。她哦了声，说刚才吓死了，没穿鞋就跑到厅里。我说不是告诉你在床头挂个分机吗？她说记得了，只是一去逛街就忘。她说现在很盼着来电话，又很害怕来电话，尤其是晚上，一来电话就以为是不好的事。

我说：咱家都是好事，哪有不好的事。你生病了，别撑着，赶紧去看，你和爸都得好好的，女儿的福你们还没享着呢！说着说着声音哽咽了。

我告诉她我在哪发稿子了，我的编辑夸奖我的文章好来着，还有读者给我发邮件说喜欢我的文章呢……我主动跟她说我的“光辉事迹”，哪怕是吹吹牛也没关系，我知道，女儿芝麻大的小成绩在她那里都是个大西瓜，能让她高兴，比什么都好。

挂掉电话，我对着手机说了一句：妈，我想吃你烙的饼了。

泪水就那样流了下来。我想家了。

五

无论她接不接电话，每天，我都会把电话打过去，告诉她我很好，让她安心。这样，这一天，才算是过完。她没说，但我知道，她也一样，在等我的电话。

我一直没有告诉她的是，我之所以走这么远，之所以走得这么坚决就是想适应一下离开她的生活。否则，一直在一起，有一天，她离开我，我害怕思念无着无落，我会受不了。

不管我承不承认，也不管她承不承认，她无可避免地苍老下去。最终的分离站在远处面无表情地等着我们，我们谁都没有对抗时光的力量。

我承认我做了胆小鬼，因为害怕失去，所以早早远离。

像现在这样，想她，有一根可以通往她那儿的风筝线，知道她在远方，一切都还好……

（**张燕**摘自《都市文萃》2009年第6期 图/**陈明贵**）



清高和嫉妒

●周国平

两个朋友在小酒店里喝酒，聊起了他们的一个熟人。

在任何世道，小人得志，下流胚走运是寻常事。他们的这个熟人既然钻营有术，理应春风得意。他升官，发财，成名，留洋，应有尽有。还有一打左右的姑娘向他奉献了可疑的贞操和可靠的爱情——姑娘们从来都真心诚意地热爱成功的男人。

其中一个朋友啪地放下酒杯，激动地说：“我打心眼里蔑视这种人！”接着有力地抨击了世风的败坏和人心的堕落，雄辩地论证了精神生活的高贵和身外之物的卑俗。最后，尽管他对命运的不公大表义愤，但仍以哲学家的风度宣布他爱他的贫困寂寞的命运。

显然，他是一个非常清高的人。由于他的心灵暗暗受着嫉妒的折磨，更使他的清高有了一种悲剧色彩。

另一个朋友慢慢呷着杯里的酒，懒洋洋地问道：“可是，那个家伙的事和你有什么关系呢？”

（**晓晓竹**摘自《广州日报》2009年9月11日）

伟人和庸才

●佚名

20世纪90年代末，弗朗索·洛奇就读于耶鲁大学心理系。临近毕业前，他一直在为确定合适的论文主题而苦恼。一天，他看到大街小巷到处贴满了好莱坞著名影星哈里森·福特的电影海报。突然，一个论题从他脑子里冒了出来：伟人何以为伟人？最好的例子，恐怕就是这位名噪一时的好莱坞影星了。

话说哈里森·福特，可谓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电影史上排名靠前的30部影片中，他一人就独揽了7部。他曾获奖无数，还被《人物》杂志评为“在世的最性感男人”。因为主演了动作大片《空军一号》，他还成了有史以来唯一一位得到总统嘉奖的演员。其时，总统克林顿正苦陷性丑闻的非议之中，他一连看了九遍《空军一号》，大加赞赏。因为在片中，福特扮演了一位正派勇敢、洁身自好的总统。这大大美化了这位白宫登徒子的形象。

对于福特，洛奇知道的就只有这些。“他成名之前的状况如何？是否得到过贵人的相助？”想到这，洛奇当即折回图书馆，查阅了所有有关福特的资料。1964年，福特开始了跑龙套生涯。后来，为生活所迫，干起了木匠的行当——制作道具。直到25岁时，才被星探选中，得到了一个只有一句台词的角色。眼看人生就此好转，福特兴奋不已。然而乐极生悲，下班路上，他开车撞上了电线杆，下巴重重地磕在了方向盘上。痊愈后，他的嘴角留下了一道伤疤，如同一条蚯蚓，沿着下巴蜿蜒而下，一直伸到了脖子上。但让人不可思议的是，自从这次车祸后，福特的人生简直是青云直上：先是被著名导演兼制片人乔治·卢卡斯大胆启用，接着，史蒂芬·斯皮尔伯格又诚邀他出演自己的影片……福特在全球拥有9.3亿女影迷！

于是，洛奇兴奋地得出一个结论：一切都因福特车祸中留下的那道伤疤而转机。因为，福特在多部影片中，都曾有意无意地提及过它：《圣战奇兵》中，是由于“第一次挥鞭子的时候，不小心被鞭子打伤”；而在《上班女郎》里，则是因为“深夜如厕不幸撞上了马桶”……是不是可以这么说，哈里森·福特的人生分水岭竟是一条疤痕？

在得出这个结论后，洛奇又陷入了另一个困惑中。照理说，面部创伤对一个演员来说，是一个致命的打击。但恰恰相反，福特的明星梦并没有因此而破灭，却反倒成了其腾起的契机。这不得不让人深思。

历经大半年的潜心钻研和深入求证，洛奇总结出一套理论：面部有疤痕的男人更具魅力。因为人在潜意识里，会认为这是阳刚之气、勇于冒险和英雄气概的象征。这，就是心理学上著名的“疤痕定律”。

当年，洛奇就凭借“疤痕定律”而被著名心理学家本杰明·布鲁姆收为关门弟子。接下来，布鲁姆把爱徒的高见寄给了福特。

两天后，师徒俩收到了福特的答复：遭遇苦难时，有些人只知道一味地埋怨，甚至消沉，有的人则处变不惊，随缘自在。其实，苦难就像疤痕，说不定它们正默默地、不为人知地帮着你呢。也就是因为这一点认识上的差别，这个世界才分出了两种人：伟人和庸才。

（张有军摘自《宿迁晚报》2009年9月7日 图/迟兴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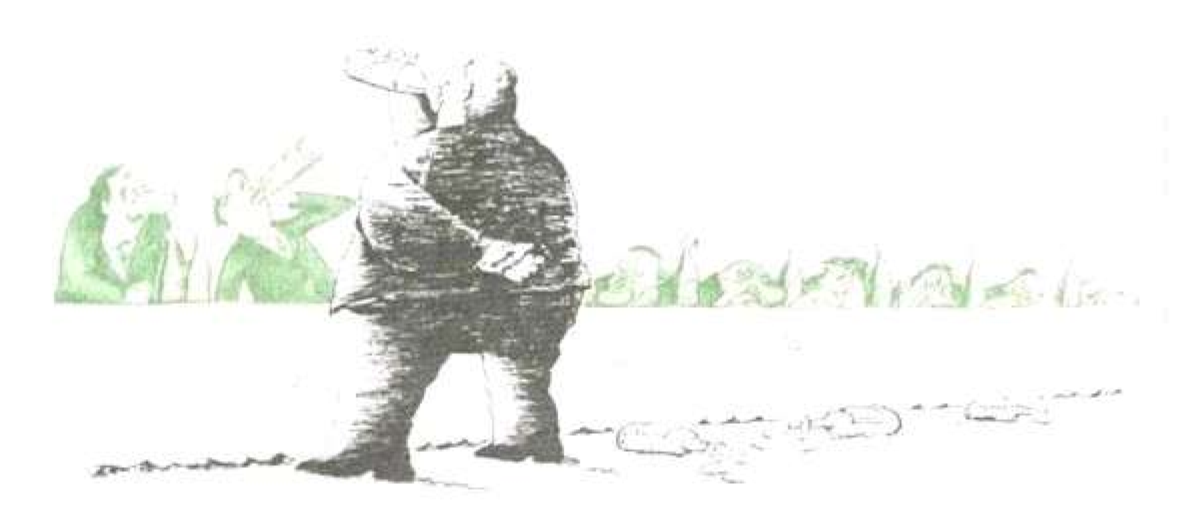






成功之钥 人生锦囊

不用去羡慕别人的生活，有可能你此刻的生活却是另一个人梦寐以求的生活。——于丹



高手，是让所有人都想赢你

●陈亦权

有个以湖蟹闻名的酒店，需要招聘一名厨师长。

湖蟹在进蒸笼前需要用麻绳绑起来，这是道很繁琐的工序，所有的厨房员工都不喜欢这道工序，所以每次绑湖蟹都是由厨师长带头。

有两位厨师同时来应聘，试工。第一位试工的厨师每次都带头绑湖蟹，还经常与其他厨师进行“绑湖蟹比赛”。每次比赛，大家都尽最大的努力，可就是比不上他，所有人都为他娴熟的技术折服——他5分钟绑20只湖蟹，其他厨师最多绑12只。

另一位应聘者也号召大家来比赛，但是他不用表掐时间，光是手脚比划，数个数，这位厨师的手脚并不快，虽然他的喊声最大，但是每次一开赛，别的厨师一认真起来就能超过他，他几乎成了大家的笑料。

尽管如此，那位厨师反而用更大的声音喊着一定要追上其他厨师，他拼命追，其他员工自然也就拼命地不让他追上。直到试工结束，他捆绑湖蟹的效率依旧落在其他厨师后面。

试工结束了，老板竟然聘用了第二个厨师。作为一名厨师长，干活效率竟然比职工还慢，怎么服众？

酒店老板说出了其中的奥秘：第一位应聘厨师虽然手脚很快，但他总赢，让大家缺乏自信和动力，虽然大家都响应了比赛，但实际上大家都觉得这是个不能赢的比赛，反正都是输，还能拿出真正的实力和积极性吗？

第二个厨师手脚虽然慢，但他的“步步紧逼”逼迫大家既兴奋又紧张地拼命加快速度，不让他追上，就在这追与逃之间，每个人都在无意识中提高了劳动效率——他们竟然每5分钟绑了18只湖蟹。

员工们没有想到的是——刚才在老板办公室，第二个厨师已经当着老板的面绑过一次湖蟹，他的成绩是每5分钟绑25只。

他说：我一个人少绑10只湖蟹，但其余10人每人多绑6只，总效率相当于每5分钟提高了50只。

高手，不是让所有人都输给你，而是让所有人都想赢你！

（**聂勇** 摘自《廉政瞭望》2009年第8期）

裤腰带行吗

一摩登女郎走进某商场超短裙专卖柜台，开始试超短裙，试一条嫌长，再试还是嫌长，试了许多都嫌不合适，随即面露愠色。旁边一卖货小伙一直关注这一幕，最后实在忍不住了，急切地对小姐说：“小姐，小姐……没合适的是吧，我这有，肯定合适……”

女郎闻听大喜，急奔其柜台前问：“是吗？你卖啥样的？快些拿出来！”

小伙子正色道：“裤腰带行吗？”

假鞋

某天逛夜市，看见一地摊上卖布鞋。我蹲在地上开始翻着看，突然找到了一双很漂亮的，而且鞋面上还印着“Kappa”！老板说200一口价，我觉得做工还行，其实我更看中了那个Kappa商标。成交！

到了家再仔细欣赏鞋子时，我发现在Kappa旁边还有一行小字，开始以为是制造商或者出厂地点一类的标注。但越看越觉得不对，旁边写着“Bushi”。原来它是想告诉我：不是卡帕……

各行各业



有智慧有成
征服畏惧、建立自信的最快最确实的方法，就是去做你害怕的事，直到你获得成功的经验。

投资时间的三大规律

●冯仑

时间这个东西特别有趣，它既是生产资料，也是消费资料；它既是资本品（投资品），也是消费品。比如说欧洲人很悠闲，一瓶啤酒就能坐在海滩泡一下午，对他们来说，时间就是消费品。但对我们来说，每天加班加点，那时间就是资本，我们是要靠这个时间去换取金钱的。所以，在大有限的一生当中，有一个互相排挤的效应，也就是说，你的生产时间将挤兑你的消费时间，反之同理。

因此在时间方面，要特别细分出你自己作为投资品的时间和作为消费品的时间。投资在时间上，会有三种有趣的规律：

时间是单向的、不可逆的，所以人在时间选择上具有唯一性和不可替代性，相反，人在空间的选择上就可以重复。比如我们今天来这儿，明天还来这儿，空间上是没有变的，像有句古诗写的，“去年今日此门中”，空间没变；然而一年后时间却已经完全不一样了，因此会有“人面不知何处去”。

为什么阿迪力走钢丝掉不下去，而我们走一下就可能摔死？他这个活儿，练了20年，所以不仅摔不下去，还能靠这挣钱。也就是说，就一件事情持续地用功，按一个方向投资，在时间上不吝啬，把时间往同一个方向去追加，就能把事情和时间按量搭配好，收入就能不断提高，边际收益会越来越大。十年磨一剑，也是讲这个道理。

显然，时间越长，价值就越高。所以关键就是要把时间掌握得好。我们做公司也同样，做一天房地产人家说你投机（炒房，炒地），做10年人家说是一个正经生意，你能做100年，人家叫你伟大的公司。所以时间会让你有很大的回报，让你有一切机会伟大、光荣、正确而流芳。时间越长，回报也越高。

全世界做投资最牛的、最受推崇的，是沃仑·巴菲特。

巴菲特从小学的时候，就用300美元开始做投资，由300美元发展到将近400亿美元身家，现在他是世界第二大富豪。他投资的方法非常简单，以至于所有人都能懂，但所有人都不做。他就是买一只他认为好的公司的股票，然后就放在那儿等着。多数人都不断地在挑股票，买了卖，卖了又买，进进出出个不停。他就买可口可乐、买吉列、《纽约时报》，还买保险公司。

他成为“大师”以后，总结出很多诀窍，特别强调的是两个环节，一个是买对，一个是长期持有。长期是多长呢？他都是20年不动。可是一般来说，做投资的人，特别是华尔街的人，没有人能搁20年的，所以他成了世界第二大富翁。

所以，在投资的问题上，投资时间实际上就是朝一个方向做一件有价值的事情，把时间和事情的价值重叠到一起。另外，还要坚持的时间长。越长，这个回报率就会越高。

时间投资与投资对象息息相关。在时间投资上的第三个规律，就是要看你投资的对象，或者说是你在一个时间段上所确定的对象是否正确。如果是对象选错了，你投入的时间带来的收益就成负值，时间越长，灾难越大。

时间投入的对象不同，事物的性质不同。就像我，曾在牟其中那儿打工，如一直跟着牟其中，花同样的时间，跟他一起，并参与经济犯罪活动，肯定被抓；如果是跟柳传志在一起，那就是做个职业经理人，叫创业。所以同样的时间下，你跟什么人在一起也很重要。

就投资来看，当时间是一定的时候，投资回报的多少就取决于你投资的对象。举例说，我们在1992年前后买过两块地，一块在北京的怀柔，一块在海南的三亚，但是2006年年初，我们把三亚这块地了结之后，才发现只涨了不到3倍，而北京的地涨了20倍以上。显然，同样的时间不同的投资对象，差别非常大。

花相同的时间及同样的钱，要想有好的回报，就一定要选对你的投资对象，去发掘投资对象的价值。

（蓝昌科摘自《师道》 图／王嵩）





成功之钥 路标

改变体验生活的方式在于休息一段时间，什么也不做。什么也不做的目的在于感受一切，如果把自己逼得太紧，就失去了深入体验和洞察事物的能力，就意味着要陷于停滞。——巴德威克

职场里，我们都是猪八戒

●刘　戈



在一次有关最佳雇主的调查里，有这样一道题：如果把你所在的团队比作西天取经的队伍，你认为自己扮演的角色是：A.孙悟空；B.猪八戒；C.沙僧。结果有超过一半的员工给自己的角色定位是孙悟空，剩下的大多选沙僧，选猪八戒的只有百分之十几。

同样的问题，老板们的答案正好反过来，他们认为员工中最多的是猪八戒，其次是沙僧，孙悟空最少。

猪八戒是个什么样的人？第一，能力是有一些的，只是大多数的时候不肯卖十分的力气，干活不主动；第二，有名有利的事抢着干，遇到问题却不愿意承担责任；第三，容易丧失斗志，抵抗诱惑的能力比较低，比如见到漂亮姑娘；第四，懂得知恩图报，关键时刻知道轻重，会奋力一搏；第五，心态平和，没有野心，随遇而安，不急功近利；第六，利益受到损害或者心态不平衡的时候会搬弄一点儿小是非，但不会太过分。逐条比一比，有很多条和猪八戒比较相近吧！

其实老板们的心里都明镜似的，所谓管理，管的就是猪八戒们，制度也好，激励也罢，一个企业的管理模式基本上是围绕猪八戒们制定的。像沙僧这样任劳任怨又没有什么大本事的人，特别珍惜饭碗，不需要太多的管理，也激励不出他的什么花活来。像孙悟空这样的，只要是他愿意跟着你干，他的本事比老板大，干活的事根本不用你操心，你只要给他个紧箍咒，别让他给你闯祸就行了。

每到年关的时候，往往是猪八戒们患“孙悟空”病的高峰期。其典型特征是三句话：“已经有好几个公司要挖我走，我还没有来得及认真考虑”，“为何提××，不提拔我？”“我的红包为何没××多？”胆子大的，或者是忍无可忍直接找老板谈。胆子小的，向同事们散布谣言（猪八戒的典型套路），其实也是希望老板听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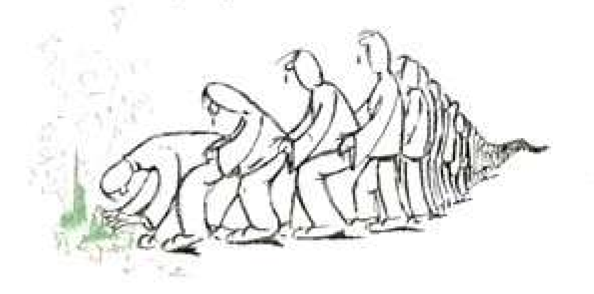
如果你自己觉得自己是孙悟空，老板也深刻认同，无疑这三句话是最简单最有效的沟通方式，老板不但给你升官加薪，甚至会把你的行为提升到企业文化如何成功的高度。如果你自己认为自己是孙悟空，可老板只认为你是一个猪八戒，或者顶多认为你是众多猪八戒中相对能干的一个，那么老板又会怎么想呢？

老板之所以是老板，就是他那里掌握着大量你不可能知道的信息。你的老板已经把自己当做孙悟空，怎么能把你看做是孙悟空？所以在职场上混，一定要有猪八戒心态，因为在你老板那里你注定是一个猪八戒，何况从辩证法的角度来看我们人人都是猪八戒。

（**栀子**摘自《中国市场》）

篝火和群蚁

●［俄］索尔仁尼琴



我将一根枯枝扔进篝火，没有注意到枯枝中住着满满的一窝蚂蚁。

树枝燃着了，噼啪作响。群蚁钻出来，在绝望中奔跑。它们在树枝上方奔跑，被火焰烧得直抽搐。我抽了抽树枝，将它放在火堆的最边缘处。这样，有很多蚂蚁就可以获救了。它们可以爬向沙地，爬向松针堆。

但奇怪的是，它们并不逃离篝火。

刚刚克服恐惧，它们又翻过身来，转着圈儿——有一种无形的力量在拖它们向后，返回失去的祖国！其中的许多蚂蚁又爬上燃烧的树枝，在树枝上奔走，最后就死在那儿。

（**聂勇**摘自《文苑》2009年第10期）



礼貌是儿童与青年所应该特别小心地养成习惯的第一件大事。——约翰·洛克

巴尔扎克的天使

●郑　如

那年他22岁，她45岁，是九个孩子的母亲，如果大儿子还活着的话，正好和他——新来的家庭教师同岁。

那时他还是一个一文不名的三流写手，只能用一些假名发表一些低俗的小说。他的头发常常是乱糟糟的，衣服总是不合身的，鞋带永远是松开的，胡子很长，牙齿脱落，说话时唾沫飞溅，在当时的社交场合，他永远是人们笑话的一类。

而她的母亲曾是王后的侍女，从小熟悉宫廷生活，学会了上流社会的礼仪，家庭富有，声望显赫，优雅高贵，温柔大方。

他对她一见钟情，发疯般地爱上了她。

爱情就是这么神奇，年龄不是距离，从古至今，从来就不是。在他强烈的爱情攻势下，在他火一般的情书的轰炸下，再冷漠的心也会被融化。她从那如火的情书里看到了他的一片真情，从字里行间里看到了他过人的才华，她相信，他会成就一番事业的，他会写出当代最伟大的作品的，这一点当时没有一个人相信，包括他的母亲。

只有她独具慧眼。

他们相爱了。和一个比自己的岁数要小一半的男子恋爱，注定是要引起天昏地暗、风云变色的，可是既然爱了，就不管人世间任何的流言飞语，蜚短流长了。她不仅爱他，还是他精神上的导师。她勉励他、帮助他、指导他，她给他提供创作素材，培养他艺术鉴赏的能力，甚至在他的手稿上一字一句地指出哪些写得好，哪些不好，哪些要重写，哪些要修改。在爱情的滋润下，他才思泉涌，一口气写下了很多脍炙人口的作品，从此一举成名。

她不仅是他的情人还是他的知己，不仅是他的母亲还是他的伴侣，她不仅给了她真挚的爱还具有宽厚大度的胸怀。

荣誉接踵而至，美女也如影相随。她痛苦，但是不嫉妒。爱他，理解他，就是她最大的幸福。她永远不求自我，她永远不考虑自己，只考虑他；她知道，对他而言，仅有美貌是远远不够的，他需要阅历，需要金钱，需要地位，需要身份，有了这些，再加上激情，才能满足他的强烈的欲望和虚荣，才能给他的伟大创作提供素材。她鼓励他去征服一位又一位王室贵妇，用激情写出一部又一部不朽的著作。她甚至教给他处世之道：为所有的女子效劳，只爱其中一个。

他们的爱情持续了10年。她知道自己的健康急剧恶化，再也给不了他欢乐，于是为了爱，宽宏大量的她主动提出终止这种密切的关系，他们成了心灵上的朋友。在她最后的日子里，多少个夜晚，她翻阅着他写给他的情书，回忆着甜蜜的往昔，多么想再见他一面，但是她又不允许他来看她，因为她想给他留下美好的一面，直到弥留之际她还深深地眷念着正在灯红酒绿的那个他。

一个有身份有地位有财富的女人，为了成全一个一无所有的男子的初恋，为了实现他要做"文坛中的拿破仑"的梦想而甘愿奉献出自己的所有，这是怎样的刻骨和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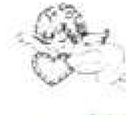
明知爱人多情风流，背叛对自己的誓言，与很多女人有染，却依然像爱自己的孩子一样宽容大度，无私奉献，这又是怎样的铭心和刻骨！

他把她写进了他最喜欢的小说里："一位天使，宛若黝黯叶丛中的百合花，是黑暗中灿烂的阳光。为天地而生长，满谷飘溢着她美德的馨香。"

因为爱情，德·贝尔尼夫人，得以永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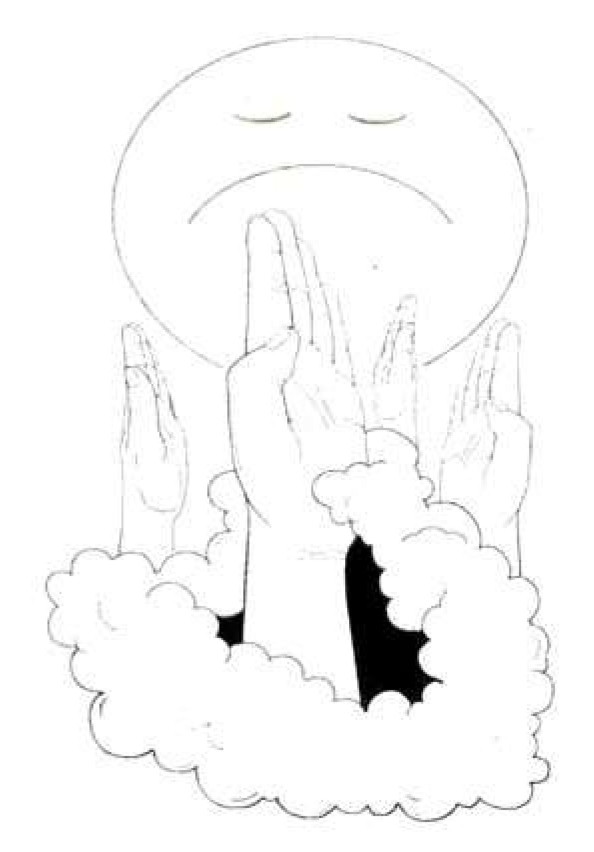
因为德·贝尔尼夫人，巴尔扎克才得以成为大师。

（流星雨摘自《新安晚报》　图/侯纬靔）



专栏　仆文录

同一条裙子，可以演绎多少种风格？同一个女子，可以有多少种面貌？同一个夜晚，可以有多少种选择？同一个梦想，可以有多少种方式？同一个人生，可以有多少种过去？——台湾倡导年轻人过「新丰富人生」的宣传语



尽量不给人看一张生气的脸

●魏邦良

胡适在《四十自述》里曾有这样一段文字：

“大嫂是个最无能而又最不懂事的人，二嫂是个很能干而气量很窄小的人。她们常常闹意见，只因为我母亲的和气榜样，她们还不曾有公然相骂相打的事。她们闹气时，只是不说话，不答话，把脸放下来，叫人难看；二嫂生气时，脸色变青，更是怕人。她们对我母亲闹气时，也是如此。我起初不懂得这一套，后来也渐渐懂得看人的脸色了。我渐渐明白，世间最可厌恶的事莫如一张生气的脸；世间最下流的事莫如把生气的脸摆给旁人看。这比打骂还难受。

我母亲的气量大，性子好，又因为做了后母后婆，她更事事留心，事事格外容忍。……我母亲待人最仁慈，最温和，从来没有一句伤人情感的话。”

这样的母亲当然对儿子胡适产生很大的影响：

“我在我母亲的教训之下住了9年，受了她的极大深刻的影响。我14岁(其实只有12岁零三个月)就离开她了，在这广漠的人海里独自混了20多年，没有一个人管束过我。如果我学得了一丝一毫的好脾气，如果我学得了一点点待人接物的和气，如果我能宽恕人，体谅人——我都得感谢我的慈母。”

幼年的经历，使胡适懂得了：尽量不给人看一张生气的脸。

历史学家何炳棣在其名著《读史阅世六十年》中曾这样写道：

“某日上午九点左右，我(何炳棣)刚要进城，厨子向胡先生(胡适)递上一张名片，胡先生相当生气地流露出对此人品格及动机的不满，但想了一想，还是决定接见。当我走出门时正听见胡先生大声地招呼他：‘这好几个月都没听到你的动静，你是不是又在搞什么新把戏？’紧随着就是双方带说带笑的声音。可以想见，这才是胡先生不可及之处之一：对人怀疑要留余步；尽量不给人看一张生气的脸。”

何炳棣感慨：“这正是我做不到的。”

(**唐正均**摘自《男视》2009年第9期 图/**陈明贵**)

艳遇

我男朋友在超市兼职做收银员，我就喜欢在他当班的时候去那个超市买东西加看望他。

某一次我又去他那柜付钱，高峰期排长队，排到我的时候他一边刷条码一边没好气地说：“我这里都忙死了你还来添乱，以后空一点的时候来，要不就排到别的地方去。”排我后面的人听到了，就说他服务态度怎么这么差要去告他等等，他顿时都闷了。

然后，他为了证明他对顾客非常友善，他隔着柜台一把揽过我抱在怀里……后面的人见了都排去其他柜台了。

开怀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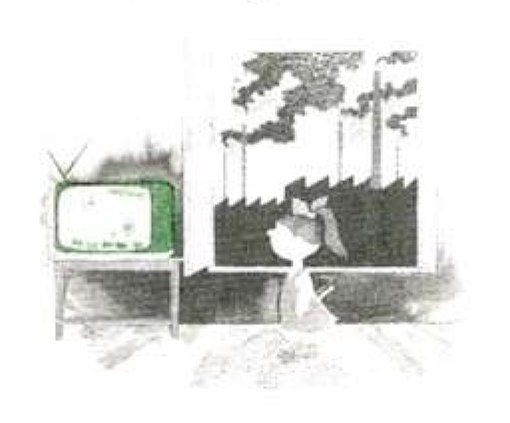
预测未来的最好方法，是直接去创造你的未来。——博思

戏与梦

●林青玄

一位在电影上都演出完美爱情的女明星，现实生活的感情却一再遭到挫败。

当她接受记者的访问时，感慨地说：“演了这么多年的戏，没想到演自己是最辛苦和失败的，因为演别人时可以根据剧本的情节来演出，但是演自己时，却没有写好的剧本，没有彩排，也没有NG，一旦演坏了，就要承担所有的责任。”



因此，她说：“演别人容易，做自己难。”

生命最有趣的部分，胜过演戏与做梦的部分，正是它没有剧本、没有彩排、不能重来。

生命最有分量的部分，正是我们要做自己，承担所有的责任。

(**莫燃**摘自《林清玄散文集》)

朋友是那么一批人，是你不容易忘掉的人，是你痛苦的时候第一个想到的人，是给你帮助不需要说谢谢的人，是惊扰之后不用心怀愧疚的人，是你走麦城不对你另眼相看的人，是你步步高升对你的称呼从未改变的人。

爱情的钥匙

〔日〕星新一

在人们的头脑里，都暗暗地埋藏着一句话，绝对不能忘记，更不能告诉别人。即使没有什么重大的含意，却也非常重要。

那句话就是钥匙，是新型的钥匙。在皮包上，在汽车上，在身后的房门上，都没有像从前那样的钥匙孔了。有的却是像小耳朵形状的东西。只要你把嘴贴在那里，悄悄一说，锁就开了。例如有人说："郁金香花开啦。"锁就开了。有的说："必须牢固些。"

它也能自动地打开，间或也有人说："国王的耳朵是驴耳朵！"它就不开了。如今，像因丢失了钥匙而吵吵嚷嚷的事，是不会再有了。就是撬门压锁的老手，也无能为力。倘若有人想去喋喋不休地乱说一通侥幸地打开门锁，更是枉费心机。这种锁和从前相比，是安全多了，除非你把这句话告诉了别人。

有时突然患了健忘症，打不开了。只好在警官的



监视下破门而入。但这事是很少发生的。如果是酒醉失言，把这句话说出去，也不必后悔、恐慌。回到家里，从里面把字调换一下，改成别的话就可以了。更不要怕记不住而神经紧张。其实这句话不难记住，只要你默诵几遍，蒙上眼睛也会出现在眼前的。实在怕忘，还可以写在纽扣里面。

于是，想要打开别人家房门的人，就没有了。

有一位年轻美貌的姑娘，就住在带有这样锁头的房子里。若说她长得漂亮，那也是从她开始恋爱之后，是爱情使她更加艳丽了。她的爱情生活过得非常甜蜜，每周总有两三次和比她年龄大几岁的男朋友一起去餐厅进餐，去舞厅跳舞。在那美好的夏夜里，常常两个人乘小船去江心荡漾。共同享受着青春的欢乐。

可是，今天晚上她的情绪非常沉闷，是由于不值得的小事，他们吵嘴了。原因是在吃茶店的约会，她使人等得太久了。

"让我等了这么长的时间，你不觉得惭愧？"

"别那么生气好吗！"

"我好不容易才把工作放下出来的。"

"我打扮了一下才来赴约的。"

"约会的事，你不是早就知道吗？"

过去，谁的心情不好，对方说些安慰的话，也就好了。这次，却为什么如此争论不休呢？

"我要回去。"她边说边站起来要走。为了把气氛缓和下来，他想用手拉她，但未能搭在她的肩上却把耳环给碰掉了。

"那就回去吧！"

一切就这样开始了。

她在回家的路上感到有些后悔，认为从此再也不能见面了。她想：如果自己早点认个错，就不会这样了。可是自己为什么不能呢？其实，明知道现在认错也来得及，可就是办不到，这也许是有点任性吧！从明天起又要过着失去乐趣的生活了。可是年轻人，谁又肯先认错呢！

她迈着沉重的步伐来到自己的门前。如果不把嘴靠到门耳上说："今天实在过得快活！"门是不会开的。可是这句话，对当时的她来说，是难以出口的。而不说，又进不去屋，只好暂时呆呆地站在那里，最后无可奈何地像背诵什么文章似的压低了声调轻轻地说了出来。门缓缓地开了，她从里面关上门，就想把这句话换掉。可是无论如何也想不出适当的句子来，但又不能不换。当她琢磨出来时，字的排列是："我错了，请原谅。"

现在就只好这么说，我也太糊涂，从明天起只能用这句话来度日了。

第二天清晨，男孩子站在她的门前，又不肯当面认错，待在家里苦恼，又想见到她，只好借送耳环之名来访问，以便取得她的谅解。他想按门铃，手却抬不起来。总之无论如何也还是不肯先认错，最后决定把耳环挂在门耳上就回去，便从衣袋里取出来挂在门上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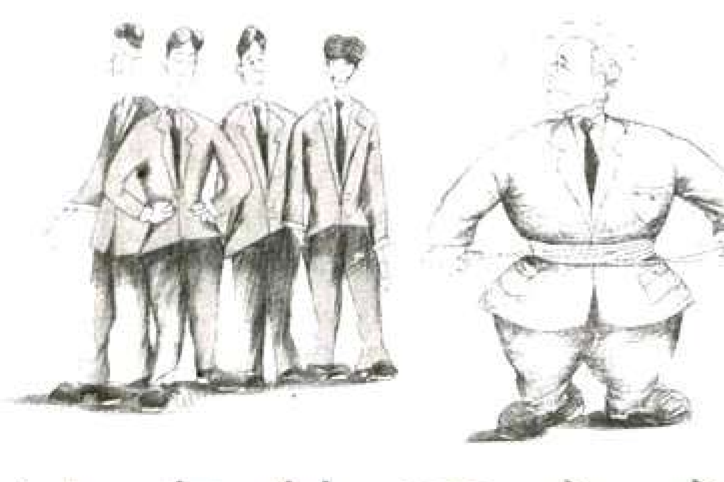
他不由得想起过去那些快活的日子，想起两人并肩坐在公园长凳上卿卿我我的情景。

他对自己昨天的任性，不能不感到很遗憾。那么现在怎么还不去说呢？于是在挂完耳环之后，下意识地把嘴靠在门耳说了。

门慢慢地开了，在屋里茫然的她，看见他被弹簧弹起来似的扑过去哭了。她虽没出声，却在心里说着开锁的那句话。

门开后，被挂在耳形锁孔上的耳环，还在轻轻地摇动着。

（栀子摘自《家人》 图/廖新生）



让身体适应床

●清风慕竹

韩国总统李明博在担任现代建设集团 CEO 时，每当有新职员就职时他都会亲自给他们讲话，他说："不要首先判断这份工作是不是适合你，而是要改变性格去适应工作。"有刚刚从大学毕业、锋芒毕露的年轻人立刻递上纸条质疑说："这不是要改变身体去适应床吗？"

李明博回答说："你说得很对，这是一种非科学的思维方式，但对成功来说却是非常实用和有效的方法。因为世界上没有一个地方能贴出这样的招聘广告：这里给你准备了与你性格完全相符的工作，请到这里来吧！上班族的压力不是工作本身，而是来自因工作而发生摩擦的人。如果一个职员无法得到顶头上司的认可，那他就成不了最后的胜者。希望遇上一个总是肯定自己、引导自己的上司，这种想法简直是不现实的，甚至是愚蠢的。因为世界上与你合不来的上司永远多于让你如意的上司。跟现在的上司不和，觉得'这个样子没法再干下去了'，就提出辞职，再去别的公司，你能保证那里就没有这个样子的甚至更糟糕的上司吗？性格不适应就要改变性格，这句话在什么时候都适用。"

李明博小时候家境贫寒，难以想象的贫困生活以及经常遭遇的歧视眼光，使他的性格比任何人都内向、害羞，有着强烈的自闭倾向。但从上中学开始，他就尝试着改变自己，积极参加社会活动，出任学生会会长，领导学生运动，投身企业后敢于提出问题，通过不断努力，使自己的性格变得开朗起来。这些经历使李明博坚信，性格也不是固定不变的。

连性格都可以改变，还有什么不能改变的呢？李明博在他的自传中写道：许多事情是在行与不行的想法之间徘徊的，认为不行的人，脑海里只充满了不行的可能性和理由；而认为行的人，即使只存在 1% 的可能性，也会抓住这个希望不放。即使没有这 1% 的可能性，哪怕是 100% 要失败的事，面对它的人也会从中获得经验，而如果没有努力过的人什么也留不下。对任何事要以积极的挑战意识去对待的理由就在于此。

正是具有这种积极的挑战意识，李明博从没有休过公休日，每天工作都在 18 个小时以上，相当于别人的两倍，这使他在 24 岁参加工作，29 岁当选理事，36 岁就任社长，成为现代集团有史以来最年轻的领导人。他也成为韩国少有的仅凭拿薪水成为亿万富翁的人，最终成就了一个"工薪族的神话"。

"让身体适应床"，道理是如此简单。

（**花恋蝶**摘自《知识窗》2009年第8期 图/**迟兴成**）



有智斯有成 另类思考

很久很久以前，谎言和真实在河边洗澡，谎言先洗好，穿了真实的衣服离开，真实却不肯穿谎言的衣服。后来，在人们的眼里，只有穿着真实衣服的谎言，却很难接受赤裸裸的真实。

杯子与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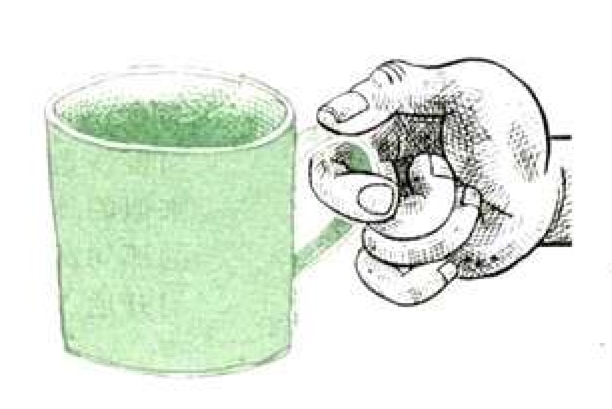
●俞敏洪

许多同学去拜会大学教授，起初大家相谈甚欢，然而说着说着，学生们的话题便转向了抱怨，他们抱怨生活的压力和功课的负荷。

这时，教授不动声色地从厨房里取出了许多个不同质地、不同形状的杯子，其中有陶质的、有瓷质的、有木质的、有玻璃的、也有塑胶的。教授让同学们自己取杯子倒水喝。杯子被取得七七八八后，托盘上只剩下一些粗陋的杯子。

教授这时微笑着说："你们瞧，所有细致、古朴、玲珑、美丽的杯子都被拿走了，剩下的，全是让人瞧不上眼的塑胶杯。现在，我想问的是你们选杯子的目的是什么？"

学生们异口同声地说："喝水呀。"教授又问："既然是喝水，那为什么你们在意盛水的器皿呢，随手拿一个不就可以了吗？为什么还要刻意选好的、美的、精致的？"学生们被问得哑口无言。



这时，教授正色说道："主副不分而又什么都想一手抓的心态，正是造成压力的主因，你们喝的是水，执意要选美的杯子，甚至在选不上好的杯子时，心生怨意。"

这就和生活一样，生活就是水，而名誉与地位，仅仅只是盛水的杯子罢了。如果我们把所有的注意力放在杯子上，那么我们便没有时间和心情去品尝和享受杯中水的美好滋味了。

（**蓝昌科**摘自《西河胡同》）

田汉的沪上迷舟

●梅 寒

田汉是一个非常有个性的人，一生率情任性，对革命事业充满激情，对生活充满向往，追求真诚，哪怕这个世界给他再多的冷漠与哀痛。然而，他的感情之路却一波三折，坎坷不平。先是青梅竹马的恋人易漱瑜的青春早逝，再是与黄大琳有名无爱的短暂婚姻，此后，田汉又陷入林维中、安娥两个女子剪不断理还乱的情丝困扰之中。田汉勇于追求自己理想中的爱情，却每每又在关键时刻显示出他在处理感情方面的软弱无力。一场又一场的恋情，留给那些女子的，除了刻骨铭心的爱，还有刻骨铭心的痛。而其中，体味着爱之深切之痛的莫过于林维中。

彼时，林维中因不满家庭安排的一桩婚姻只身去了南洋。在那里，她经常阅读朋友从国内寄来的书刊。认识田汉，就缘于在《南国诗刊》上读到的田汉那些情深意切的悼妻诗。那时，田汉的第一任妻子易漱瑜刚刚病逝，给田汉带来很大的打击，他便常常将对亡妻的思念流于笔端。那些诗文，让林维中暗自神伤，她提笔给田汉写了第一封信：她说她愿意替他照顾他的母亲，他的孩子。陌生女子的来信，让田汉动容，他马上回信并附上了自己的照片，此后，林维中也将自己的照片寄给了田汉。信来信往，他们便开始了长达三年之久的鸿雁传情。

尽管田汉林维中二人的感情在来来往往的信鸿里日渐加深，田汉最终还是遵从亡妻易漱瑜的遗愿，于 1927 年 2 月娶了易漱瑜的同学黄大琳。田汉再婚后第二年，林维中利用暑假从南洋乘船到上海。在上海码头，他们第一次相见，二人感觉都很好，见面后不久他们很快就陷入热恋。

1929 年底，田汉在报纸上发表了一份友好的离婚声明，同黄大琳友好分手，一年以后，他携林维中的手再度踏上婚姻的红地毯。

那一段婚姻，曾经陪伴田汉走过最美好又最艰难的一段时光。1935 年农历正月十六日下午，就在田汉积极筹备着电影《风云儿女》的开机时，刚回到家的他就被早已埋伏已久的特务逮捕了，一同被捕的还有林维中和他们四岁的女儿。林维中和女儿很快被释放回家，田汉却被辗转送到了南京的监狱。林维中得知消息，四处联络他们在南京的文艺界的朋友，营救田汉，同时一有空闲，便带着女儿去监狱看望田汉。狱中的田汉曾写下一首《寄妇》诗，来表达对妻子林维中的相思之苦：事到高潮翻觉定，人因患难倍相亲。衾香枕软何劳羡，每忆苏菲白发生。

其时，在田汉的情感生命中，还有另外一位女子，那就是《渔光曲》的词曲作者安娥，也是后来与田汉相守到老的女子。他们二人志趣相投，在共同的革命工作中产生了感情并同居。因为与林维中的约定在先，与黄大琳离婚后，田汉再一次表现出自己在感情问题上优柔寡断的一面，他同林维中结婚。身怀 6 甲的安娥只有伤心远离。在南京狱中的那段时间，田汉不时能听到远处传来的《渔光曲》凄婉忧伤的旋律，对安娥的思念之情再次掀起。那时，他们已有 6 年不见。狱中的田汉情不自禁地写下另一首怀念安娥的诗："欲待相忘怎忘得，声声新曲唱渔



世间感动 情殇

所谓胸怀宽广的人，某种意义上指的是那些能把胸怀中的自我尽量多地腾出来，以便给别人多留些空间的人。

光。”那首诗被林维中看到，她的伤心与气愤可以想见。10年的深情，依然留不住田汉游移的思念。

田汉被捕半年后，在各界朋友多方努力下，被释放出狱。出狱后的田汉与妻女一起搬到南京新街口附近的一座二层小楼，二人在那里过了一段平静的日子。直到1937年底上海沦陷，田汉在开往南通的英国轮船上，无意间与分别多年的安娥相遇，与安娥的旧情也飞速地重燃。这让田汉再次陷入感情的漩涡之中。

抗日战争结束时，田汉提出离婚。他与林维中的婚变在文艺界掀起不小的风波。林维中曾到处散发小报，攻击田汉和安娥。对于自己的情感路程，对自己生命中的四个女人，田汉始终比较客观地对待，他不说任何一个女子的坏话，认为四个女人对他都很好。田汉这些家庭、爱情中的曲折和悲剧，对他的人生性格有很大影响，田汉一生，写的大多都是悲剧，他没有写过喜剧。

田汉后半生一直与安娥相伴，林维中没有再嫁人。1968年，田汉在“文革”中受迫害致死，终年70岁。1979年，田汉平反后在八宝山革命公墓举行了追悼会，此时，安娥已逝世，林维中在参加追悼会时，看到田汉的骨灰盒里仅仅存放着田汉生前所用的一枚图章、一支钢笔、一副眼镜、一张《义勇军进行曲》的歌词和一本剧本《关汉卿》时，放声大哭。1985年9月15日，林维中逝世，终年85岁。

田汉与林维中唯一的女儿田野曾经说：我母亲谁也不爱，不管多老，她就爱田汉一个。田汉曾经试图努力善待自己生命中的每一个深爱他的女子，无奈感情不是一杯羹，可以均匀地分给每一个。致命的伤害，往往是爱你最深的人给。

（**周文燕**摘自“梅寒的博客”图/**侯纬航**）

猎豹的『共守原则』

● 麦秸的草垛



加拿大荒漠草原上，生活着一种白大角羊。

传说中，它们的一对大角能够带来好运，因此，遭到人类大量猎杀。为了生存，大角羊自身进行了“基因革命”，不但角越长越小，并移居到高耸、陡峭的山谷中生活，练就了一套特殊的爬山本领。

它们那特别的蹄子，可以紧密地钉着打滑的岩面，在陡峭的石壁上如履平地，疾步如飞，身上的毛色也变异成易于保护自己的黄褐色。除了盘旋在高空的金雕，能够叼走新出生的、体质羸弱的小大角羊外，陆地上的食肉动物，历来对它们“望羊兴叹”。

然而，有一次，一只小大角羊，独自跑到山谷下，不幸沦为一只饥肠辘辘的猎豹的点心。这只猎豹，从此落下了非大角羊不吃的毛病。天天蛰伏在山下，守候大角羊的踪影，甚至不顾豹命危险，追上嶙峋的山谷。猎豹“顾嘴不顾命”的疯狂行为，充分显示：大角羊肉，让它们无意中发现了一道无比可口的美味。很快，附近的猎豹也发现了这个秘密。可怜的大角羊又多了一种凶猛、彪悍的天敌，成群结队的猎豹“潜伏”在山谷周围“豹视眈眈”、“守山待羊”。

聪明的大角羊当然不会“坐以待吃”，每当遭遇劲敌猎豹的袭击，就撒开四蹄，左冲右突，向最最陡峭、嶙峋、崎岖的岩壁奔逃、躲避。令人奇怪的是，这个过程中，一贯群体捕猎、争食的猎豹，没有一只“横刀夺爱”、“半路杀出”，而是一律安静地“隔山观斗”。这是为什么呢？

对此万分好奇、匪夷所思的动物学家们经过多次观察、研究，终于找到了令人惊叹不已的答案：越是危急关头，大角羊选择逃生的路径，越是陡峭、险峻无比，犹如万丈深渊上的细细独木桥。而猎豹体积庞大，奔跑速度快，狭路上猛不丁跳出“第三者”，另一只猎豹立马会因此而摔下悬崖、粉身碎骨。所以，猎豹们捕猎大角羊时，严格墨守一条原则：任何一只同伴追逐大角羊，直至它美美享受完战果，其余猎豹，绝不干扰、抢夺。

（**尘埃**摘自“麦秸的草垛的博客”）



希望是火，失望是烟，生活就是一边点火一边冒烟。



肉骨头与制空权

●萨　苏

桌上放着一大盘肉骨头。一向伪装淑女的小魔女，手举一根大棒骨，笑容可掬地对着餐桌对面的小小魔女作引诱状，小小魔女趴在榻榻米上，形如小叭儿狗，拱着小屁股摇头晃脑，手里也举着一根大骨头。看见我回来，小魔女脸一红，赶紧放下骨头，小小魔女则欢呼着跑过来，拿油乎乎的嘴巴蹭爸爸的脸。

“你这是干什么呢？给孩子补钙？她那骨头半夜都能硌我，还用补？”看看那一大盘肉骨头咽口唾沫，心中却有些疑惑。日本人的习惯吃肉不吃骨头，特别是这种棒骨腔骨之类带骨髓的骨头，所以商店里卖价比国内还便宜。

魔女微微一笑，揉揉膝盖，说：“跟补钙没关系，这是最新的科学发现，她需要吃一些这个东西。”小魔女拿过一张报纸来，给我看。

原来，是为了小小魔女的牙齿。报上说，大阪大学一个叫做濑村的教授，对于牙齿保健乃至第二次世界大战日本战败原因问题提出了新的看法。

日本人的牙齿，自古不佳，最大的毛病是长得里出外进，还有的长得层层叠叠。在日本电视上出头露面的美女也算不少，但其中羞于张口者不在少数，最主要的原因就是一口牙齿见不得人。这种问题，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时候，曾给日本人带来极大的麻烦。他们选拔飞行员的时候，一半以上被淘汰的原因竟然是牙齿不齐。牙齿不齐，就无法咬紧氧气面罩，所以不能当飞行员。濑村教授认为这个先天的缺陷制约了日本飞行员的数量和素质，所以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空战败给盟国。现代战争地面的战斗要靠获得制空权才能取得胜利，因此，日本在二战中战败，固然是因为法西斯政府受到世界的反对，战略又出现错误，但还有一个重要而直接的原因就是日本人的牙长得不齐。

濑村教授笔锋一转，提到日本在二战战败后，有很多遗孤流落在中国，被善良的中国人收养。这些人在中日建交后陆续回到日本，而在他们中间，尽管也有一些营养不良的，却多有一口漂亮的牙齿，比一般日本人整齐得多。可见，牙齿不齐，并不是种族原因造成的。

这是什么原因呢？

经过研究两国人的生活习惯，这位教授茅塞顿开。原来问题在于中国人有个吃肉啃骨头的习惯。红烧排骨，冰糖肘子，这些典型的中国菜都需要“啃骨头”。即便是到了海外，在饮食上秉性保守的中国人，依然保持着喜欢吃带骨头的肉这个习惯。从医学角度看来，小孩儿啃骨头，可以使牙床受到强烈挤压，这种挤压对牙床是一种良性刺激，能够迫使它充分长开，换牙以后就会长出整齐的牙齿来。

濑村教授用刀来形容啃过骨头和没啃过骨头的牙齿。他说，中国人的牙齿，因为经常啃骨头，就像经过磨砺的刀，锋利而漂亮，日本人的牙齿，因为不啃骨头，所以就像锈在鞘里的刀，无论质地好坏都无法发挥作用。

濑村教授还提到欧美各国牙齿不整齐的儿童也将陆续增加，因为他们本来是食肉民族，现在却渐渐放弃啃骨头的好习惯了。

看到这里，终于明白了干吗让小小魔女啃骨头，这个，也算是有道理吧。

（**聂勇** 摘自《楚天都市报》 图／**辛刚**）

生活之友 生命八卦

爱的反面不是恨，而是漠然。当你能够心平气和地面对曾经的情人时，你们的故事已经完全结束了。

暴雨来袭

●杨晓芸



许多雨珠落下
垂立的雨线将虚空切割
雨中万物
雨一样柔软
被切割
万物形同虚设
柔软的雨，自上而下
抖动它的刀芒
直逼我们酸楚的鼻头
虚空不是虚设之物
它是集体
凭吊的泪碑

剔透玻璃心

●羽　毛

山东。正在上刀山的这位爷们儿，白衣飘飘，煞是潇洒。刀山十来米高，38个刀，他全身运好气，赤脚踩上去，上到顶后，再提上100斤水。

下了刀山，他又当着记者卸下一个灯泡，砸碎，然后吃起了锋利的玻璃碴儿，像吃萝卜干。别人目瞪口呆，他说："我最多的时候能吃三碗玻璃碎片。"

说实话，这种表演我向来不爱看，觉得是自虐狂做的事情。更何况，这位爷们儿满脸老人斑，已经73岁，应该安享晚年，何苦来着？

大爷大名丁福顺，戴着眼镜，说话文质彬彬，跟记者商讨经济问题也头头是道："你们电视台没有这样的绝活吧？要不要去你们那里表演一场？包括六个项目：吃玻璃、吞钢针、上刀山、躺钉板……不贵，一场就200元。"

的确是价廉物美。听大爷说，他早年在杂技团学过一些绝活，老了心血来潮，想靠这手艺行走江湖。

记者奇怪的是，大爷这把年纪了，还贪图名利？万一表演时出了事故，谁来担待？

大爷拍拍胸膛："我出道两年了，承接过不少店庆活动表演，都没事。放心！照我这身体，还能干四年！"

"您究竟图什么呢？"

大爷嘿嘿一笑："就图我的手艺发扬光大呗。"

难道大爷真的是身怀绝技异于常人？记者把大爷拖到医院，先检查那能吃玻璃的牙齿。医生说："牙齿损耗很严重，不能再吃玻璃。"再用X光照照。医生又说："暂时胃还健康，但是长期下去难免胃溃疡甚至大出血……"

最后，医生忠告丁大爷："您别瞎折腾了，虽然练过气功，但您也是凡人，不是超人，在家待着就好。"

丁大爷还是嘿嘿一笑，出了医院就问记者："怎么样？你觉得200元一场还贵？您把拍摄的片子刻成光盘，给我多打打广告。"

记者觉得蹊跷，决定次日去丁大爷家走访。

一路上，记者遇到村民就打听，村民都说，大爷这两年疯狂接活，谁劝也不听，幸好没出事。

难道他的家人不劝阻吗？

村民们说："他只有一个老伴，无儿无女。"

很快，记者就来到了丁大爷家。小小一间平房，十分简陋，大妈脸色憔悴地躺在床上，旁边的桌上摆满了药瓶。大爷正在耐心地给她按摩身体。

原来，大爷老家在山东招远，年轻时带妻子闯到了黑龙江，生活了20多年。老了想落叶归根，他们回到了山东龙口，投奔亲戚。流浪途中丢了户口，现在两人无儿无女无工作，也没有低保。

起初大爷摆了个摊子修自行车，收入微薄，和老伴相依为命，相濡以沫。前两年，老伴日益消瘦，竟被查出脑血栓和糖尿病，卧病在床。丁大爷忙里忙外，为了挣来药钱，不得不搏命演出，以绝活揽客，仍然入不敷出，才想到了上电视。

这一切，大爷都瞒着老伴，怕她担心。有时邻居看他实在困窘，买了药就没钱买菜，要周济他，他还会婉拒："谢谢啦，自己能解决的事情就自己做。"

邻居们谈到丁大爷都竖大拇指："跟个年轻人一样自尊自强！从不乞哀告怜。"

丁大爷递了一张名片给记者，正面写着："承揽各界大型厂庆、店庆，绝活表演，文艺演出。"背面则印着他的六大绝活："上刀山，吃玻璃……"

爱到深处，为你上刀山下火海，这不过是小青年们挂在嘴上的山盟海誓，却被这位古稀老人身体力行。

爱是什么？是对方年老色衰时仍然柔情似水，是对方病痛缠身时更加不离不弃，是独自承担生活重压的勇气，是天塌下来有我扛着的担当。

这番侠骨柔情，让记者的眼睛红了。

为了帮老人重新落户争取低保，记者联系了龙口市民政局、公安局、派出所……几经波折，大爷的低保很快就能办下来了。

大爷吃玻璃的秘密被电视公开后，很多好心人送来了生活用品和药品。

丁大爷说："等到低保办下来，我再也不吃玻璃、滚钉板了……我要用摩托车带着老伴走一走，到处看看，享受70岁的幸福生活。"

他握着老伴的手，笑得像一朵菊花。你或许看不到，他的胃里还残留着玻璃碴儿，然而，你知道，他有着一颗怎样剔透的玻璃心。

（陈璐摘自《人生与伴侣》2009年10月上半月刊　图/陈明贵）



平凡的小蝌蚪

●纤手破新橙

一

妈妈是因为生弟弟走的。所以开始时，她挺讨厌那个大脑袋的小家伙的。她叫他小蝌蚪。

小蝌蚪5岁的时候，老爸再婚。那时，她已经10岁了，她的心里早早地打好了主意：要想欺负我跟小蝌蚪，没门儿。

小蝌蚪没心没肺地吃后妈做的饭，气得她一巴掌打过去，吃吃吃，你就知道吃！小蝌蚪哇的一声哭了起来。

她抹了抹眼睛，端了碗，使劲儿往嘴里扒饭，饭和着眼泪吃到嘴里，特别咸。

小蝌蚪拿眼睛瞄着她，小脸蛋像鱼鳞片一样，是在风里哭被风皴裂的。她夹了一筷子菜给他，她第一次那么小声跟他说：吃吧！小蝌蚪像得了好处似的，使劲儿笑了一下，埋头吃了起来。

那边老爸叹了口气，后妈把碗放在桌子上，声儿很大。

那晚的月亮不亮，她翻来覆去地睡不着。小蝌蚪又踢被子，她起来帮他盖上。他回过身来，胳膊紧紧地搂住她的胳膊，她的眼泪一下子涌了出来。

她在心里向妈妈承诺：再不欺负他了。妈妈一定是送小蝌蚪来跟她做伴儿的。

二

她从学校回来，离家还很远就听到小蝌蚪在哭。她急着往家跑，摔了，起来扑打扑打灰，撞进屋子里。后妈正拿着扫炕的笤帚往小蝌蚪身上打。她疯了一样扑上去。后妈停了手，脸上有些讪讪的，说：小孩子祸害人，好好的玻璃杯往地上扔。

小蝌蚪抽抽搭搭地拉着她的手。她梗起脖子不讲理：摔了咋啦？他是老秦家的独苗，老秦家的东西都是他的，你管得着？

小蝌蚪的身上都是红红的笤帚印子。老爸回来时，她掀起衣服给老爸看：我妈生我弟不是让你们来打的，我告诉你们，再有一次，我不会饶过她。

晚上睡觉时，小蝌蚪说：姐，你像大英雄。你一说话，就把坏人吓没电了。她说：弟，以后她打你，你就跑。别硬挺着。

她从来不自己在外面玩儿，走哪儿都带着小蝌蚪。15岁那年，她们全家搬去了县城。老爸整日里在外面忙，后妈花枝招展地出去跳舞打麻将。家里只剩下她和小蝌蚪。她成了大家长。天热了，她掏出一毛钱，那是没吃早餐省下来的，给他买了根冰棍，小蝌蚪吃，她看着，天可真热。

小蝌蚪的学习都是她管着。他把拼音写成一锅粥，她说了一次又一次，他总是改不了。她急了，一巴掌打在他的脸上，她说：你这么不争气，对得起谁啊？

先哭的是她。小蝌蚪说：姐，你别哭。我好好写。低下头，吭哧吭哧把一锅粥的拼音都擦了，再写。

小蝌蚪的家长会是她去开的。老师上下瞄了她几眼，说：你家大人呢？她干净利索地说：我就是我家大人。小蝌蚪，哦，不，秦岭是我弟，从小是我带大的。老师立刻换了目光，她说：秦岭的成绩总是不大理想……

她的成绩那么好，小蝌蚪怎么就那么差呢？谁都没教过她，管过她，她还不照样次次考第一。

她不让小蝌蚪看电视，有时把他管得鬼哭狼嚎的，他哭，她也跟着哭。

三

她一路拔着尖儿考上大学。她没报外省的学校，只报了省城的。

她跟老爸谈，她说她要带秦岭去上大学。她不能把他扔在这个家里，那样她放心不下。老爸的脸拉得老长。这个丫头净能作妖，有上学带弟弟的吗？她拧，要是不同意把小蝌蚪一起带去，这学她就不上了。还有，他俩的生活费她会自己想办法解决。

老爸叹了口气，他知道她是害怕后妈摔打秦岭。他先去了省城，给他们姐弟俩租了间民房。然后，他把自己攒的一千多块私房钱留给他俩。老爸说：岭儿，听你姐的话。老爸的眼睛有些湿了。

大一，学校里还不让走读，必



人才不好用，奴才好用没有用；因而我的用人之道，是人才加奴才。——麦克·阿瑟

须住在学校里。她就拜托了邻居奶奶看着点小蝌蚪。小蝌蚪15岁了，成绩还是不好。她气，她急，却没有办法。那天学校举行运动会，没她什么事儿，她悄悄溜出来，跑去小蝌蚪的学校，小蝌蚪居然没有去上课。她急了，奔回家。邻居奶奶说昨晚那小孩子也没回来。

她疯了一样出去找。终于在一家网吧找到熬红了眼睛的小蝌蚪时，她先哭了。她拉着他的手回家，关上门，边打他边哭。她说：你以为谁愿意管你吗？要不是妈死得早，谁稀罕管你……

四

她大学毕业，在一家进出口公司做会计。小蝌蚪高中毕业，拒绝考大学。她逼他，他居然离家出走了。他在留给她的信里写着：姐，这么多年，我知道你是为我好，可是，什么事都是你说了算，你以为人人都像你一样事事拔尖吗？我有我自己的想法……

半个月后，小蝌蚪回来了。是被她从派出所领回来的。他偷建筑工地上的钢材，她交了罚款，替他做担保。

她做了半锅红烧肉，焖了米饭，盛给他吃。这次，她没骂他。她想：他不爱学习，那就由他去吧！她抹了把眼泪，转过头，笑着给他夹菜，她说：姐姐允许你做只平凡的小蝌蚪，但不能做坏蝌蚪。

她结婚时，小蝌蚪在美容院做学徒。她的日子安稳起来，小蝌蚪却还在折腾。开了小发廊，生意惨淡。她替他重新找铺面，把家里的存折都拿出来给他。

小蝌蚪的生意好了起来。有钱了，花天酒地。她在迪厅里找到他，旁边是口哨声。小蝌蚪没有跟她一起出来。

整晚她都睡不着觉。她害怕他像那些嗑药的孩子一样，那她可怎么向死去的妈妈交代呢？

五

小蝌蚪没有变坏。他提了东西来看她。他说：姐，你什么都好，就是爱操心。她说：我不操心，你能长这么大？说完，她自己先笑了。操不操心小蝌蚪都得长大。

她说：弟，清明节，咱们去给妈上个坟吧！时光恍惚回到了从前。那时，他呱呱落地，她失声痛哭。他为新生，她为失去亲人。

他们是一棵树上的两根树枝，除了彼此陪伴，共同成长，还能怎么样呢？站在妈的坟前，她泪水长流，她说：妈，谢谢你，谢谢你给我送来了只平凡的小蝌蚪。

（燕子摘自《文苑》2009年10A 图/贾培生）

引狼入室

●邹华英

日本著名的阪急电铁、东电公司、东宝公司的董事长小林一三，曾出任过明治朝廷的商工大臣，此人做生意气魄不凡，有许多绝招奥秘。

年轻时，小林一三在大阪市创办手下另一份产业——阪急百货店。照常规，一般的生意人都喜欢垄断经营，生怕旁家的店铺抢了自己的生意。小林一三却一反常态，别出心裁地将市内一家名气远扬的咖喱饭店请进自己新建的“阪急百货店”里来经营，并且请他们把咖喱饭的售价降低四成，这四成的差价由小林一三补偿。



这不明摆着是赔本买卖吗？百货店的董事和员工大为着急，认为小林老板一定是受了蛊惑，一时被迷糊受了欺骗，因此纷纷起来反对，请求老板撤销决定。小林一三手一挥，笑眯眯地说：“你们不必着急，等着看好戏吧。”

果然，咖喱饭店一开张，很快就吸引了市民们的热情光顾，消息传得沸沸扬扬：“阪急百货店里有好吃的咖喱饭，不仅味道鲜美，而且价钱比别的店差不多便宜了一半，快去尝尝吧！”于是，顾客们冲着这份既好吃又便宜的咖喱饭从四面八方赶来，阪急百货店每天挤得人山人海，非常热闹。

而小林一三的阪急百货店的生意自然也水涨船高，营业额一下子翻了6倍多，相比之下，他补给咖喱饭店的那一点差价就显得微不足道了。

小林一三的“引狼入室”就是往自己的口袋里装钱。成功其实很简单，有时只是我们没有想到而已。

（科荷摘自《郑州日报》2009年9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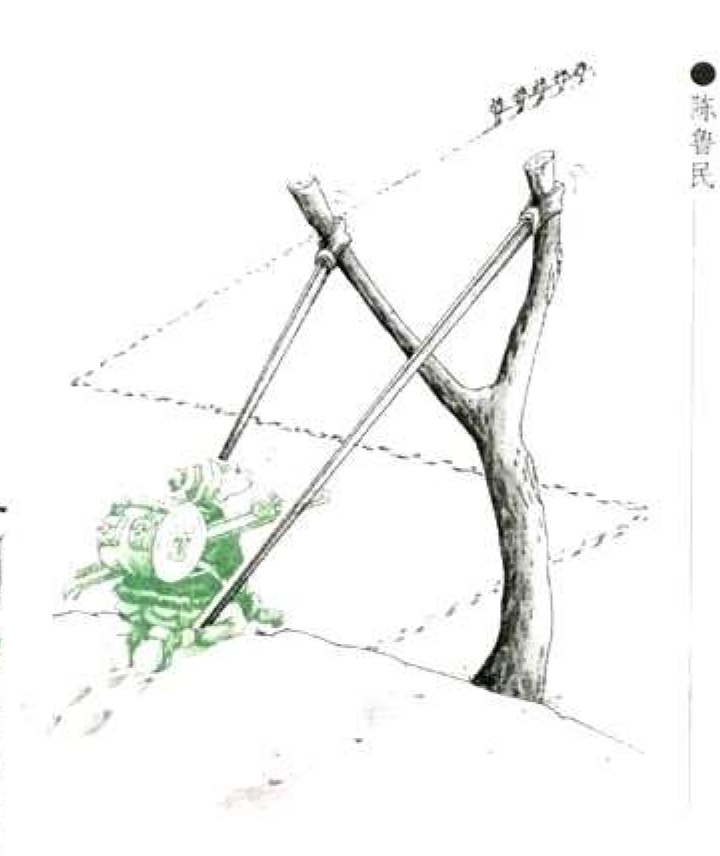


成功之钥 商道

智者尊重每个人，因为他知道人各有所长，也明白成事不易。学会欣赏每个人，会让你受益无穷

我想做个有趣的人

● 陈鲁民



我想做个有趣的人，如果自己做不成，就想多结交一些有趣的人。和有趣的人在一起，很愉快，很轻松，能净化心灵，如沐春风。

有趣的人，未必名声有多显赫，但肯定潇洒脱俗。晋人王子猷居山阴，一晚忽降大雪，子猷被冻醒，索性来到院中边饮酒边观赏雪景，不由得心绪起伏，吟起诗来。感慨凄凉之间，忽然想起好友戴逵，立即决定去拜访好友。于是连夜坐上小船出发，直到第二天天亮才到达戴逵的住所。望着岸边好友家的房子，子猷没有上岸，却让船家掉头，转而回到自己家中。家人问起，子猷笑着说："吾本乘兴而行，兴尽而返，何必见戴？"

有趣的人，往往与众不同，能看轻身外之物，不以荣华富贵为念。《晋书》记载，张翰在洛阳任大司马东曹掾，那官也算不小了，养尊处优没问题。因见秋风起，特别想吃家乡吴中的莼菜鲈羹，就干脆辞去官职，回到家乡。他的辞官动机虽不算高尚，但别有情趣，也颇雅致。可惜这样的人早成广陵绝唱，每每提起，好像天方夜谭。

有趣的人，或许境遇并不好，但特立独行，不改本色。金圣叹一生诙谐，因"哭庙案"而被判死刑后，仍一如既往。眼看行刑时刻将到，金圣叹的两个儿子梨儿、莲子望着即将永诀的慈父，泪如泉涌。金圣叹却从容不迫，泰然自若地说："哭有何用，来，我出个对联你们来对。"于是吟出了上联"莲子心中苦"。儿子哭跪在地上哪有心思对对联？他稍思索说："起来吧，别哭了，我替你对下联。"接着念出了下联"梨儿腹内酸"。

有趣的人，学问大却不自居，名声高而不矫情，自然而然，豁达幽默。启功被任命为中央文史研究馆馆长后，有人恭喜他说：这可是"部级"呀！他诙谐地说："不急，不急，我真的不急！"在学校里，每有人叫他"博导"时，他就笑眯眯地说："我是一拨就倒，一驳就倒，不驳自倒矣！"最有意思的是，他外出讲学时，听到会议主持人常说的"现在请启老作指示"，他便接着说："指示不敢当。本人是满族，在过去叫胡人，因此在下所讲，全是胡言。"

有趣的人，不见得能成就大事业，但让人看着就高兴。《射雕英雄传》里的老顽童周伯通，是最让人喜欢的一个角色，他虽然武功盖世，却是儿童心态，整天疯疯癫癫的，爱搞恶作剧，玩心太重，围绕着他发生了许多喜剧，使得打打杀杀腥风血雨的江湖，多了不少浪漫欢快的生活气息。

有趣的人是生活的"开心果"，是人群中的"快乐源"。有趣的人越多，我们的幸福指数就越高。但愿我们都能有趣起来。

（尘埃摘自《视野》2009年第15期）

稚语灵光

野 火

小儿手持书卷问："爸爸，'野火烧不尽'，野火是什么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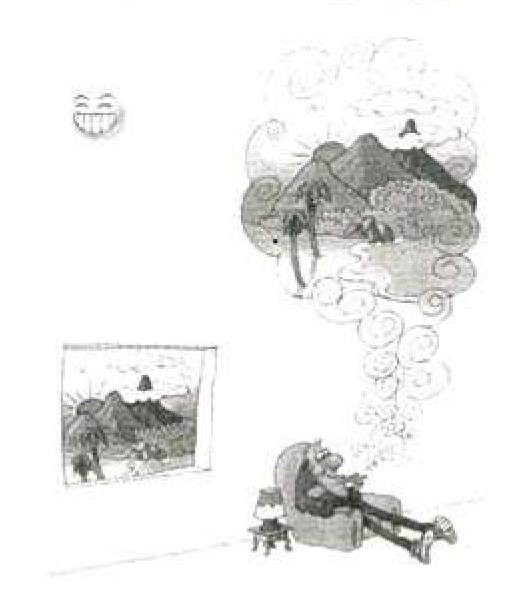
我从容答道："野火应该就是在野外燃烧的火吧。"

"这火是谁点的呢？"

"不好说。可能那时候生产比较落后。放火烧山，然后再将山林改为良田吧。"

"可要是改为良田，'春风吹又生'的就不应该是草了，应该是庄稼呀？"

"嗯，那火肯定就不是农夫烧的了。"



"那火到底是谁烧的呀？"

"你老是问谁放的火干吗？好好背诗就行。"

在一旁的太太看不过眼："孩子问你诗，你发的哪门子野火呀？"

"像他这么不懂事，我能不火吗？对了，一定是几个不懂事的孩子乱放的火。"我心烦意乱。

"可是……"孩子怯生生地看着我，"爸爸，你把烟头搁兜里干吗？衣服都着火了。"

心灵鸡汤 幸福讲义

智者的座右铭是：在事物抛弃你之前先把它们抛弃掉。就像太阳常常在它还很明亮的时候就退到云层的后面，这样人们就看不到落日西沉，从而满腹狐疑：它究竟沉下去了没有？

请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

●郑渊洁

近年在教育领域对家长误导最严重的一句话是："别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一些家长由于担心自己的孩子输在起跑线上，通过各种培训班给孩子超前大满贯与其年龄不同步的知识，揠苗助长。

倘若将人生形容为一场竞赛，"起跑线"的比喻是恰当的。但是，"输在起跑线"上只适合短程竞赛，例如百米赛。如果是马拉松那样的长跑，就不存在输在起跑线上的担忧。相反，马拉松比赛赢在起跑线上的运动员，往往由于没有保存体力，致使起个大早，赶了晚集。

由此可见，父母是否应该担心孩子输在起跑线上，要看家长对孩子寿命的预估。如果孩子的人生属于短跑，只有区区十几年，您一定不能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都知道百米赛的关键往往是起跑，起跑领先了，就成功了一大半。但是假如家长对孩子的寿命预估较长，就相当于孩子的人生是参加一场马拉松长跑竞赛，起跑线是否领先就不重要了。马拉松竞赛的特点是谁笑在最后谁笑得最好。

长跑的要诀是保存实力，这和孩子学习知识的道理一样。当孩子没有一定的阅历时，给其灌输与孩子的年龄不相符的知识，孩子没有生活经验，对知识的感悟不会深刻，不但没有共鸣感，甚至会厌恶。衡量教育是否成功，不是看分数，而是看受教育者对所学知识的兴趣越来越大还是越来越小。如果受教育者对所学知识的兴趣越来越大，说明教育成功了，反之则相反。受教育者对于所学知识感兴趣的程度，除了老师的教授方法，还取决于孩子对知识的感悟程度。举个例子，一个5岁的孩子对于《静夜思》只是机械背诵，而一位远离家乡的20岁青年如果第一次看到《静夜思》，可能泪如泉涌，百感交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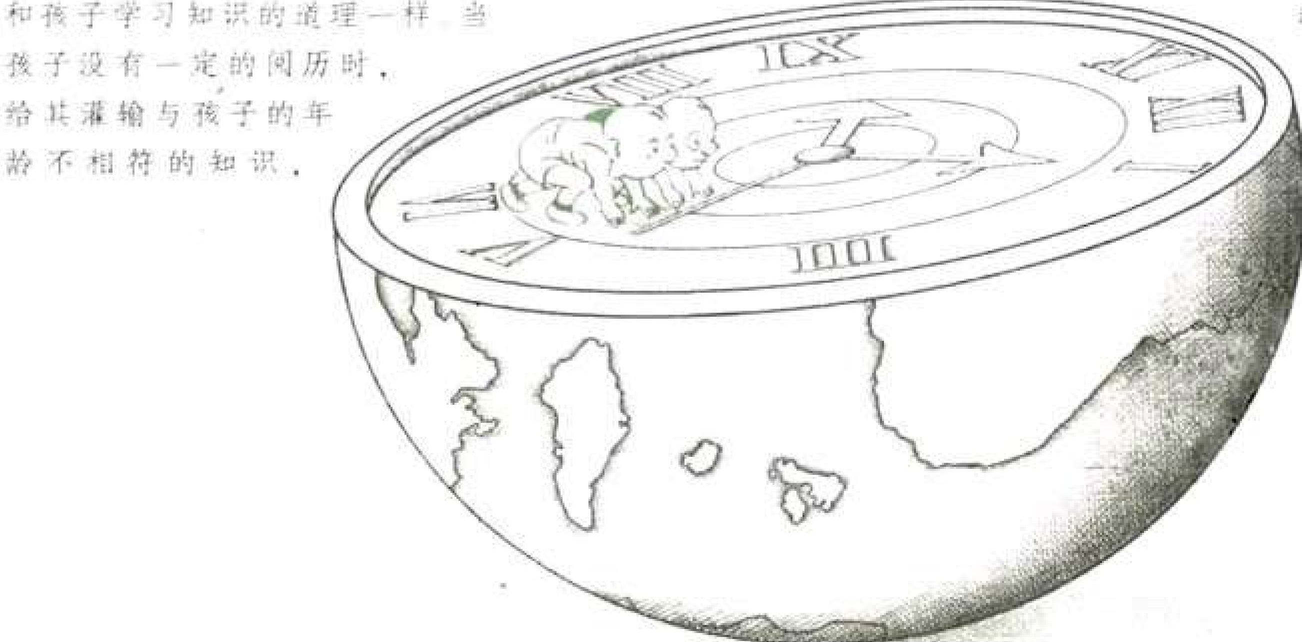
20多年前，某大学的少年班家喻户晓。如今，这些昔日的神童几乎全军覆没，没有一个成为栋梁之才。这些孩子没有输在起跑线上，但是他们或父母将人生的马拉松赛跑误判为短跑，拼尽全力赢在起跑线上后，后劲不足，最终败北，贻笑大方。

买过新汽车的人都知道，新车有磨合期。在新车的磨合期，车速不能太快。只有这样，这辆汽车未来才能风驰电掣。如果在新车的磨合期高速行驶，汽车就会早衰，该急速行进时，就会力不从心。假设将人比喻成汽车，人的磨合期就是童年。在童年，不能满负荷运转，要适度磨合。如此，孩子到了成年，才能快马加鞭，后劲十足。

爱因斯坦说："想象力比知识重要。"有想象力的人才能进行创造性劳动。想象力和知识是天敌。人在获得知识的过程中，想象力会消失。因为知识符合逻辑，而想象力无章可循。换句话说，知识的本质是科学，想象力的特征是荒诞。人的大脑一山不容二虎：在学龄前，想象力独占鳌头，脑子被想象力占据。上学后，大多数人的想象力将被知识驱逐出境，成为知识渊博但丧失想象力终身只能重复前人发现的知识的人。很少有人能让知识和想象力在自己的大脑里共存，一旦共存，此人就是能进行创造性劳动的成功人士了。在孩子童年时，让其晚接触知识，有利于想象力在孩子的大脑里安营扎寨，倘若孩子成为想象力和知识并存的人，您就能给大师当爹当娘了。

请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输在起跑线上，能赢得人生。赢在起跑线上，能输掉人生。欲将取之必先与之是大智慧。

（尘埃摘　图/辛刚）





宁与他人一起疯狂，也不一个人独自清醒。最高的智慧，常常就包括无知，或者假装无知。你不得不与他人一起生活，而他人大部分都是无知的。

我是传奇

·原创·

偶一相逢，三生不忘

●王　磊

身有残疾的哥哥生病住院了，我急匆匆地赶到医院探望。在确定他没事之后，我帮他掖好了被子，心急火燎地就要离开。哥哥好奇地问我为什么这么心急，我告诉他：今天是我和瑶瑶认识的纪念日。哥哥苦笑了一下，没再说什么，只是嘱咐我在路上小心开车。

匆匆赶回家后，我连忙一边向瑶瑶赔着笑脸，一边脱下那穿了多年都不舍得扔的羽绒服——这是瑶瑶当年送我的。我笑着告诉瑶瑶，哥哥没什么大病，过几天就要出院了。说着，我把羽绒服捧在手上，仔细地摩挲着，忽然想起了很多往事。“瑶瑶，你还记得吗？当年刚来到这个城市打拼的时候，咱们穷得叮当响，你把当时家里仅有的积蓄换了羽绒服给我送到了公司。你在街上帮我换上了崭新厚实的羽绒服，可你自己却穿着单薄的旧衣裳……”我哽咽着再也说不下去了，瑶瑶仍旧微笑着看着我。“我从小就是孤儿，没人疼我，没人爱我！遇到你之后，我才知道被关心被爱的滋味儿！可你没福气啊！还没有看到我成功，你就去了！”

说到这里，我拿起那张瑶瑶生前微笑着的照片，泣不成声，拼命地捶着胸口。“你走了之后，我为你的父母送了终，也在照顾着你唯一的哥哥。你去世的时候，咱们还没来得及举行婚礼，可是我现在已经戴了好多年的结婚戒指了——这辈子，你都是我的新娘！”



手中的羽绒服缓缓滑落，我紧紧地捧着瑶瑶的照片，就像在拥抱着活生生的爱人，失声痛哭。

这些年来，认识我的人都说我是一个传奇，一个忠于爱情的传奇。他们说得没错，当在茫茫的红尘中和真正疼你疼到骨髓里的爱人偶一相逢，那么纵使三生轮回，也难以忘记这段情缘。

姐夫

●朱成玉

姐夫去井下上最后一个班的时候对姐说：“等我上完这个班，拿到这个月的工钱，就不干了，免得你整天提心吊胆的。咱干点小买卖，平平安安地过一辈子。”

那天正好是八月十五，姐跑回屋里，拿出两块月饼，用手帕包好揣进姐夫的衣兜里。姐夫不肯吃，要留着给姐，说姐都怀孕了，没吃过一顿好东西呢。两个人推来让去的，谁也不肯吃那两块月饼。姐夫就把手帕打开，取出一块月饼给姐，自己留下了另一块。

那天夜里，姐听到了一声沉闷的巨响！姐顾不上穿鞋，卷入疯了一般奔跑的人群。

姐夫干活的那个私人煤矿由于安全防范措施不到位，发生了瓦斯爆炸！

姐全身都不听使唤，随时都有倒下去的可能。但她不能倒下，她说她要等着姐夫安全出来。她和那些工人家属们一起，哭号着喊着救人。

救援工作持续了整整一天一夜，从井下传上来的，是一个个噩耗。阵阵哀号，顿时排山倒海般涌来。

当天晚上在井下作业的工人一共有12个，而姐夫竟然是12个人中唯一幸存的人！

据营救人员说，姐夫当时的惨状让人不忍目睹，几根手指都磨秃了，血肉模糊，膝盖上磨得露出了惨白的骨头，身后留下斑斑血迹……

姐夫在清醒过来后说，爆炸发生后，他脑子里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一定要爬到有空气的地方，他就一直爬一直爬，不知道爬了多久。他所有的动力都来自于衣兜里揣着的那块月饼，每当要放弃的时候，他都会摸一下那块月饼，那块月饼在提醒他：姐在等他，姐怀孕了，有个孩子要叫他爸爸了，她们需要他来照顾……

姐夫说他无论如何都要挺住，他要保住自己的生命，因为那个生命不是他自己的，还是妻子和孩子的，他有照顾家人的责任。

因为一块月饼的鼓舞，姐夫奇迹般地从死神手中逃脱出来！

拇指文学欢迎读者来稿。近期选题“印象丽江”，凡新颖有深度的故事均可。字数在350字左右。一经采用，每篇付稿酬200元。
邮箱：yilinyc@vip.163.com
网址：www.yilin.net.cn

绝不能暴露你的痛苦之根，也不要宣示你的快乐之源，如果你希望前者很快终止而后者持续绵长的话。

14岁的高古喜，青海农家子弟，一度成为热门话题。因为一次电视活动的策划，他和城市的一个富家少年互换了7天人生，节目打出的议题是："7天之后，高古喜愿意回到农村吗？"

7成观众都预测，高古喜难以抵挡住城市的诱惑，不会愿意回去。

第一天，古喜在机场被新爸新妈接进了豪华的宝马车。他害羞地靠在真皮坐椅上，不说话，认真望着窗外闪过的高楼大厦。忽然，他泪水盈眶。

这个之前在山沟里疯跑、开朗活泼的孩子，对城市已经有过多次设想。他的哥哥初中毕业就去了西藏打工，他虽然成绩不错，但是父母也为是否供他继续读书而争吵多次。他曾经在作文里写："我想考上大学，在城里生活。"可是他知道，他更可能中途辍学，流浪在城市某条喧嚣的马路上。

这次机缘巧合，他提前进入了城市，小小的心里波澜万千。何况现实的城市，比那个瑰丽的梦，仿佛更精彩。

古喜住进了一栋"豪华如天堂"的复式公寓，拥有一间无比舒适的大卧室。面对丰盛的晚餐，他无所适从，紧张得5次掉了筷子。接着，新爸新妈一次给了他200元零花钱——从前，他一个月只有1元的零花钱。

在气派的理发店理发时，古喜看到镜子里的自己，又充满眼泪。

之后，他完全忘记了看书，迅速适应这种新生活。

我的麦子熟了

●陈　敏



白天，他靠在松软的巨大沙发里，茶几上是从未见过的零食，譬如品客薯片，美国芭蕉，灯影牛肉(此前，只吃过哥哥带回来的3个苹果和一颗糖)，面前是超大尺寸的液晶电视。他自在地享受这一切，除了脸颊上两抹退不掉的高原红，就像在这里长大。很快，他接触到了网络游戏，在新表弟的指引下，第一次控制鼠标来攻城陷阵，杀敌救友，不亦乐乎。

晚上他请表弟表妹夜宵，扔掉自己不爱吃的臭豆腐，只吃爱吃的凉菜，兴致勃勃。

次日，古喜在超市买了一大堆零食，去逛公园。从过山车上下来，他赞叹道：这个够刺激啊；在吊床上晃荡，他再赞叹：这个够舒服啊。看见游览车，他问明3元钱游一圈，立刻豪爽地掏出零花钱……

当古喜尽情享受新生活时，观众们忧心忡忡——这个孩子会丧失本性，沉迷于吃喝玩乐吗？

某天，古喜被安排去卖报。报童里有个8岁的男孩，圆脸蛋，稚气未脱，但是卖报非常熟练。他告诉古喜，他的妈妈生病了，他要为妈妈挣钱买药，再辛苦也不怕！那天分别时，古喜用力揽了揽小男孩的肩膀。

归途中，古喜变得少言寡语。他看到城里人行色匆匆，在马路之间穿梭，犹如他在稻田之间穿梭；也看见天桥下的乞丐，衣衫褴褛地等待施舍……那天，他对记者说：城里也有穷人，生活也不容易。记者问：那同情他们吗？古喜说，不，每个人都有一双手，幸福要靠自己。乞讨的人，为什么不学学那个8岁的小弟弟？

说话时，他分明又是那个崇尚奋斗、一直努力的高原孩子。但当晚的短信预测，大多观众仍然觉得古喜不愿回乡。

谜底提前揭晓——当得知自己的阿大不慎扭伤脚的消息，古喜立刻要求赶回家乡。

"为什么急着要走？阿大的脚伤不是大事。难得来一次城里。"记者问。

古喜只说了一句："我的麦子熟了。"

阿大很早目盲，哥哥在外打工，弟弟尚且年幼，14岁的古喜已经成为家里的主劳力。他难以不被城市吸引，这无可厚非，但同时，他也眷顾自己贫穷的家，艰辛的父母，几亩薄田，和已经成熟的麦子。

城市是他的梦，贫穷的家，却是他深植血液的责任。

临行前，古喜脱下了新爸新妈买的波鞋，穿上了自己的旧布鞋，是阿妈亲手缝制的。他说，还是这个舒服，在田里方便。

回到农村之后，古喜仍然五点半钟去上学，啃小半个馍馍当午饭，学习之余割麦挑水；仍然是补丁长裤配布鞋，刻苦读书不改初衷："只有考上大学，才能真正走出大山，改变命运。"

古喜见识了前所未见的繁华都市，享用过从未经历的物质生活，却始终未曾忘记自己是个映着高原红的孩子，未曾忘记担当家的责任——"我的麦子熟了"，当《浮士德》的俗世诱惑变相重演，这是一句最朴实的箴言。

(清风摘自《中国青年》 图/贾培生)



成功之钥 过人之处

最好的明友当然还是那种晓得很透的明友，虽然他们或许需要在考验的盐水里浸泡很久

对于死，我一直是这么觉得，他们并没有离开世界，他们只是离开了人间。他们一定和我们分享着同一个世界，用不同的生命模式。——《汽车知识和生命模式》



作家的脸谱

●言之

看到新近的媒体上，有关刘震云《一句顶一万句》的采访，旁边配着刘震云穿着中式棉袄的照片，我转脸对同事说，还算可以，基本上长着一张作家的脸。同事对我的话表示诧异，是的是的，按理说，作家写出什么样的作品，和长着什么样的脸，是没有关系的。而且，很多时候，我读作家的作品，也像那句“吃鸡蛋，不必问是哪只鸡下的蛋”一样，不会考虑他有着怎样的脸和面貌。但，自从数年前看过川端康成的脸之后，我的这个认识，彻底改变了。

我是先看到川端康成的文字，后看到他的脸的。应该说，他的脸，比他的文字，更加震动我。那时候，我已经零散地读了他一些作品，喜欢他文字里那种略略克制的忧伤和哀愁。隐忍的情绪和伤悲的絮语，却并不敢肆意铺排，有孩童般的谨慎和害羞。买来他的全集的时候，在扉页上，第一次看到他的样子。说实话，如果说先前他的文字让我伤感的话，那么他的脸，当我看见他的脸时，有想哭的冲动。就好像是，我要把他憋在心里的哀伤和泪水，全部替他流出来——哀伤在他心里，却在我这里裂开一个口子，泪水冲撞而来。他的脸，黑白的摄影作品，有着木刻的那种凝重。瘦削的面颊，线条清晰分明，即使苍老的皱纹，也模糊不了他骨骼的轮廓，那轮廓里，有骄傲，有克制，有不懈怠的坚持。他略略低眉，该怎么说他的眼神呢？有着洞悉事物真相的力度，却不是尖锐，也不是锐利。是比锐利多了柔和哀怨，比深邃多了清醒力量的那种。一个老人，在本该安逸闲散、不思不进的松弛年纪，却呈现那样瘦削清寂的面容，再想到他写下的那些文字，不禁就让人落泪了。也是在看到他面庞的那一刻，明白了《雪国》里，他写下的第一行句子：穿过县界长长的隧道便是雪国，夜空下一片白茫茫——这个句子，和他的脸，是如此相配，或者说，是只有长着那样脸庞的人，才能写下这个句子吧。

再读他作品的时候，怎么也摆脱不了他的面庞。他那清寂忧思的脸，总是从他书写的每一个字里，浮凸出来。每一次，都深深觉得，那文字里的灵魂，与那张脸庞上的气质是那么一致，或者说，他的脸庞，就是他的文字。也从他开始，我以貌取人了，固执地认为，作家就该长成川端康成那样子，当然不是说具体的五官，而是整张面庞上的气韵和味道。一个书写的人，怀着深厚丰富灵魂的人，懂得忧伤的人，就该是有一张与灵魂匹配的脸，川端康成那样的脸。关于这一点，我自圆其说的解释是，灵魂是意识，面貌是物质，意识对物质具有强大的反作用，所以，一个人的灵魂，最终会呈现在一个人的脸上。与多肉的面庞相比，我对瘦削的面庞，充满敬意。我理解的是，人，是一个小宇宙，这个小宇宙，是由两部分构成的，一个是人的灵魂，一个是人的肉体面貌。在小宇宙总体能量恒定的情况下，灵魂和肉体，便是此消彼长的关系。肉体恣肆庞大，灵魂便遭受挤压紧缩，变得微小渺茫。川端康成老年的面孔，沧桑，多皱纹，但整张脸的骨骼轮廓一点也没有失掉，在我看来，这骨骼的轮廓，是灵魂和精神在那里支撑着。这是我厌恶完全坍塌、松弛的面孔和身体的原因——不是老掉了，而是灵魂抽离了。

依据“作家就该有这样一张脸”这个标准，我开始觉得，文字

也要问一个出处。长着一张什么样的脸，写出什么样的文字，是紧密关联着的。陈丹青的话：在最高意义上，一个人的相貌，便是他的人。那么，也是可以这样说吧：在最高意义上，一个作家的相貌，便是他的文字。我喜欢的帕慕克的第一部作品，是《伊斯坦布尔》，读这本书时，感觉是在读一本黑白色调的画册，有怀旧的温暖和乡愁，有逝去的叹息和不舍。而这些，等后来看到帕慕克的照片时，再次感叹，他的文字和他的脸，也是一致的。他也长着一张让我敬仰的作家的脸。来华期间，接受《东方早报》采访，谈到《伊斯坦布尔》时，帕慕克说到了“呼愁”(Huzun，土耳其语，指一种集体的忧郁情绪)这个词，并且说，呼愁是伊斯坦布尔人的主要情绪。这个陌生的词汇，却带着一种亲近感，深深打动我。帕慕克的脸上，正可以找到这个词汇，呼愁。

类似的脸，在我有限的阅读经验里，还有保罗·奥斯特。他有一张冷静、英俊、轮廓深刻的脸。额头很高，侧面看，有雕塑的质感，唯嘴唇那里显示出一点柔软。读他的《记忆之书》，开始一段：他把一张空白的纸放在前面的桌上，用他的笔写下这些词。曾经如此。此后不再。短短的话语，我立刻和他的脸对上了。是另一种意义上的绝配。他的脸，和川端康成的脸、帕慕克的脸一样，都适合拍摄黑白照片，然后印在书页里，可以和无穷苍茫的时光一样，永恒且静默。

这样的作家的脸，国内很少寻得到。我见过照片的作家里，除了刘震云，毕飞宇算是不错，苏童尚是可以。最好的一张脸，应当是钱钟书的。因为敬仰，我不敢用任何词来评说。

(**谭雪** 摘自《爱人》2009年第10期 图/**周弘**)

取水

●星 竹

六月，佛陀一行走在路上，天气十分炎热。大家都觉得口渴难耐，佛陀看看头上的太阳，对弟子罗汉说，前边有一条小河，你去取些水来，大家就在这里等待，暂时都不要走了。

弟子罗汉提着装水的皮囊来到了小河边，由于天气炎热，一条小河已经被蒸发得成了一条小溪。而路人都来这里取水，车马还从小溪中穿梭而过，溪水被弄得十分污浊。

罗汉无奈，只好提着皮囊回到佛陀的身边，告诉大家那水已经很脏，无法将它取回来解渴做饭。建议佛陀带领大家继续前行，去找另一条河水。

佛陀看看头上的太阳，再看看疲惫不堪的众人，对罗汉说，你还去那里取些水来吧，上午我们就走到这里，吃了饭我们再赶行程。

罗汉心想，再去也是浪费时间，但佛陀已经下了指令，他只好提着皮囊再次来到溪边。溪水依然污浊不堪，上面还漂着一些枯枝烂叶，还是无法食用。这一次，罗汉不敢空手回去，便从小溪里取了半袋泥水回来。佛陀看了污浊的泥水，对罗汉说，我不是不信任你，你没有必要取半袋泥水回来给我看，而是应该等在那里，等事情自己变化。

罗汉说，如果我们去寻找另一处水源，大概就不是这种情况。

佛陀说，不，这不符合天下人做事的道理。也许另一条河水也是这样，那你又该怎么办呢？现在你再回去，还是到那条河里去取水，这才是最近、最方便的办法，也是我们做事的一贯道理。

罗汉很是犯难，又不能不回去，不禁道：大师让我再去取水，是否有什么办法，使那溪水变得清澈纯净，我将按照大师的指点去做。

佛陀说：你什么也不要做，只要等在那里就行，否则你将会使溪水变得更为混浊，如果所有人都不进入那条水域，溪水早就有了变化。现在你要做的是只需要等在那里，等它自己变化就行。

罗汉第三次返回溪边，这时流动的溪水已经带走了枯叶，水里的泥沙也渐渐沉淀了下去。只一会儿工夫，整条小溪便变得清澈明亮，一尘不染，纯净之至了。面对这样的情景，罗汉先是惊讶，接着就笑了起来，快乐地取回水来。

佛陀说，今天我还没有向大家讲法开示，罗汉三次取水，就算是我今天向大家的开示吧。

佛陀说，天下没有什么东西是永恒的，也就是说，根本没有什么事物是恒常不变的。只要你看透了这一点，你就会懂得耐心地等待，什么变化都有可能发生。所以，作为人，我们没有必要让烦恼长久地停留在我们的内心。

如果烦恼过不去，那一定是你自己在扰动，而并非烦恼本身不走。

(**科荷** 摘自《杂文报》 图/**小黑孩**)





有智斯有成
智慧之灯

流行音乐很奇怪，听歌的人十几岁，唱歌的人二十几岁，写歌的人三十几岁，决定专辑方向的人四十几岁，投资的老板五十几岁。——方文山

全裸促销才能提高业绩

●释戒嗔

《六度集经》中有这样一则故事。

话说古时候，有两个做生意的兄弟，他们只是两个小商贩，那种背货物四处贩卖的个体户。

有一天，兄弟俩备足了货，走了很远的路程，到了一个村落。

这个时间天已经黑了，两人也没有带着照明设备，只能摸着黑向前走，两人越走越觉得不对劲，因为路上经过的几户人家，都没有灯火。

哥哥说："弟弟呀，这样找效率太低下，我们不如分头去找，也许会快点。"

弟弟点点头，于是两人分手，从两条岔路分别找下去。

弟弟一路走下去，黑漆漆的路上没有光亮，只能一边摸索一边走，到了一个转弯，路上忽然一亮，弟弟发现远处一点光亮，还有一些人声。

弟弟走到跟前，拨开挡在面前的树枝，前面有一堆篝火，刚才他所看到的光亮就是来自这堆篝火，弟弟再次细看，忽然呆住了。

篝火旁围着一群人，有男有女，所有人都不穿衣服，每个人的脸上身上都画着白色花纹，还油光闪亮的，可能涂了麻油。

他们手拉着手，在篝火边载歌载舞，看到弟弟的到来，也都停下步伐，一起看着弟弟。

弟弟和众人对视片刻，把货物放在地上，伸手把衣服脱掉，用篝火旁的白灰把身上涂得似狗皮膏药贴过一般，然后他走进人群，拉着村民，学着刚才的村民的步伐，和大家一起跳了起来。

虽然跳得开心，但是弟弟毕竟属于初学，动作不是非常灵便，另外首次裸舞，又是夜晚，身上有些冷，再加邻近篝火，弟弟也怕无意被烧到。

弟弟笨拙的舞姿，引起村民们发笑，于是双方越发亲热起来，到了舞间休息时间，弟弟说起了自己来意，村长大手一挥，用村委会的公积金包销了弟弟所有的货物，价格竟然是弟弟采购价的十倍之多。

我们再回到前一个时间段，去看看分手后的哥哥又做了什么。

哥哥顺着弟弟反方向走了下去，走了许久，却看到一座山横在面前，前方原来是一条死路，哥哥叹了口气，只得转过身，走回和弟弟分手的路口，然后从弟弟走过的路跟了过去。

哥哥拨开树枝，和弟弟一样，他也呆住了，而村民们看到了一个和弟弟打扮类似，而且长得还有点像的人，于是大家停下步伐，友好地向哥哥微笑。

哥哥傻站着好久，忽然大怒，他跳上篝火旁的大石头，指着人群大叫："你们这群不知礼仪道德的家伙，居然在如此美好的月色下，跳这种低级的舞蹈，还不穿衣服，我告诉你们，如果你们还有一点羞耻之心，就高价买了我带来的货物，这些衣服可以帮你们遮遮体。我再告诉……"



哥哥的话只讲了一半，村民们的怒火已经无法克制了，大家一拥而上，把哥哥痛打了一顿。

而他带来的货物，也被村长当作精神损失费没收了，还好满载而归的弟弟从村里的仓库赶了回来，把哥哥解救了下来。

第二天，兄弟准备赶回家，村民们纷纷带着鲜花和鸡蛋来送行。就这样，手捧着鲜花的弟弟和满头蛋花的哥哥一起离开小村子。

拥有同样货物的兄弟俩遭遇了完全不同的待遇，这事情并不奇怪。

佛经想说的是什么呢？

我们生活在尘世间，随着阅历的增长，会不会总感觉周围的人与事越来越不合心意了？我们开始不断地埋怨世风日下。

然而真的是世风不如人意吗？其实不是，这是我们缺乏包容之心的表现，我们以"我"为中心，不懂得宽容别人的言行，就会有种种的不满意。

而另一方面，我们会觉得自己有非常好的思想与观点，可是这些见解始终无法张扬，因为周围的人就是不肯去接受你的观点。

我们可能会疑心他们是否太愚钝，没有理解能力，其实也不是，真实的原因是我们这些说教的人缺少脱衣服的勇气。

（清风摘自《青年博览》2009年第15期 图/李光辉）

成功之钥 禁语

经验是不讲道理的老师，因为它先考试后讲课。



取悦病

●玖　月

为了满足大众的需要，即使头被挤扁，也要保持良好姿态忍受，这就是“取悦病”。

照料家人、爱护朋友、乐于助人——做到这些，可能说明你是个好人，但也可能说明你是个“取悦病”患者。美国心理学家认为，这种对他人太过友善的无私性格，或许是一种病态。你有没有“滥好人”倾向？如果有的话，测测看，你是哪种程度的“取悦病”患者。

1．被跟在身后的乞讨者纠缠着要钱，你会怎么处理：

A讨厌这种人，会喝止他们

B不理睬算了

C没办法就给钱吧

D遇到这种情况，一般最后都会给钱

2．如果可以向上天提一个要求幸福的愿望，你希望：

A保佑我获得最多的幸福

B让爱我的人幸福

C让我所爱的人幸福

D让非洲的灾民们幸福

3．你认为自己是个完美主义者吗：

A完全不是

B说不清

C有一点儿追求完美

D应该是吧

4．碰到两个邻居凶猛地吵架，你的第一反应是：

A与我无关

B虽然不好意思承认自己在看热闹，不过真有点兴奋

C躲远一点，好奇为什么吵起来

D我会觉得很不安，想办法制止争端

5．你有没有过半夜被朋友电话吵醒的经历？都是些怎样的电话：

A几乎没有过

B偶尔，除非对方家里出了大事

C如果朋友遇到失恋或考试失败之类的事情，会半夜找我诉苦

D经常接到这种电话，朋友半夜心情不好想和人聊聊，总是第一个找我

6．你想去做一件向往已久的事情，而身边有三个以上的朋友或亲人强烈反对你这么做，你会怎么办：

A坚持一意孤行

B阳奉阴违，偷偷去做

C试图说服身边人，不行再放弃

D那就算了吧

7．如果有个很不成器的坏弟弟，而父母叔伯都在殷切期盼你帮他，你会：

A老死不相往来

B斟酌交往，特别是借钱之类的要求

C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还是会帮他一把，超出范围就算了

D终究是亲人，还是会尽力帮助

A=4，B=3，C=2，D=1，计算你的得分

24–28分　无心取悦型

你没有取悦他人这种心理疾病，事实上，你认为“别人爱怎么想就怎么想，就算他们不喜欢我，又能怎样”。你是亲朋眼里有点一意孤行的家伙，不需要别人为自己负责，也不会为别人负责，对社交绝不热衷，更不关心同事的八卦……不过，就算你完全不在乎能否讨好别人，至少在邻居路过的时候回应一个笑脸吧。

19–23分　职场取悦型

你对别人的友善，只能在自己“手边儿”范围内，别想让你苦心孤诣去讨好身边每个人——那种事情太麻烦，况且以你的性格也做不到吧。你这种不刻意讨好的性格，在职场上恰好能与人相处，你也很适合处理那些公务社交，并且可以把它们保持在私生活和个人感情之外。

12–18分　安慰取悦型

你是身边人的失恋倾听者、吵架安慰剂，因为你对他们的不幸故事会表现出足够的好奇心和同情心，这使得你在别人心目中立下了“友善”的光辉形象，尽管你心里可能对他们喋喋不休的倾诉或委托没那么大兴趣，而且不情愿的聊天后，你会觉得精神上疲惫不堪。你的“友善”并不是单纯出于好心，而是多半出于“利他”的人类本能，取悦了别人，能稳固你的人际地位，并换回声誉和肯定——即使你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你的本能也在唆使你用笑脸应对每个人。

7–11分　保姆取悦型

只要好友提出要求，哪怕那个要求会让你为难，你也很难说出拒绝的话。如果有需要，你亦会为亲人牺牲自己的利益……待人友善到了接近圣人的程度，只能算是“滥好人”了，因为你已经把对他人的责任感，凌驾在了自己做人的权利之上，把自己变得很好欺负。“取悦病”的另一个名称是“看管人性格紊乱”，你在人际交往中，往往不自觉把自己列入“看管人”职位。其实你是个对人际关系非常敏感的人，在你的潜意识里，对别人好才能换回别人对自己的肯定，你想被人需要，来肯定自己的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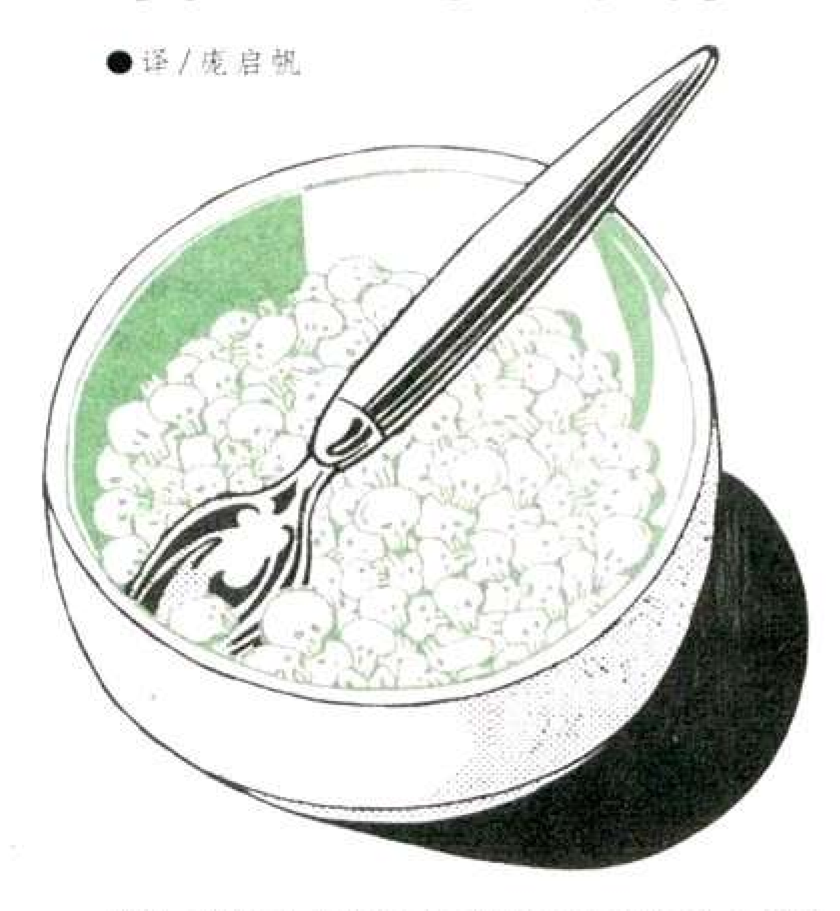
（叮当摘自《假日100天》）



人常常是这样，要自己用刀子划破一点皮也不干，流一点血也怕得要命，而碰上突然的事故，断一只手，血流如注，也达观地忍受了。

名人的头骨

●译/庞启帆



巴德·纳尔逊从纽约乘飞机抵达爱尔兰北部的科克机场。当他走出机场的出口后，他看见一个小个子爱尔兰人站在一张长桌子旁，桌上摆着大小不一的人类头骨。

"你在干什么？"巴德惊奇地问。

"我在卖头骨。"爱尔兰人答道。

"你都有什么头骨？"巴德问。

"哦，我有爱尔兰历史上最有名的爱尔兰人的头骨。"爱尔兰人说。

"太好了，"巴德说道，"给我一些名人的。"

"好。"爱尔兰指着各具头骨说道，"这个是著名作家和剧作家詹姆斯·乔伊斯的头骨，这个是航海探险家圣·布伦丹的头骨，这个是1916年爱尔兰起义的领袖迈克尔·科林斯的头骨，还有这个是爱尔兰守护神圣·帕特里克节的头骨……"

"等等，"巴德惊呼道，"你是说圣·帕特里克节。"

"没错。"爱尔兰人答道。

"我必须买下它。"说完，巴德马上付给爱尔兰人50英镑的现金。

返回纽约后，巴德把他买回来的头骨镶进了他的酒吧的墙上。美国各地的人都赶来瞻仰这具著名的头骨。那年，他赚的钱超过了以往5年的利润。行将退休时，他已经成了一个非常富有的人。他退休后，决定再去参观爱尔兰，那个使他成为一个富翁的地方。

巴德飞到了科克机场。当他走出机场的出口后，又看到了那个爱尔兰人。

"上帝，"巴德说道，"你在干什么？"

"我在卖头骨。"爱尔兰人答道。

"那么，你今天都有什么头骨？"巴德问。

"哦，我有爱尔兰历史上最有名的爱尔兰人的骨头。"爱尔兰人说。

"太好了，"巴德说道，"给我一些名人的。"

"好。"爱尔兰指着各具头骨说道，"这个是著名作家和剧作家詹姆斯·乔伊斯的头骨，这个是航海探险家圣·布伦丹的头骨，这个是1916年起义的领袖迈克尔·科林斯的头骨，这个是爱尔兰守护神圣·帕特里克节的头骨……"

"等等，"巴德惊呼道，"你是说圣·帕特里克节。"

"没错。"爱尔兰人答道。

"可是！"巴德说道，"我大约7年前就在你这里买了一个比这个大一点的头骨。你告诉我那是圣·帕特里克节的头骨。"

"哦，是的！"爱尔兰人答道，"我现在认出你来了！你看……这是圣·帕特里克节还是个孩子时的头骨。"

（天涯 摘自《喜剧世界》2009年第10期）

心灵鸡汤 人生真相

成熟不一定与年龄有关，智慧不一定与智商有关，幸福不一定与金钱有关。——关键是实质

开心校园

关照

老师在讲台边支起一张床，并且还铺上了褥子，放上了枕头。他指着床铺对下面的学生说："以后，谁睡觉就来这睡吧，免得趴着难受！"

结果一节课下来，同学们没有一个睡觉的。老师问原因。平时上课最爱睡觉的小杰说："谁敢去床上睡啊，知道的是老师在上课，不知道的，还以为在开追悼会呢！"



青春痘

小玲和小美是同寝室的室友。

这天，小玲回到寝室时，发现小美一边照镜子，一边在感慨："我每天洗脸后，又是擦面霜，又是做护理的，可脸上还是有青春痘。"

小玲笑道："那当然了！你又是灌溉，又是施肥，怎么会不发芽呢？"

你是几0后？

●橙　子

新浪博客首页上有篇博文叫《60后是哭笑不得的一代》，点击率不低。大概意思就是，60后在娘胎里就先天不足，发育期赶上国民经济处于崩溃边缘，普遍营养不良；最大幸运是赶上高考制度恢复；现在承受子女教育的压力。自身正在成为栋梁，在社会职务和分工付出上，都显示出主流地位；60后女人边衰老边当消费主力。博文是对比着70后、80后、90后写的，显然对比之下，60后过得最哭笑不得。

什么什么后的说法，好像就是始于60后，没怎么听说过50后、40后吧。比较普遍的说法，就是60后沉重，70后尴尬，80后自我，90后自大。

时代会在人群中烙下烙印，这个无疑。比如60后赶上的国内外政治事件比较多，有些甚至是青春期亲历，所以60后有泛政治化的特质，比起20世纪50年代人的盲目信任，80后90后的什么都不在话下，60后算是被练过的，那种滚烫过的刚硬非经历不能成。80后、90后是独生子女政策下的家庭独苗，加上成长期社会稳定和日益宽松，是父母的期望寄托所在，他们中的多数有被照看得很好的童年和青少年期，但是真正残酷的竞争等着他们，所以要立足，强大自我也是需要的，不然被物欲横流淹没掉一点商量也没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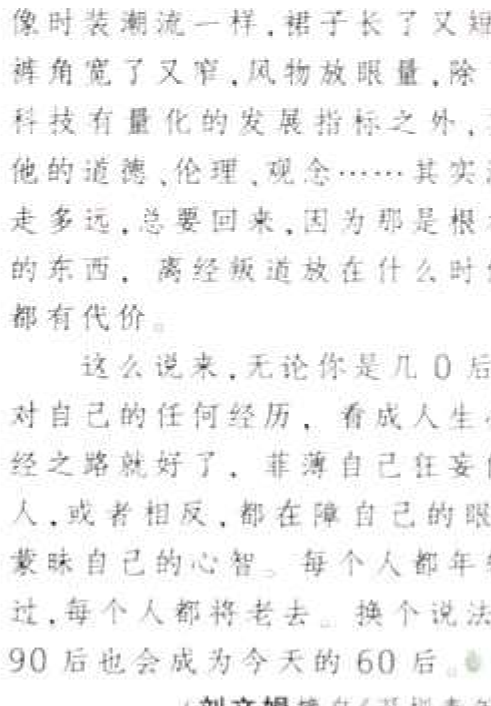
我不认为按照年代划分人群，就是最好，很容易脸谱化人群，那种社会性的心理暗示，有时候会很不公正。其实刚才说的就是一个关于年龄的性格进程，人在十七八岁，盼望长大，梦想满怀，人在这个年龄都是自大狂，仿佛世界在手，未来任取，即将行成人礼的90后就集体在这个年龄段上下着。之后刚刚走上社会，不怎么会换位思考，有时候为了达到目的和位置，不管前不顾后的，加上不谙世事和没有经济负担，心中小我比较强大，敢说敢当，那个年龄人让前辈看着，都是自我的，所以在这个年龄段的80后，被挂的就是这款标签。人到了三十多岁，一路上坡，逆水行舟，不进则退，人生进入被围追堵截的阶段，前辈正当年，后辈咄咄逼人，自己的社会和心理负担不轻，努努劲还能上个层次，一不小心也难免万劫不复。因为年龄的缘故，重新开始的信心不那么足，输不起的尴尬是难免的。多数70后是这么个状态吧。四十不惑，40岁应该是人生盛年，心理趋于稳定，地位趋于固定，人生果实趋于成熟，人生担子趋于最重，收获和付出都是正要劲的时候，包括身体，开始嘀咕，怕出闪失，永远失去为工作抑或娱乐熬一夜连轴转的身体本钱了，开始陆续面对人生别离这一课。所以哭和笑是瞬间的事，60后差不多正在这个年龄段吧。

所以说呢，与其说是几0后有什么共同特点，不如说人类在不同年龄段会呈现不同特质，有些是人的一生的必经之路。几0后都有飞扬的青春，责任重大的中年，和日薄西山的晚年。这事放古代也一样。如果说一代比一代更自我，更开放，更先进，老一代就是老观念，这我也是不同意的。你看看五四时期的先进观念，社会关系，一点不比当代人更中庸。哪个时代都有哪个时代的剑走偏锋者，哪个时代也都有哪个时代的捍卫者，叛逆和保守，绝不止步于时代。也就是说，每个时代，都有很全的人性标本。包括智商，起点不一样的是绝对高度，相对高度大同小异。人类是蜿蜒向前的，像时装潮流一样，裙子长了又短，裤角宽了又窄，风物放眼量，除了科技有量化的发展指标之外，其他的道德、伦理、观念……其实没走多远，总要回来，因为那是根本的东西，离经叛道放在什么时代都有代价。

这么说来，无论你是几0后，对自己的任何经历，看成人生必经之路就好了，菲薄自己狂妄他人，或者相反，都在障自己的眼，蒙昧自己的心智。每个人都年轻过，每个人都将老去。换个说法，90后也会成为今天的60后。

（刘文娟摘自《深圳青年》2009年第17期　图/张建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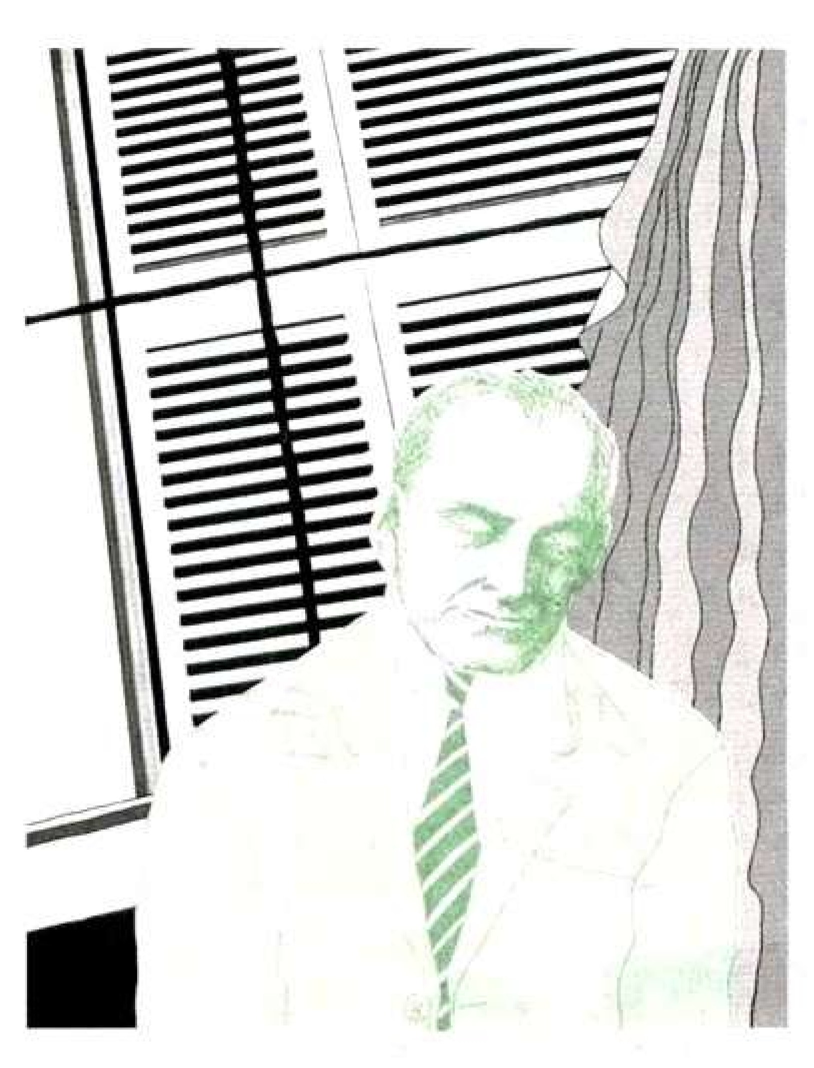
勃鲁阿戴总统

●塞斯勃隆　译/蔡若明

艾米尔·勃鲁阿戴有一种大大妨碍他前程的脾气。因为他虽然在政府机关里任职，却丝毫不像他的同事们那样克制、收敛，居然还敢发脾气。像他这样一个爱发号施令、性格暴烈、胆大而有见识的人，亏得他喜好不一，应该说他需要在办事中有条不紊，否则他连现在占着的那个微不足道的位置还捞不到哩。

他日常生活中的一切事都是"准时而行"的，这一点是他在部里的档案中得到的唯一良好的评语。他每天起床、到部里上班、吃饭、吸烟、洗手，等等，都是一成不变的。他的梦想、筹划、发怒——所有使他成为一个人的活动，都被安排在这些事的空当儿里。他总是从晚间9点睡到早上7点，一旦缺了5分钟的觉，无论如何，要在当天补回来，否则就要出现严重的神志不清的情况。

大痛叫不出，大悲却无泪，濒死的人反倒常带着微笑，好像看到了新生的影子。



依照这种情况推测，他的后半生里只有两个日子值得提一下了：一个是他退休的日子，一个就是他死的日子。其余的都是一成不变，"准时而行"的。

可是有一天晚上，几个顺路来看望他的朋友把他拉出去，先到戏院，后到夜总会，在外边玩了个通宵。第二天早晨，勃鲁阿戴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已经是在家里，这会儿时钟正好敲了7下。他面临一个无情的窘境：要么睡上一天觉，要么照常上班工作，不睡觉了。两个办法都同样打破他的常规，他简直不知选择哪一个才是。在不知不觉中，还是他的身体替他找到了唯一对他合适的办法，艾米尔·勃鲁阿戴又睡着了，但他刚一睡倒，身体很快就起来了，重新穿好衣服，到部里上班；从此，他成了一个梦游者。

人闭着眼睛不一定是在睡觉；同样，一个睡着了的人也不会一定非闭着眼睛不可。许多梦游病人就是睁开眼睛的，这也正是艾米尔·勃鲁阿戴的情况。从那天开始，他的生活就完全颠倒了过来，再也无法恢复原来的次序。夜里，他好歹算是活着；白天，他睁着眼睛在做梦，按着老习惯过日子。不过，事情也并不完全能够遵循老习惯，因为他的梦想、他的筹划、他的愤怒统统沉浸在这白天的酣睡之中；而他的自负、暴烈、大胆和才智都归到无用场的黑夜里。在白天，只见他完全是个沉默寡言、谦卑顺从、唯唯诺诺的样子，因为他完全是个夜游的人。然而正因为如此，他的生活发生了重大变化。

原来他的上司们对他那过强的性格一直很厌恶，现在终于看中他，觉得他的职位如此低下是有欠公道的，就越级提拔他。他的晋升简直是神速的。人们本来知道他并不怎样笨，现在又发现他温顺、平和，毫无野心，于是就把他树为榜样。首先把法兰西学院院士的桂冠给了这位梦游者，接着他又得到了骑士荣誉团勋章。"怎么！他以前还没有得到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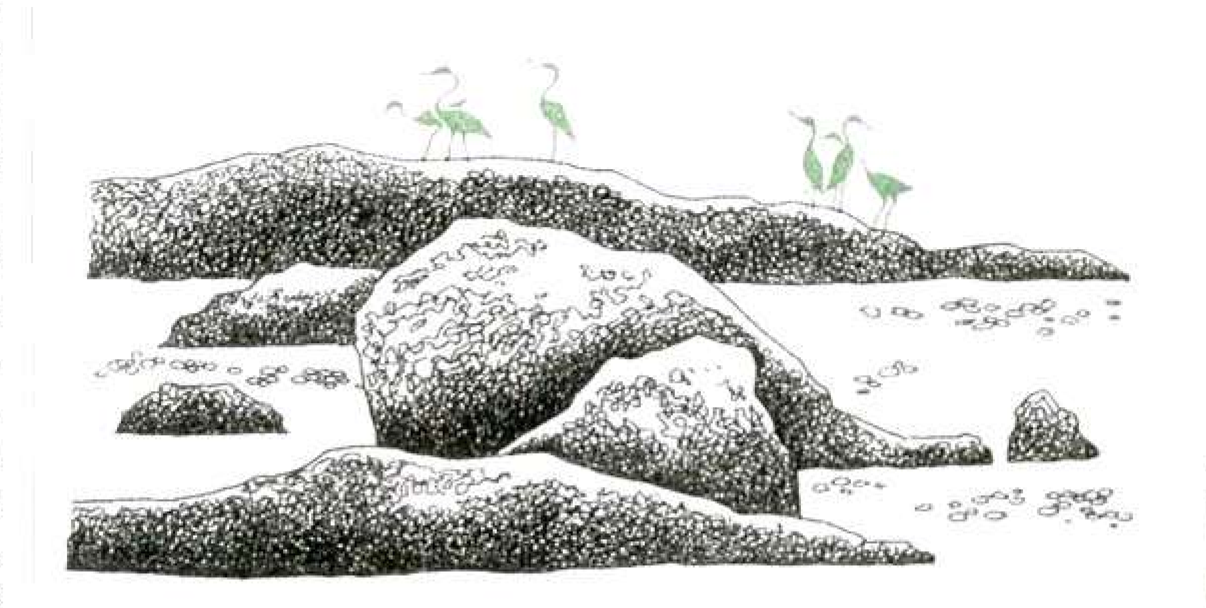
常言道，群蝇逐臭，交易界靠官场的腐败而生存；而他，不久就成为交易界津津乐道的人士。有人揣度艾米尔·勃鲁阿戴可以出任一个子公司的经理。这是对他的一番"试用"。梦游人当然表示同意。他出席各种董事会，总大睁着那双茫茫然的眼睛。嘴边挂着微笑。"他样样都好，亲爱的……"那些托拉斯的巨头们非常赏识他。不久，他就在3个、7个甚至20个董事会里兼职，人们推选他当董事长。他在承办什么事务和主持投票时，完全符合例行公事的原则，又毫无任何自己的见解，这是无与伦比的优点。由于那些托拉斯老板有意把他引进海运界，他就在那里发迹扬名了。从此，那些搬运工、码头工和随时会丢掉性命的水手们一听到勃鲁阿戴经理的名字就会脱帽表示敬意。随着他飞黄腾达，先后有一只普通挖泥船、一只驳轮、一条大货船，还有一艘世界上最大的深海客轮被命名为"勃鲁阿戴总经理号"。

托拉斯的巨头们认为，像勃鲁阿戴这样恪尽职责的人物应该更直接地参与国家事务。梦游者自然

同意了。有人出钱给他买了一个选区，于是他成了众议员。后来当了参议员，接着又从副议长升为参议院院长。最后，按照逻辑发展的必然性，他当上了共和国总统。他那副捉摸不定的眼神，梦游者特有的微笑，竟成为《画刊》杂志极好的封面，而且被挂在各学校、各警察局的墙壁上。他很少演说，演说时内容平淡无奇，这样，全国一半的人听了大失所望，可是另一半的人听了则大为高兴，说："我们总算有了一位不夸夸其谈的总统，一位思想家！只要看一看他那双沉思的眼睛，富有哲学意味的微笑，就足以……"再说，他是那么风度翩翩。众所周知，自从费里克斯·富尔总统以来，竟没有一位总统懂得穿衣服。于是这位勃鲁阿戴总统就被当做出口商品一样看待了。在这位气度不凡而又比英国国王还要沉默寡言的人物访英以后，法兰西银行从大不列颠政府银行得到了一笔渴望已久的巨额贷款。但由于这笔钱早就用于填亏空，勃鲁阿戴总统便又被派往美洲进行访问。就是这趟旅行把一切都搞糟了。

因为新旧大陆之间的时差使艾米尔·勃鲁阿戴补上了很久以前欠下的那一夜睡眠，这真是他自己也没有料到的事情。此后，他又白天清醒，夜里睡觉了：梦游症到此结束！他的个性、他的大胆和才智又统统重现出来，冲撞、冒犯别人，使别人感到不安。在国会和银行的走廊里，到处是议论他的窃窃私语。不到半年，艾米尔·勃鲁阿戴落入了几乎是尽人皆知的一些圈套（只有他被蒙在鼓里），他不得不辞去共和国总统的职务。他也没有再被选为参议员，又在立法选举中被击败，被撤掉一切官方职务，最后获准去享受他那退休的权利了。

（**赤子之心** 摘自《外国百篇经典微型小说》 图/**宋德禄**）



灵魂的缝隙

●韩松落

看到一则博客，博主说，办公室有个美艳无比却冷若冰霜的女同事，着装无懈可击，做事近乎完美。然而有一天，他在复印室遇到她，却见她还穿着昨天穿过的衣服，神色有点疲倦，丝袜也钩破了一点。他有点欣喜，因为看到了她的瑕疵，她因此在完美之外，添了一点亲近。

很多时候，我们都在寻找一点人性的缝隙。我们乐于在冷酷中发现被掩盖的温柔；在刚硬的人身上窥见脆弱的刹那；在绝对秩序中，寻觅人灵魂的波动；在固若金汤的世俗的城池里，寻找可供攻破和契合的缺口。

在北野武的电影里看到他画的花，就有这样的惊喜。《花火》中最让人难忘的，就是北野武的画作：一匹白马，头是一朵金灿灿的葵花。两只蝙蝠，头是水红色的兰花。甚至猫眼，也是白色的马蹄莲花。还有绽放在黑色夜空里的，灿烂的焰火，以及反复出现的樱花主题。这冷酷、半边面瘫、喜欢展示暴力的男人，喜欢画画，尤喜画花。

这是我们乐于在他人身上见到的情形，是我们在世事艰难中最天真的一种渴求。由此，它也成为小说电影最乐于采用的叙事模式：硬汉也有柔情，石缝中也有小花，野百合也有春天，灰熊也有灵性，土匪在最后关头动了恻隐之心。在那些不可能的人身上，在最无可能的时刻，忽然出现了豁口，并割裂开来，显示出灵魂最完整的图景。

一个人，比身体的赤裸更接近赤裸的，是人性的缝隙袒露的时刻吧！塞林格的《献给爱斯美的故事——怀着爱与凄楚》中，那个女孩子引起主人公注意的动作之一，就是她在合唱中的心不在焉，以及她的鼻翼翕动，说明她在悄悄地打呵欠。甚至在冗长的会议中间，两个借口吸烟溜出，在天台上遭遇的、曾是对手的男人之间，也会有刹那的会心。

我们也乐于在一切庄严的场合，搜寻人性波动的刹那。就像在奥运会的开幕式上，看到队列中那个过分紧张的、不住地观察周围同伴动作的演员。还有入场式的人海中，欢迎队列里，两个女孩子片刻的耳语。那人性的缝隙，并没有妨碍它的庄严，反而使它具有一种恰当的亲切。

（**周文燕** 摘自《世界新闻报》 图/**连国庆**）

心灵鸡汤 人生鑫刊

小水弄波，喧哗不止；大水却凝滞无声，譬如大海——到了极致，沉重到了无以舒缓，便只有沉默。——丰涛

无节制的庄重，到了后来，会演化成滑稽；嬉笑到泪流满面，倒让人心情沉重，欷歔不止。



明朝的两只蝴蝶

●姜钦峰

明末历史上发生了两件小事。公元1583年，明万历十一年，辽东总兵李成梁率兵攻打建州女真部的古勒城。明军遭到激烈抵抗，久攻不下，于是女真人塔克世和父亲两人冒险进城劝降。没想到劝降未成，此时突然城破，明军冲进去不分青红皂白，竟把塔克世父子也杀了。父子俩本来是为明朝做事，不料遭此惨祸，明朝解释这是"误杀"，给塔克世的儿子赔了30匹马了事。误杀了两个边塞草民，对于大明王朝来说，简直就不算个事儿，谁也没把它放在心上。

再说另一件小事。在塔克世父子被杀45年后，公元1628年，崇祯皇帝即位了。此时明朝已经风雨飘摇，崇祯接手的是一个烂摊子，国内民变四起，外有强敌虎视。内忧外患，连年征战，耗资巨大，朝廷陷入了财政危机。崇祯刚刚登基，便下令在全国整顿驿站，裁撤驿卒，以节省财政支出。驿站的主要职能是传递公文，并为过境的官员提供服务，驿卒就是这个机构中最底层的人，干活辛苦收入极低。裁员进展顺利，也收到了预期效果，据说仅此一项，每年就能为朝廷节省白银68万两。

精简机构，节流开源，本来不失为明智之举，但是朝廷只管裁减，却不负责安置。与皇帝的江山相比，百姓的死活显然是小事一桩，但这对银川驿站的驿卒们来说，却是天大的事！当时西北连年大旱，饿殍遍野，树皮都吃光了，人吃人的惨剧时有发生。在这种情况下，失去了生活来源，要么等死，要么揭竿而起。饿死是死，造反也是死，两条都是死路，要做出选择其实一点都不难：与其做饿死鬼不如做饱死鬼，运气好的话，说不定还能封妻荫子，留名千古。

在这批下岗的驿卒当中，有一个名叫李自成的年轻人。李自成是陕西米脂县人，世代贫农，小时候给地主家放过羊，长大后在银川驿站谋了个驿卒的差事，好歹能混口饭吃，没想到崇祯新官上任三把火，一纸令下，就断了他的生路。康熙《米脂县志》记载："明末李自成，银川驿之马夫耳。因裁驿站，饥荒，无所得食，奋臂一呼，卒至土崩，不可救！"李自成走投无路，被迫走上了革命道路。

1644年春天，李自成率农民军攻入北京紫禁城，顺便抢了崇祯的皇帝宝座。当年的银川驿卒以彼之道还彼之身，崇祯终于尝到了下岗的滋味，绝望中上吊自杀。崇祯恐怕做梦都想不到，当年裁掉一个小小的驿卒，竟为自己培养出一位掘墓人！后悔也没用了，如果不是打仗缺钱，崇祯也不会想到裁撤驿卒。跟谁打仗呢？明朝当时最主要的敌人，就是山海关外的清军。那么清军又是怎么冒出来的呢？这就要提到61年前发生的那件小事，因为明军当年"误杀"了两个女真人，即前面提到的塔克世和他的父亲。

塔克世有个儿子，名叫努尔哈赤。史书记载，努尔哈赤以13副遗甲含恨起兵，从"含恨"二字不难看出，他为什么要造反。杀父之仇，不共戴天！但他不敢与明朝公然为敌，只能暗中积蓄力量，苦心经营。几十年后，努尔哈赤统一了女真各部，建立后金政权，雄踞关外。努尔哈赤死后，他的儿子继位，改国号为大清。

清军野心勃勃，开始逐鹿中原，不料被明朝精锐挡在山海关外，无法前进半步。恰在此时，李自成完成了对明朝的最后一击，天赐良机，清军趁机挥师入关。1644年的北京城，就像一个热闹非凡的大戏台，你方唱罢我登场。李自成抢了崇祯的位置，可惜只当了42天的皇帝，又被清军赶走，来也匆匆去也匆匆。紫禁城再次易主，大清顺治皇帝登基，他就是努尔哈赤的孙子。61年前，努尔哈赤的父亲和祖父被明军误杀，只赔了30匹马！

两只"蝴蝶"，轻轻扇动了几下翅膀，微风吹到1644年，终于引发了一场龙卷风，大明帝国随风飘散。

（**明月** 摘自《知识窗》2009年第8期 图/**韩磊**）



鲤鱼怎样跳过龙门

●［日］福原义春　译/张　哲　姜　平

福原义春曾任日本著名化妆品品牌资生堂美国分公司总经理。他发现，许多销售商和处于劣势的公司打交道时，一个个都趾高气扬；一旦对方公司形势转好，这些商人又突然摇尾乞怜希望分一杯羹。正所谓，胜者为王。

被公司派驻美国期间，我名义上是总经理，其实身兼数职。公司职员，除了两名日本员工和一名当地招聘的女秘书就没有其他人了。总公司派美容顾问永岛久子小姐负责巡视百货店专柜，另外还有一名实习生负责仓库。整个公司，吹口气就能弄垮。我这个总经理，什么事情都要自己做。

邮递员送来了包裹，我都得自己签收，还要主动和邮递员寒暄几句；有退役军人打来了筹集善款的电话，都是我来婉转地回绝。我不懂如何制作资金运作表，可来了这里，我制作了生平第一张资金运作表。有时客户催货，我还要亲自去送货。

有时候，我必须身着西装请时尚杂志的记者吃饭，介绍资生堂的产品。其中，最重要的工作是和百货公司负责采购的负责人打交道。我的目标是那些还没有开设资生堂专柜的百货公司。见面之前要预约，见面后就用尽浑身解数说服对方采购我们的产品。总之，几乎所有的工作我都干了个遍。

我最烦别人追问："资生堂这样的公司，怎么会没有确定销售战略就涉足美国市场呢？"还有人说："如果在中档百货公司里设了资生堂的专柜，其他高级百货公司就进不去了。所有品牌的推广都应该从最高档的百货公司开始，才能树立品牌形象。你现在的做法是错误的，而且失败是无法逆转的。"每逢这个时候，我都很为难。所有这一切都不是我决定的，我只不过是一个有名无实的光杆司令而已。在美国人看来，为别人打工却甘愿身陷险境，简直就是傻瓜一个。

过了很久之后，高档百货公司里终于开设了资生堂的专柜，鲤鱼终于跳过龙门了。可是，这个时候却没人夸赞我的功劳。相反，之前曾经当面质问过我的人又来找我，说什么"希望能助你一臂之力"，"聘请你做我们的顾问吧"，简直和以前判若两人，让人心里很不是滋味。还有一些人厚着脸皮说："还记得我吗？我是百货公司负责采购的人呀！"

（**史顺利**摘自《我的多轨人生》中国青年出版社　图/**张建辉**）

不少老板都想不得把员工改造成跟自己一样的人，其实最不像你的人、你最不喜欢的人，或许正是你的团队最需要的人。

不可四尽

●金跃年



宋朝有一位禅师，名克勤，就是佛果圜悟禅师。他当年在舒州太平寺任住持的时候，其师五祖法演曾谓之曰："住持此院，也就是给你自己的劝诫。"其师所指也就是"法演四戒"，分别有以下四点：

一是福不可受尽。

二是势不可使尽。

三是好话不可说尽。

四是规矩不可行尽。

获此戒的佛果圜悟禅师获得上乘的智慧，成为宋朝的大禅师。

法演四戒给了我们人生中很好的启发。

我们经常会过于沉溺在上天赐给我们的幸福中，但如果你不知爱惜的话，这个幸福的源泉就会逐渐枯竭，同时，为你带来幸福的"缘丝"也会为之断绝。

人很容易顺着时势去做一些事情，但这正是危机。若能懂"功成名就，身退，天之道"的哲理，便能使危机变转机，就不会使势行尽了。

不论怎么样的好话，如果过于详细地解说净尽，则其味必减半，会给人一种平易的肤浅感。

昔日的佛陀在森林中枯坐六年，以及当时见到的印度苦行外道的苦行情况，终不能证道。所以佛陀见其弊，终不从，后来才在菩提树下悟道、证道。后为众生讲经说法四十九年，度化无数众生，是深知"规矩不可行尽"的大智者。

（**莲心**摘自《读禅学做人》）



一个进藏女兵的爱情传奇

●佚　名



命不能争，运可以造，弱者认命，强者抗命，能者求命，智者造命。

参军进藏，命运转折

1950年的一天，驻扎在甘孜的进藏部队十八军，组织召开了一场"进藏老同志可爱不可爱"的讨论，目的是做女兵们的思想工作，解决大龄老兵的婚恋问题。正当会场鸦雀无声的时候，一个面容清秀的女兵突然站出来大声说："要我说，这些老同志可敬，但不可爱。"

小女兵的发言，顿时激起了很多女兵的共鸣。这个快人快语的小女兵就是时钟曼，此时距离她入伍仅仅一年时间。

1949年5月，18岁的时钟曼遇到了南下作战的二野十八军，此时恰逢十八军招兵，时钟曼也就入伍参了军。第一次穿上军装的时钟曼兴奋不已，然而几天之后，真正的部队生活却让这个爱美的女孩感到有些不能适应。

刚入伍时，时钟曼梳着两条乌黑的麻花辫，扎上两只蝴蝶结，显得青春、活泼又美丽。而参军后，摆在她面前的第一项规定就是剪辫子，这让时钟曼既不理解也不愿意。也正因此，时钟曼有了一个绰号："上海小姐"。当时在新加入十八军的女兵中，时钟曼可谓"大名鼎鼎"，新兵们常会听人讲，时钟曼是怎样怎样的娇气，末了还会附上一句："你可不要学上海小姐啊！"

1950年3月4日，十八军进藏誓师大会在乐山召开。广场上挂满了红旗，赴藏将士群情激昂，口号声、歌声此起彼伏。担任大会播音员的时钟曼，置身于受奖的功臣模范和慷慨高歌的数千名指战员中间，也被广场上激昂的气氛所感染，她满怀激情地读着来自全国各地的慰问信，也正是从这一天起，很多人都感觉到原本一身娇气的时钟曼有些不一样了。



几天之后，时钟曼得到通知，由她担任进藏的收音员，每天晚上12点准时收听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新闻，第二天将新闻登在进藏将士们传看的《建军电讯》上。接到这个任务，刚满19岁的时钟曼激动了很久。

窈窕淑女，君子好逑

1950年9月，时钟曼跟随部队到达了海拔3000多米的甘孜。头痛、胸闷等高原反应折磨着刚刚进入高原的战士，为了尽快适应高原生活，部队把习惯藏族群众的饮食当成一项政治任务来对待，时钟曼不甘示弱，带头吃起来。饮食上的调整让大家逐渐适应了高原生活，时钟曼也作为适应高原生活的典范，第一次在部队受到表扬，这让从未获得过认可的时钟曼大受鼓舞。

就在部队驻扎甘孜等待前往拉萨时，陆续有人给女兵们介绍对象，希望她们可以在忙于征战、一直单身的十八军老同志中做出选择。当时部队为了优先解决老同志的婚恋问题，甚至提出了"二五八团"的标准。所谓的





“二五八团”，就是25岁、8年军龄、团级干部，只有符合这三项条件的人才能谈恋爱、结婚。

就在时钟曼高调宣布不在部队解决个人问题的时候，一个意想不到的人走进了她的生活。

这个人的名字叫乐于泓，人称阿乐，刚刚从南京总工会调到十八军担任宣传部长。1932年参加革命的乐于泓，曾经担任共青团上海交通主任，当时的爱人丁香也和他一同在上海参加地下工作。1932年，由于叛徒出卖，23岁的丁香牺牲了。自此，阿乐来西藏前已经独身了18年。

1950年10月26日，是被时钟曼多次回忆起的日子，就在这天召开的一次会议上，两个人相遇了。当时主持会议的是阿乐，而坐在主席台边做记录的是时钟曼。休息的时候，比邻而坐的两个人就自然而然地交谈起来。当阿乐无意中问起时钟曼怎么会被派来做记录时，她幽默地回答：“男同志们都到前线采访去了，就剩下我一个，算是大知识分子了。”这个性格爽朗的小女兵引起了阿乐的注意。

第二天，由于工作关系，时钟曼来到了阿乐的办公室。直到今天，她仍然清楚地记得，当时的阿乐有点紧张，他吞吞吐吐地说：“小鬼啊，也不知道怎么回事，我怎么看你怎么像我已经牺牲了的爱人。总之坦白地说吧，我这颗心好像有点放不下你了！”

这直率的表白很显然有些吓到时钟曼，面对这个比自己大20多岁、身份背景相差悬殊的老同志，时钟曼有些不知所措。但是，阿乐成熟稳重的气质却在不知不觉中吸引着她。就这样，两颗陌生的心开始慢慢靠近。

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1951年10月下旬，历经3个多月的行军，部队终于到达拉萨。为了能够以崭新的面貌参加入城式，部队在拉萨河边安营扎寨，进行休整。每个人心中，都充满了胜利到达拉萨的喜悦，而此时，时钟曼的心中还藏着一个属于自己的愿望。早在行军途中，时钟曼就得知阿乐已经先于她到达拉萨，重逢的日子很快就要到了。

1951年10月26日，清晨的拉萨河边欢声笑语，驻扎在这里的十八军将士正在为即将举行的入城式整装待发。先期到达的领导也赶来慰问长途行军的战士们，在人群中，时钟曼猛然看到一个熟悉的身影。她难以按捺心中的兴奋和甜蜜，幸福的热泪弥漫了眼睛。

在一片欢乐的海洋中，这对分别了将近半年的恋人终于见面了。久别重逢的喜悦并没有持续太长时间，由于对时钟曼家庭背景的审查还没有结果，两个人结婚的申请没有获得通过。

1952年国庆前夕，阿乐率代表团赴北京参加国庆庆典，国庆之后，阿乐被通知，由于身体原因，他已经不适合在高原工作，将继续留在北京。不久，阿乐把这个消息告诉了远在拉萨的时钟曼，并坚定地对时钟曼表示：“我能等！”这句虽然简单却意蕴丰富的话深深打动了时钟曼的心。终于，分隔两地的恋人在北京团聚，并最终走到了一起。

1992年，84岁的乐于泓离开了相伴38个春秋的爱人。如今，已近80岁的时钟曼时常想起西藏，那里毕竟是他们相识、相爱的地方。

（**王灿海**摘自《黄河文摘》2009年9月23日）



意林专题

由工作产生的疲劳，能使人在休息时感到愉快，而由怠惰产生的疲劳，只能使人在休息时感到烦躁和悔恨。——石川达三



夫妻之间一定要保持百分之二十的欺骗，才能维系住百分之百的婚姻。——朱德庸

一堵残墙一段情

●周海亮

1959年，女人成了寡妇。丈夫突然撒手而去，撇下她和两个妞妞。那是三年困难时期的头一年，瘦得只剩一把骨头的女人在院子里的麦秸垛下捡麦粒。那是去年的麦秸垛，女人幻想能在下面捡些麦粒给妞妞们熬碗粥。

男人是女人的邻居，两家一墙之隔。下过雨，土墙垮掉一角，男人重新把土墙垒起来，却没垒到原来的高度，那里多出一个弧形的缺口。

夜里，女人听到院子里"砰砰"两声响，胆战心惊的女人抽出枕头下面的菜刀，随时准备拼命。她等了很久，院子里再也没有动静。女人大着胆子来到院子里，发现地上躺着两根萝卜。女人眼睛湿润了，她拾起萝卜，去灶台生火，给两个妞妞熬萝卜汤。

女人对男人的感觉，只有害怕。那是一个身高只及她腰部的男人，女人知道那叫侏儒。侏儒没有爹娘，更不会有老婆。

以后的每天夜里，从那缺口都会飞来一些东西。半棵白菜，几片薯干，或者几束麦穗。那时候人们都在挨饿，女人知道，他也是吃了上顿没下顿。白天再见到他，女人说："兄弟，心意我领了，可是你也不好过啊。"他笑笑，说："让妞妞们有口饭吃。"

饥荒终于过去，尽管仍然吃不饱，却不至于要人的命，可是夜里，仍然有东西从缺口扔过来。

灾难说来就来，没有任何前兆。村子里突然多了一些奇怪的标语，然后，有人将男人揪上土台，喝令他站好。他们抽他耳光，吐他口水。他们怀疑他在上海通过敌，甚至为敌人送过情报。男人挺起胸膛，大声喊："一派胡言！"当然，这为他招来更多的耳光。

夜里，他被放回来，一个人走进黑暗。女人听见他在院子里哭泣，自己也跟着抹眼泪。正哭着，两根萝卜落在身边。女人终于忍不住，扯开嗓子号啕大哭起来。

后来，那些人终于不再折磨他，因为他傻了。有人让他爬上高高的凳子，怒喝道："你给敌人送过情报吧？"他说："一派胡言！"那人就抽掉凳子，他从高处一头栽下，当场昏厥。等他醒来，人就傻了。他傻了，几乎忘掉一切，唯独记得往女人院里扔东西。

女人在街上碰到他，悄悄地说："兄弟，要是你不嫌弃，娶了我吧，两个人，日子好过一些。"他红了脸，说："我是丑八怪。"女人说："你不是丑八怪，你比他们都好看。"他呆在那里，支支吾吾说不出话。

后来，金妞嫁给了城里的工人，银妞也嫁给了本村的瓦匠。瓦匠跟着银妞来看娘，把礼物放下，在院子里转了一圈，回屋跟女人说："娘，这房子太破了，翻新吧。"女人说："好。"瓦匠说："还有这墙，也重新砌一下吧。"女人说："不要。"瓦匠说："我们接你去住你不去，偏守着这老房。还是彻底修一修吧。"

房子粉刷了，围墙也被加固加高。夜里，女人一个人坐在院子里，看天上的月亮，月亮从这个树梢钻到那个树梢，女人的心里空荡荡的。忽然，女人听到墙那边"砰"的一声响，紧接着响起阵阵呻吟声。女人站起来，疯了一样地往那边跑。

在男人的院子里，女人看到矮小的男人他正躺在地上挣扎。他的手里攥着一根萝卜，旁边翻倒着一条破旧的长凳。躺在地上的他咧开嘴笑，说："墙高了，够不着。"三天后，他们举行了简单的婚礼。因为一堵墙，因为一些事，他们的婚礼，已经耽搁了太久。婚礼上的他只会傻笑，婚礼上的她只会流泪，可是人们知道，无论哪一种表情，都是深入骨髓的幸福。

（罗幕轻寒 摘）

一生的承诺

●卞梦薇



他是一位普通的工人。

1972年，他与同厂女工吴月瑛相爱。1974年，正当他们开始筹备婚事、即将走向婚姻殿堂的时候，一次突如其来的意外，让吴月瑛摔成了重伤。经医生全力抢救，吴月瑛最终捡回了一条命，但不幸的是，颈椎中枢神经断裂的她再也站不起来了。

飞来的横祸，给了他沉重的打击。但为了吴月瑛，他决定收起心中的悲伤。从她受伤住院的那天开始，他便不离不弃地守护在她的身边。吴月瑛出院后，他仍然一如既往地照顾她。

转眼间，几年过去了，为了照顾吴月瑛，他把自己拖成了大龄青年。不少热心人要给他介绍女朋友，都被他婉言谢绝。吴月瑛多次劝说他尽快成个家，但他就是不听。面对他的坚持，吴月瑛给他下了最后"通牒"，说他要是再不找对象成家，就永远不要来见她。

在吴月瑛的"胁迫"下，他开始答应去相亲。但在相亲的时候，他始终坚守一个条件：对方必须同意与他一起照顾自己瘫痪在床的初恋情人。他的这个"苛刻"条件吓跑了很多人。

快到30岁时，经人介绍，他认识了善良的徐敏芳。徐敏芳了解到他坚持多年不谈恋爱，是为照顾过去的恋人。心想，一个能对瘫痪在床的初恋情人不离不弃的男人，将来对他的妻子，也一定不会差到哪里去。

就这样，徐敏芳接受了他，也接受了吴月瑛。

1980年，徐敏芳与他走入了婚姻的殿堂。从此，他们俩共同担起照顾吴月瑛的重任。

冬天，为了给吴月瑛取暖，他自己动手做了一只取暖炉。可计划经济年代，烧煤都是定量供应，没有足够的煤球。他只好骑上车，跑到长船湾的苏州木材公司锯木车间买木屑。天寒地冻，他骑车骑得满头大汗。木屑拉来后，他每天早上都会先到吴月瑛家里，生好取暖炉，放到吴月瑛伸手可及的地方，然后才去上班。

夏天，酷热难耐，他又骑上车，到北园的糖果冷饮厂给吴月瑛拉冰块。一个大冰块通常重达100公斤，可他硬是顶着火辣辣的大太阳，一趟一趟往吴月瑛家里运，放进床下的浴盆里，给她消暑。

为了让吴月瑛少受病痛的折磨，睡得舒服些，他为吴月瑛专门制作了一张床。床的一侧有块活动抽板，当吴月瑛要方便时，可以把抽板抽出来，在床下放好尿盆，完后再把抽板推进去。

正是这样无微不至的照顾，让吴月瑛这个被医生预言活不过一年的瘫痪病人，安然度过了34个春秋。34年的倾情照料，让他们两家人变成了一家人。退休在家的徐敏芳只要一有空，就会去吴月瑛家里坐坐，跟她讲讲家长里短的事情。吴月瑛的母亲、姐姐，也都把他和徐敏芳当成了亲人。徐敏芳感慨地说，这么多年走过来，丈夫早已成了吴月瑛的精神支柱，从年轻时的爱情到现在亲人般的依赖，她能理解，也非常支持。

34年一晃而过。从当初初恋情人之间的形影不离，到现在不是亲人却胜似亲人的生死相守，他用不变的真情，实践了年轻时的承诺。

他叫韩惠民，是一个普通的苏州市民，被评为"感动中国2008"年度人物。在2009年2月5日的"感动中国2008"颁奖晚会上，献给他的颁奖词是这样写的——他用百姓最朴素的方式，回答了生活中最为深奥的问题：有比爱情更坚固的情感，有比婚姻更宏伟的殿堂。

34年的光阴，青丝变成白发，不变的却是那一份温暖的真情。

（火贞摘自《37°女人》2009年第6期）



不要让你的同事为你干活，而让我们的同事为我们的目标干活。——马云

李爽，52岁，画家。1984年在巴黎结婚，定居至今。

李爽躲在法国人白天祥的公寓里。尽管公寓就在北京，她踩着的是自己国家的土地，但她依然心里没底。每当有陌生人的声音在门外响起，她都忍不住一阵紧张。

那是1980年的秋天，李爽刚刚23岁，身份是自由画家，最辉煌的职业经历是参加了中国美术馆的星星画展。"窝藏"她的白天祥是她的情人，时任法国驻北京使馆文化处的外交官。

1979年，两人在一次画展中结识，互相欣赏的二人不久后开始交往。这对中法恋人的爱情产生在"错误的时间"——"文革"刚刚结束，"错误的地点"——政治气氛浓厚的北京。

一个中国姑娘怎么能与老外有密切接触并产生感情？国门刚刚打开，此时的社会风气依旧保守封闭。

性格豪爽的李爽不打算遮掩这段感情，"相爱难道不是一切的理由吗？"

但周围人的反对声超出她的想象，走到哪儿都能看到人们对自己指指点点。随着议论的人越来越多，有关领导也找到李爽，提醒她"要注意影响"。

在白天祥的建议下，苦恼的李爽悄悄搬进其位于建国门外的外交公寓里，成了"爱情囚徒"。除了谈情说爱，她还能在公寓里专心创作。

然而纸包不住火。年底，李爽与外国人公然"未婚非法同居"的事被北京市公安局获悉，并迅速上升到"里通外国"的高度。公安局立即采取缉捕行动，逮捕的罪名为"向外国人出卖情报"和"有损国家尊严"。对于李爽"出卖国格"和"出卖人格"的行径，北京市公安局判决她2年的劳动教养，而白天祥被驱逐出境。

恋情惊动密特朗

●穆　雨



本以为这段跨国恋从此被扼杀在摇篮里，天各一方的李爽和白天祥却都没有放弃对恋爱自由的追求。为了早日救出爱人，白天祥顶住各种压力在法国积极奔走，他不停给法国政府和各大媒体写信，希望以浪漫著称的法国人能理解并帮助自己达成夙愿。

法国人给出了自己的答案。1983年5月，法国前总统密特朗访华。访问期间，他郑重向中国领导人提出请求："请允许这位小姑娘赴巴黎与其相爱的人团聚并结婚。"

一个"犯人"的感情竟会让法国总统记挂在心并郑重拜托。李爽的私事变成了国家大事，邓小平亲自批示释放了李爽。

同年底，李爽抵达巴黎开始定居。1984年2月4日，白天祥与李爽在巴黎结婚，当时的巴黎市长亲自为其证婚。

李爽成为改革开放后的跨国婚恋第一人，她现仍定居法国，从事绘画创作，和白天祥育有两子。

和所有嫁到国外的中国女人一样，在婚姻蜜月期结束后，这对夫妻也因为文化背景的不同有过激烈冲突，并几度走到崩溃边缘。但特殊的相恋经历让这对夫妇克服困难一直走到今天。

李爽事件在中国亦产生深远影响。在她去法国后不久，民政部下发一份文件《中国公民同外国人办理婚姻登记的几项规定》，要求各地放宽对涉外婚姻的限制条件。

同时，长得并不漂亮的李爽也让中国人见识了老外的择偶审美观，打开了中国人的视野。

（弯月如眉 摘自《家人》2009年第9期）

人可以普通，不闻达，但不能失志；人可以平淡，可以轻易淹没，但内心的丰富无人可以裁决剥夺。——作家梁凤莲谈书





初恋的音乐盒

●梅晓晓

我只想告诉恋爱中的朋友，如果你给心爱的人送了音乐盒，请一定将爱情表白放在音乐前面，常常，爱情成功与否就差一曲音乐的时间

（一）

1992年10月，我进入大学后不久，便被招收为校报学生记者团成员，在那里，我认识了已经是记者团团长的江浩。江浩高我一级，他不但英俊潇洒，而且文笔出奇的优美，入大学以前我就读过他那美丽凄婉的爱情故事。我们第一次见面时，他竟当着30多名校报记者的面称赞我的那一肩飘逸的长发，说："你这一头秀发应该去给潘婷做广告！"当时羞得我满脸通红。

很快，大家都熟悉起来，而我能明显感觉到江浩对我的那种异乎寻常的关心。一次，江浩的又一篇爱情故事见刊后他收到了300元的稿酬，他豪爽地请了大家的客。只剩下我和他时，两人都觉得不自在，江浩往昔的那种从容飘逸已经荡然无存，他有点语无伦次地说："我来西安一年多了，还没有吃过几样西安的小吃，你是西安人，可以给我当个向导吗？再说……稿酬，我也想单独……请你的客。"我连想都没想就点了点头。

第二天傍晚，江浩骑车带我穿过大街小巷，来到了西大街有名的贾三灌汤包子店。那天，我们两人吃得开心极了，边吃边聊，心灵的距离一下子缩得很小很小。

突然，一直沉浸在快乐中的我发现江浩骑错路了。我本想告诉他，但却没有说出口，我真的希望这条路能没有尽头，我们能这样相依相靠一生一世。

骑着骑着，江浩停了下来，他大叫一声"糟糕"，回头对我说："我们走错路了，南辕北辙！你看，那不是火车站吗？晓晓，我们走错路你也没看出来吗？"我心虚地说："我一直在听你讲笑话，一点都没注意。"于是，我们又沿原路返回，这时夜已经很深了，但我们欢快的笑声成了寂静中最美的音符，两颗年轻的心在冰凉的夜里互相温暖着。

（二）

因为那个美丽的夜晚，我和江浩更亲近了。但我发现，和我一起进入校报的经济系女生秀子对江浩表现出非同寻常的关心，因为她已经花了好多个周末在为江浩织一双手套。

1992年11月15日晚上，那是一个让我永生难忘的日子。因为快期中考试了，那晚我在七区大教室里看书，11点50分时，江浩从后门进来，走到我身边和我说了一会儿话，然后就一声不响地走了，我当时心里挺纳闷儿。又过了一会儿，我听见有人敲窗户玻璃，我回头一看，是江浩在教室外边，他用手指了指腕上的表，我抬起手腕一看表，正好三根针同时指向12，我再抬起头时，他已经走远了，我正莫名其妙时，那首古老的英文歌曲在后门处响了起来："Happy birthday to you……"我急忙跑过去一看，后门处的地上放着一个盒子，盒子里放着一个美丽的心形音乐盒，美妙的音乐是从一个旋转的彩色圆盘处发出的，有一个滑稽的塑料小人站在圆盘上，随着圆盘一起转动，还做着祝福的动作。我猛然间想起11月16日是我的19岁生日，由于忙于应付考试，自己竟将它忘了。

回到宿舍后，就悄悄地将音乐盒锁进了箱子。

第二天，我到编辑室去，江浩一见我脸就红了，我也有点不好意思，但我还是轻轻对他说了声"谢谢"。

正当我沉浸在初恋的甜蜜中时，却发现江浩好像变了，见了我也不再说笑，对我礼貌客气得像见了陌生人，我虽然觉得奇怪，但也没怎么在意。

半个月后，我的奇怪终于有了答案：西安飘雪的时候，他的手上已经戴上了秀子早早就为他织的那双手套——他们成了公开的恋人。

我的心快要碎了，难道我苦苦等待的是这样的结果吗？我虽喜欢他，而他却只能给我一个兄长般的关怀，是我误解了他。

这样一想，虽然很心痛，我也就释然了。一个北京男孩对我一直很好，他幽默、帅气，也很善解



吓唬别人的人未必是强者，吓唬自己的人一定是弱者。——林凯

人意。上大二不久，我们成了恋人，虽然我深知，我从未真正爱过他。

（三）

1995年7月4日，是江浩离开西安回成都的日子。他走那天，记者团的全体成员，以及他的好多同学、老乡都去车站为他送行。我夹在人群中看着他和送行的人手拉手聊着，看着他一脸真诚的忧戚，我的心也仿佛被什么东西揪痛，毕竟他是我的初恋啊！我突然发现他的目光越过那么多人在焦急地寻觅，我很迷惑：他的女朋友不就在身边吗？

火车快开时，他换到了靠窗的位置。突然，他大声喊站在远处正注视着他的我："晓晓，过来！"我过去，发现他看我的眼神中有一种明亮的伤痛和热烈。我踮起脚尖，以便能听清他的话。而他把头伸出窗外，俯身在我的额头印下长长的一吻，顿时车上车下死一般的寂静，我不知所措地闭上了双眼。这时，我听见了掌声，潮水般热烈的掌声，那是同学们在为他的行为鼓掌呢！他用一种只有我一个人能听见的声音说："这是我三年来唯一的缺憾，今天，我补上了。"看着他含情脉脉的眼神，我哭了。

回到宿舍，他的热吻似乎还在。我打开箱子，拿出了那个我一直不敢动不愿动的音乐盒。音乐声中，我又想起了那个迷途的夜晚，还有让我情窦初开的19岁生日，我沉浸在音乐中，感情在乐曲中起伏，我将头埋于掌中，任泪水悄悄滑落。我正陷入沉思中，音乐结束了，突然响起了一个声音，那磁性的声音曾多少次牵我梦魂："晓晓，我爱你，做我的女友好吗？如果愿意，就请送我一根你的长发，因为一根长发代表一生的牵挂！"

顿时我被惊得目瞪口呆！我终于明白了：他为什么会对我的态度急转直下。当时没有听完音乐的我也无法明了音乐盒中古老乐曲之后所藏的这段秘密，更无法给他回复，而他一定以为是我拒绝了他，于是违心地接受了叶子的爱情。

当晚，我铺纸提笔蘸着泪给他写了一封信，我不愿这样的误会伴我们一生，尽管我们已经错失了最好的时光。信中，我没有忘记给他一根长发，我只是表明，我当初真的是愿意的、愿意的呀！

很快他回信了。

晓晓：

走得最急的总是最美的风景，伤得最深的也总是最真的感情。

给你送音乐盒后那几天，我如坐针毡，我盼见你又怕见你，而每次见到你，你总是一脸平静的微笑，我以为你一定拒绝了我。本来，我想让所有的秘密伴我一生并随着我的生命沉入大地泥土，成为永远。但是，那天在车站吻了你，我当时在心中无数次告诫自己：不吻她，你将抱憾终身。你知道，那我该要多大的勇气呀！

你的生日是我费了好大的劲才打听到的，在这之前的半个月，我就一个人悄悄骑车到东郊的工艺品厂，我请求工人为我制作一个特别的音乐盒，我想将我最想对你讲的话做到音乐盒中去。起初，工人不同意，但最后他们被我的真诚所打动。

你还记得我俩第一次单独外出的情景？回来时，我们迷路了，其实是你迷路了，我是故意要走错路，因为我想和你多待一会儿……

看到这里，泪水早已模糊了我的双眼。

（**罗幕轻寒** 摘自《知音》1998年第1期）

二十一世纪的爱情

●丘 戬

1

每个季度总有一个月，我的小朋友她都是在看房、选房、搬家的过程中度过的。

作为漂泊在外的非典型性移民，理应害怕漂泊，她却对搬家保持着十二分的热情。

这是第四次搬家，我有气无力的质问显得很卑微。我说彩虹小姐，我们搬来搬去就是为了在东南西北四个方向给深圳看大门吗？

被揭了短的小朋友脸涨得通红。懂不懂什么叫农村包围城市？她大声为自己辩解。

搬一次家穷三月，算来我们这一年来并没有积攒下什么。

我并不责怪她。

她有一个没有人点击的博客，若不是IE栏有浏览记录，连我都偷窥不到。她在博客里说，她问过法力无边的占卜大师，大师告诉她，要在深圳的郊区东南西北四个方向住上一圈后再住到市中心，这一辈子会顺风顺水。她显然相信了。

星星堆满天，累极了的小朋友和我躺在新家的小床上，她抱着我，我在半睡半醒的时候听到她说，我们买个六十平方米的小房子好不好？

我假装睡着了。

2

她毕业来到深圳，就被我盯上了。坑蒙拐骗使出浑身解数，她总算掉进我的怀抱里。热恋的时候我问她，你喜欢我哪一点啊？她对于我写在白纸上用来诱供的诸

如长得帅、脾气好、有气质之类的优点视而不见，只是丢出一句，嗯，你会讲本地话，我以为你是本地人。

我听得无限悲凉。

3

我并不是沉默的羔羊，我也有翻脸比翻书还快的时候。

三八节那天我会拼了命夸她少女。作为少女，当然不会在妇女节这一天死皮赖脸讨礼物。过了这一天，我会义正词严地告诉她，时光太匆匆，现在的她已经跨入老妪的行列了。

她装可怜，这么快就老妪啦，我还没有和你过完好日子呢。

一句话，我就投降了。为了我朝思暮想的好日子，我迅速恢复她少女的身份。我自横刀向天哭泣，因为接下来的日子里，小朋友真诚地对我说，洗衣机会累的，你让它休息几天吧。来，体会一下手洗衣服的乐趣吧。

我真想把这样的乐趣给她。

我下班比她早，所以每天负责做好晚餐等她。周六的时候我会扯扯她的衣袖，嘿，做饭去吧。我装大爷，却被她拖出去陪她逛超市。她总是在食品专柜疯狂"试吃"，还不停地叮嘱我，今天不做饭，你不吃别后悔。

那一刻，我只想把这个丢人的小市侩拖回家。

好脾气的售货员常问她好不好吃，她头也不抬，消灭掉面前的食物后告诉她，不好吃！售货员直跺脚，不好吃你还全吃光了？



4

有段时间小朋友回家很晚。

她又找了一份小兼职，每天陪人打乒乓球。推拉弹拨抽，我教了她三年，她居然也打得有模有样。现在她陪别人打球居然敢收费，而且一收就是五十块一小时。

每次我下班后就直接去球馆，小朋友不是大美女，但也有点小姿色，更何况和她一起打球的是个什么"企业家"，我得看紧她。

于是每天我坐在那儿看她打球，偶尔也会遇见"企业家"的妻子。长得不好看，但看起来很贤惠，看起来很像那种和他一起吃过苦熬过日子的女人。她为什么要小朋友天天陪他打球，我不知道，也从来都没有问过。

我只要和小朋友一起回家就可以了。

拿到第二个月的兼职工资时，小朋友便辞掉了这份兼职。回家的路上，她很兴奋，十二万啦！我听得莫名其妙。我们这一年存了十二万，够付一个房子的首期了。小朋友的声音有点激动。

十二万？我有点不敢相信。我只知道，这一年，她上了两年免费的理财课居然选准了银行的理财产品，基金也小赚了一笔。

大房子也有大房子的空旷。她说那个女人一直担心她的"企业家"老公在外拈花惹草，所以找了小朋友培养了他爱打乒乓球的兴趣。打球累了，那男人也只能回家洗洗睡了。这就是为什么，那个女人会同意她来狠狠敲她老公一笔的原因。

小朋友也有郑重其事的时候。有些人只能共苦却不能同甘，贫贱的情侣更能享受共勉的人生。这听起来像台词，可她说到要有个房子，才真真正正像家的时候，我有点小感动，想哭。

5

在假装睡着的时候，我回忆了好多过去的事情。

那年她刚毕业，无社会经验。

那年的她那么嚣张，嚣张得我直想笑。

可是现在，我的彩虹小恋人，她的愿望那么小。小心翼翼攒生活，平平凡凡觉得够用就好。

生活中本来就没有太多惊天动地的大事，这简单的、平淡的、吵吵闹闹的生活以及被日子逼迫着的相互妥协，就是爱情了。

我转过身子去，在黑暗中，给她一个大大的拥抱。

（**汪新才**摘自《祝你幸福·午后版》2009年第4期　专题插图/**孙红岗**）

在日常生活中，时间线性流逝，而节日就像这条直线上的刻度，有了度量，才有意义
——美国民俗学家阿兰·邓迪斯这样分析节日的意义

到东京去参加一个烧菜的比赛节目，当评判。日本人很热衷搞这一类电视节目，非常受观众欢迎。由电视台选出三个大师傅，分日本菜、法国菜和中国菜，称之为“铁人”，再让其他著名餐厅的总厨前来比试，称之为“挑战者”。主题的材料，是鱼或肉，双方事前都不知道。

“这次的挑战者你一定会喜欢。”编导遇到我时，笑嘻嘻地向我说。有什么大师傅没见过呢，玩什么神秘？

音乐大响，3个铁人由舞台下升起，烟雾之中出现了挑战者。一看，是位清秀得不得了的尼姑，30岁左右。节目主持人把布掀开，露出此回比赛的主题材料，是腐竹。要在一个小时之内，各做几道菜来让3

挑战者

●蔡　澜



名评判员吃。铁人抢先一步，踏上舞台拿了很多干腐竹，挑战者则一动不动，先把矿泉水倒入大锅中滚。不止观众好奇，连我们当评判的都想知道她的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讲解的司仪拿着麦克风去访问她，挑战者说：“腐竹要新鲜的才好吃。”说完把大豆放进搅拌机磨浆，用个两层的锅，下面的锅烧开水，上面的放滚开了的豆浆蒸着。才那么短短的一小时，来得及做出腐皮来吗？我们都替她担心。

铁人已将干腐竹用水浸开，加鱼子酱、鹅肝酱和法国黑菌，又煎又煮又炒，手法纯熟地准备了5道菜。那边挑战者拿了松茸在小灰炉上烤，清香味道传来，她细心地用手把松茸撕成细丝。时间愈来愈紧迫，铁人气喘如牛，加上不断地试食热菜，上身汗水湿透。挑战者从容地按部就班，食物不沾唇已知味觉，头上不见一滴汗珠，道袍不染菜汁。豆浆表面冷却后凝成一层层的腐皮，她用绿竹签挑起，有些就那么抛入冰水中。其他配料已经准备完毕，就等这最后的过程。“叮”的一声，一小时很快地过去，双方停手。

轮到我们评判登场，摆在桌上的菜，铁人做了五味，挑战者只有三味，加碗饭，一小碟泡菜。铁人的腐竹有了鱼子酱等高贵的材料搭配，色香味俱全，的确精彩绝伦，评判都觉得满意。至于挑战者，第一道是前菜，只见碟中一堆腐竹，捧起来香味扑鼻。原来是将鲜腐竹切丝，和撕开的松茸拌在一起，颜色略同，看不出其中奥妙，吃了才知。第二道是将鲜腐皮炖了，加入乳酪和荷兰豆及红萝卜丝，甜味来自香菇汁。第三道是清汤，用大量的黄豆熬好当汤底，飘着炸过的鲜腐竹，上桌前摘菜心的小黄花点缀，漆器的碗本来应该是黑色的，但碗底再铺上一层腐皮，像件瓷器。白饭煨成之前用荷叶当锅盖，呈翡翠色，搀着的黄色饭，原来是用鲜腐皮搓成的米粒，泡菜是高贵的紫色，用茄子汁染的切片腐皮卷，淋上柚汁。味道清淡之中，变化无穷。评分表上，我给挑战者满分。

但最后结果公布，铁人赢了，他兴奋地举起双手答谢观众的掌声，挑战者保持笑容。事后，在休息室的走廊抽烟，挑战者迎面而来，轻声地向我说：“谢谢你，只有你帮了我。”

“做僧尼的，不应该注重胜败。你为什么来参加这种比赛？”我见她外表脱俗，可以直问。

“这个节目本来就是一场游戏，你的分数公正，但其他两位日本评判是常客，如果铁人每次被打败，节目怎么做得下去？我早就有心理准备，来玩玩罢了。”

“尼姑也可以抛头露面？”我问。

“我们日本的佛教教条比较入世，不会被人骂的。”她解释，“僧尼也是人，偶尔玩一下，不伤大雅。”

“为什么你会剃度？”我又问。

挑战者惨淡地微笑：“我们的寺院庵堂，住持都是世袭的，僧尼也都可以结婚生子。我哥哥怎么能主持庵堂？只剩下我，唯有这条路可走。走一走后也清静可喜。我从小对烹调有兴趣，就在庵堂开一家素菜馆。”

“那你有伴侣吗？”我想问她有没有丈夫，但还是选择这字眼儿恰当。

“有些事，不做比做好；有些问题，不答比答好。烦恼减到最少，最好。”她合十。

我目送她的背影走远。

（**玉冰心**摘自《蔡澜眼中的八婆与美女》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志荣**）

成功之钥 事在人为

考得好的进名校，考不好的只好读差学校，既然这样，那何必要学校教育呢？教育是为了培养那个不行的人，教育目的是将不好的、不对的人教好。——台湾国学大师南怀瑾

沙葬

●［法］雨果

勃尔登的海岸边，时常有个人——旅行或是捕鱼的人——潮落的时候，在离岸很远的沙滩上走。但他走了几分钟，忽然觉得有些不对劲。脚底下的海滩，好似胶水一般；鞋底上黏着的沙，也简直像糨糊一样。海滩上十分干燥，但是人走在上面，等到脚一提起，所印的脚印，却已被水装满了。眼睛里也看不出什么变动，只见一片冷僻的、平平的海滩；四周的沙都是一般样子，也分不出哪块沙土是坚实的，哪一块是不坚实的。一簇海虫，在旅客的脚边飞舞着。旅客向前走去——向着岸边走——想走近岸边。他一点也不挂念。有什么挂念呢？他只觉有些不妥当，好像他脚下重量一步加重一步了。忽然陷了下去，有二三寸深。他一想这不是一条可走的路，便站住脚想辨一辨方向。低下头去看他的脚，已经看不出了，埋没在沙中了。他把脚拔出，想旋转身子向原路上回去，但陷得更深，沙到胫上了，想极力挣扎脱出，才向左边一跳，沙反涌到小腿；向右边一跳，沙齐了膝。于是他脸上现出说不出的恐惧，知道自己陷在流沙中。他的底下，便是人不能走的，鱼也不能游的可怕去处。他把肩上负的东西拿下来，好像遇险的船只想减去些重量。快得很，沙到膝上面了。他高声喊救，扬着帽子、手帕，但是沙把他愈拖愈深了。沙滩这般荒凉，陆地离开这般远，滩又是著名危险的，附近又没有勇敢的人来救他。完了，他遭罚葬在沙中了。他受罚这可怕的、逃不掉的、残酷的、慢吞吞地不快不迟的埋葬。短时间内，倒也结果不了他的性命。也不妨碍他的自由，也不害他生病，只使他立着，把他的脚向下抽去。随着他的挣扎叫喊，一步一步地引他下去。这正好像他要抵抗，反受加倍的刑罚。一边慢慢地拖他下去，一边却任他欣赏四周的风景，乡野里的树木青草、村庄上的烟囱、海船上的帆、飞鸣的鸟，还有太阳、蓝天。沙葬的一个坑，好比潮水，从地下涌上来的。渐渐地加高，一分钟也不停。那个可怜的人，想坐一下子，想横下去，想爬起来，一举一动，都使他反埋得更深了。立了起来，却又深入了好多。他知道是不好了，屈了两只手，高声向着老天求救，但却没有希望了。他看沙齐了他的肚子，快到胸前，只剩下半个身子在外面了。他就放声哭起来，伸出两只手，狠命地向上挣，手指在沙上乱抓，想拔出来。两只臂膊撑住了，想脱离这儿。沙上来了，齐了肩了，到颈上了，只剩了面孔还可以看得出。张开口大喊，沙塞满了，静默了。眼睛还睁着，沙遮盖了，乌黑了。后来额头渐渐下去了，只有几根头发在沙面上飘着。一只手露在外面，在沙面上乱挖，哆嗦着，颤动着，隐灭了。唉，这是一个人不幸的结果！

（**青苹** 摘自《世界经典小小说金榜》 图/**小黑孩**）

心灵鸡汤 人生真相

一个社会的文明指标，既不是像半个世纪前那样去仇视富人，也不是像现在这样去培训富人，而是放过富人，帮助穷人。——传媒人 长平

意林短信评刊启事

亲爱的读者，《意林》短信评刊活动正在进行中，欢迎您的参与。

参与方式：移动用户可以发“11+文章题目+期号”到1066 6600 5003联通用户发“yscc+文章题目+期号”到1066 6600 1663参加活动(每条短信1元)。网上参与可登录意林网站：www.yilin.net.cn

每个人，都试图在这个世界上，留下自己的声音。或浑厚如暮鼓晨钟，或微贱如秋虫浅唱，或悠长如春水，千回百转，或绚烂如烟花，只开一瞬。



真爱不流通

●安 宁

我记住那个秀气的女孩儿

我第一次去家门口附近新开张的超市，便记住了周可。

我基本是不愿闲逛的，尽管网站编辑的工作，让我可以不必坐班，自由行动，但我宁愿将一个月的吃食全部买到，也不喜欢无业游民似的溜达。那天我又是买了一大堆的东西，正漫不经心地朝前推着推车，突然冲过来一个服务员，把我的推车打翻了，里面瓶装的罐头啊甜酱啊蜂蜜啊，就这样稀里哗啦碎了一地。就在我刚要在女孩子一连串的抱歉声里，皱眉埋怨的时候，旁边一个貌似超市领导的中年女人，立刻发疯似的怒吼道：你，立刻收拾铺盖卷，交上罚款，走人！超市里的人，纷纷聚拢来。女人大有杀鸡给猴看的架势，更是凶恶，难听的话，比她口中喷出的唾液还要密集。

我站在那里，看着四处流溢的汁液，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才能让这个女人平息心内愤怒。周围的人，也全拿了同情的眼光，看我对面那个已经哗哗流出眼泪来的服务员。我觉得很是尴尬，正要以吃亏是福的心态，息事宁人，旁边便挤进来一个秀气的女孩子，柔声对我说：先生，这些碎掉的东西，我来赔好吧，麻烦您再去拿新的，到前台交款，剩下的，由我来处理，多谢您的谅解与合作。我心内郁积的烦闷，在这样温情的话语里，一下子消失殆尽。我回敬她一个感激的微笑，便迅速推车走开。但远远地，还是听见她的细语："领班，所有的赔偿，都由我来支付，但恳请您一定要留下田妹，她只是因为匆忙去取货物，才生出这样的失误，我替她向您保证，再不会有类似的事情发生，好吗？"

一切又回复到先前的和谐宁静的时候，我才排队去前台付款，很仔细地看清了这个一直有和暖微笑的女孩儿的胸牌，上面写着：周可，26号收银员。

我突然开始喜欢上购物，尤其是将一段时间里需要的东西、分成若干次来买。像一个贪恋巧克力的小孩子，把一小块宝贝，细细碎碎地看了又看，闻了又闻，却怎么也不肯，一次就将它的甜蜜全部享用掉。

周可显然有着极好的顾客缘，每次在她面前等着收银的顾客，都排了长长的队伍。我是在遥遥看着周可额前湿漉漉的碎发，还有她不经意间回头时，才发觉，我的耐心，原来也可以这样持久。我甚至可以在周末无事可做的午后，为了一支小小的牙膏，而在超市里流连两个小时，只为身边顾客渐少，我可以低声与周可聊几句天，告诉她不远处有一个下水道正在修理，晚上下班，记得小心。

周可是不爱言语的，她在我看上去"居心不良"的善意提醒里，只是温柔地笑笑。但我还是从她眼睛里溢出的一抹温暖里，看出，对于我这样的闲散分子，她该是不怎么讨厌的。有了这样的揣测，我便对自己"得寸进尺"的行动，觉得可以放心。我喜欢上了周可，为了能见到她，我成了超市最频繁的顾客。

对不起，我并不想浪费你的时间

在我第100次出现在超市前台的时候，周可把零钱递给我的那个片刻，顺手将一张小小的纸条夹在了其中。我狂喜，提了东西便飞奔出超市。行至无人的楼梯口，才小心翼翼地打开那张纸条。只有一行娟秀的字，说：可以一次将所需的东西全买走吗，这会节约你的时间。

我在没有搞明白这句话的真正含义的时候，就掉转头去找了周可。我站在一长列队伍的后面，看见周可动作利索地帮顾客将东西分类装好，又将找出的零钱按大小叠好，而后每一个都记得轻柔地说一句：欢迎下次光临。天已经凉爽，可是她的鬓角，还是有了闪亮的汗珠。而我，这个闲人，其实浪费的，原本是周可的时间。

其实我转回来，是想当着周可所有同事的面，告诉周可，从今天开始，我不想再做她的顾客，我要改做她的"司机"，而且，是专车

司机。但看到周可脸上略略的疲惫，我还是忍住了自己爱张扬的恶习，只走到她的身边，关切地道一声好，就走出了超市。

但并没有走远，而是在拐角处，一直等，一直等，等到夜幕降临，周可和同事们推车笑闹着走过来。我几乎是跑过去，拦住了周可，说，周可，我可以请你吃饭吗？我相信这是一个世界上最俗的求爱的方式，但我还是忘记了想了一下午的浪漫求爱的语言，只记住了这最庸俗的一句。

结果是，周可还是坚决地走掉了。那个叫田妹的女孩儿，却是在骑了一段路后，又转身折回来。我以为她来安慰我这个丢人的倒霉蛋，却是没曾想，她开口便道："以后你可以不再为了周可姐姐，来超市买东西吗，如果你实在不方便，给我打电话，我给你送去。因为，你已经给周可姐姐带来了许多麻烦了。"

我没想到，我这个频频光临超市，偶尔兴起，就给他们领导发封电子邮件，说几句周可好话的神秘人物，竟然被嫉妒她的一些同事，添油加醋地，描述成她找来的帮手。

为了避嫌，我一个星期都没有再去超市，后来实在无法忍受对周可的思念，决定做最后一搏，将买来的大束玫瑰，当着他们领班的面，送给她。但当我傻瓜一样被许多人看过来时，我才发现，那个26号收银员，已经换成一个面目冷淡一脸雀斑的女人。我的心，在那一刻，像是那个女人空洞无物的眼睛，一下子空荡无依。

我是从那个只对顾客轻言细语的领班口中，得知周可已经辞职，去了另一家超市，而且，听说，她马上就要回家定亲了！

把幸福全交给你，无需找零

你相信这个世界上会有奇迹吗？如果你为了找到某个人，连工作都可以不要，天天骑了破旧的自行车，在这个城市大大小小的超市四处寻找；如果你的皮肤，晒到连你苦苦寻找的人都认不出；如果你像当初100次进出超市一样，搜索到第100次，而后突然听到有人在背后叫你，当你回头，发现，这正是你日夜思念的女孩儿——难道，这还算不上奇迹吗？

上天就是这样将周可重新带到了我的面前，给我一次可以用心弥补的机会。周可说，我已经定亲了。我说，中国人都知道，定亲不是结婚，所以谁都没有办法阻止我。周可又说，为什么偏要喜欢我。我说，我从第一天你弯身收拾地上碎片的时候，就知道，那个幸运的家伙的爱情，偏要从丝毫不浪漫的超市里开始。周可还说，我只是一个普通的收银员，你以后总会后悔。我回复说，我也只是一个平庸的小人物，渴望能有一份与柴米油盐有关的爱情，能结实地给我的胃予慰藉，而不是像那些瓶装的罐头，外表华丽，内里却是不再有原汁原味的甘甜。我用最俗的方式，追求一份爱情，也希望你能原谅我曾经给你带来的伤害，用最俗的方式，告诉我说，行，以后你的钱，就全都交给我吧，当然，无需找零。

像无数童话里说的那样，我和周可幸福地生活在一起。也像无数凡俗的爱人一样，她掌管我的胃，亦掌管我的钱袋。只是，这样好的收银员，我情愿让她像握一枚硬币一样，牢牢地握在她的手心一生一世，再不流通到别处去。

（花恋蝶 摘自《青年心理》2009年第9期 图/连国庆）

欢乐家庭



两种可能

冬天，维佳一家坐在壁炉前干闲事。母亲见他哥哥不在了，便问维佳："你哥哥到哪儿去了？""可能下河去了。"

"下河去干什么呢？"

"有两种可能"维佳说，"如果冰厚，他也许在溜冰；如果冰薄，他也许在游泳。"

说服别人靠的不是智慧，而是情感。——亚里士多德

以别人为中心画圆

●王爱军



在中国的封建社会，做官是一项高风险的职业，职位越高，风险越大。三国时东吴的顾雍却是一个特例，他高居相位19年，最后死在任上，上自国君，下到黎民，无不感念他的功德。从顾雍的生平事迹里可以看出，善于以别人为中心画圆是他成功处世的秘诀所在。

顾雍时常到民间访察政治得失，每有好的建议，都会采用密奏的形式上报孙权，如果被采纳了，就会将功劳归之于上，如果没有采纳则秘而不宣，就像没这么回事一样。这种处处维护领导权威的做法很得孙权赏识，因而每有难题时便会派中书郎前往请教他。顾雍如果赞成孙权的意见，就会备下酒饭，与中书郎反复讨论，把问题研究透彻，然后再送他离开。如果不赞成孙权的意见，顾雍就会表情严肃，默然无语，什么也不预备。中书郎回去将情况报告给孙权，孙权说："顾公高兴，说明此事应该办；他不发表意见，表明办法还不稳妥，孤应该再考虑考虑。"因此，孙权每次派人咨询，回来都不问"顾公怎么说"，而是问"你吃饭了没有"，由此他就可以知晓顾雍的意见了。

顾雍的爱子顾邵被派到豫章做太守，由于操劳过度染病而死。消息传来时他正在和手下的人下棋，听到这个噩耗他内心十分悲痛，但为了不打扰属下们的雅兴，他神色不变落子依旧，只是双手紧握住，指甲都把手掌刺破了，血滴在棋盘上，也坚持把棋下完。等客人们都走后，顾雍再也忍不住，用毛巾捂住脸号啕大哭起来。"白发人送黑发人"是中国历来最悲痛的事情，顾雍却为了不影响下属的娱乐时间，而强忍不发，这种为别人着想的耐心着实让人钦佩。

与下属相处，顾雍不以其位置低而轻贱他们，而是处处表现出平等与尊重，不以自己的私事而影响别人的情绪，在人际交往中突出对方的主体地位，跟着这样的领导干，怎么会不心情愉快，动力十足呢？

顾雍曾遭孙权晚年的宠臣吕壹陷害，吃了不少苦，后来吕壹罪行暴露，被逮捕下狱，顾雍受命前往审理。此时的吕壹穿着一身囚犯的衣服，再无往日风光。照理说顾雍面对当初曾迫害自己的仇人，是有充足的理由理直气壮的，但他却不那样，而是像对平常人一样和颜悦色地跟他对话。临走的时候，顾雍再一次问他："你的意思都表达清楚了吗，还有什么说的吗？"吕壹感动得只是叩头谢罪，无话可说。待在一旁的尚书郎怀叙可受不了对罪犯的这种客气，忍不住怒气冲冲地辱骂起吕壹来，顾雍回过头来责备他说："国家有法律惩罚他，何必这样骂人呢？"

与犯罪的人相处，顾雍同样展示出了他的处世风格。一个人犯了罪，法律会制裁他，但在人格上却不能蔑视他。这是一种难能可贵的人文情怀。

以别人为中心，突显了别人的存在，反过来就是淡化了自己，处在了无我的境地。孙权封他为侯，登上了宰相的高位，对一般人来说，这巨大的荣耀不满世界嚷嚷遍了那才怪。可顾雍淡然处之，与往常无异，过了好长时间，家里人还是从别人嘴里知道了这么档子事。人就是这样，心的空间有限，把自己看得太高了，太重了，别人就没地方放了；反之，如果把别人看得高了，摆得重了，自己的空间虽然狭小了，但却可以在别人的心里赢得一个高大的位置。顾雍就是这样在历史上留下他美好的名声的。

（**水云间**摘自《启迪与智慧》2009年第9期 图/**韩磊**）

成功之钥 踔标

我宁愿独自坐在一只南瓜上，而不愿拥挤地坐在天鹅绒的座垫上。



大象与第二次恋爱

●吴淡如

这则大象的故事原本非常非常悲伤。因为工作的不顺遂，长期陷于失业焦虑中的她，本以为自己买的是一本提神醒脑的逗趣故事，没想到刚翻开第一页，大象的悲剧就把她的心情继续往下拉，拉进她心底的烂泥坑里。

第二次世界大战，日本上野动物园。

轰隆轰隆的炮火声中不人道的政府对园方下了道残酷的命令：把所有的中大型动物先行处死，以免动物园的栅栏被炮火破坏后，受惊的动物跑出来伤人。

非常枉顾善命的决议！虽然动物园的员工们已经对动物们产生深刻的情感，但是，他们还是得含泪执行来自上级的命令！

所以，在毫无罪状的情况下，狮子、老虎们都被打入含有致命剧毒的麻醉剂，永远地睡着了。

最可怜的是大象。

它们有又硬又厚的皮肤，卑鄙的针筒无法把致命的毒药送进它们的皮下组织。当所有的动物都被结束生命之后，它们仍然天真地在小小的容身之处，眺望蓝天白云。

园方又为它们开了一次会。麻醉剂用完了，没法子了，决定将它们饿死。

可怜的大象于是成为战争的牺牲者。它们依着平时和管理员撒娇的习惯举起前脚，管理员却没有送来香喷喷的青草；又举起后脚，管理员也不搭理它们，又举起前脚……

直到，直到它们饿死为止，它们讨好主人的游戏始终没有得到回应。

会让人流泪的痛苦比较容易随泪水干涸，但大象的悲剧令人非常难过，却难过得掉不下眼泪。是的，本来她已经觉得人类社会惨无人道了偏还看见这样的故事，人性如此如此的残酷！

而他，一个因女友失业而受到波及的无辜男友看见她愁眉不展、若有所思，约略估计出，她的忧愁更为浓重。

"怎么了？"他小心翼翼地问。

她把大象的悲剧添油加醋地说给他听，一边痛骂日本人的惨无人道。

他一边喝着咖啡，然后，沉默了许多分钟。

"怎么了？"她问。

大象的悲剧也影响了他的心情了吗？平时，他可不是个多愁善感的人，她暗自忖度着。

"我感觉，"他换了一种罕见的撒娇的声音，"我好像那些可怜的大象呀！"

什么？她一时无法意会。

"这些日子以来，我像你说的那些大象一样举起前脚，得不到食物，又举起后脚没人理我；再举起前脚……哎呀，你还是冷冰冰的样子……我实在不知道无辜而天真的我做错了什么事啦……"

她愣了一下，无声无息地笑，笑出眼泪来。被收藏起来的焦虑与无奈，也顺着泪水流出来，蒸发，飘出九重天外。

她的心被他的"笑话"刺痛了一下。原来，爱人的不快乐与冷漠和上野动物园的管理员竟一样的残忍。

大象的悲剧，是他们第二次恋爱的起跑式。

（**蓝昌科**摘自《于是假装不在乎》漓江出版社　图/**贾雄虎**）

如果你不是经常遇到挫折，这表明你做的事情没有很大的创新性。——老而弥坚的美国电影人伍迪·艾伦

体育能不能披上商业化的外衣？

9月21日上海田径黄金大奖赛上刘翔的复出万众瞩目，但其复出背后的商业化运作也在社会上引起了广泛争议。体育商业化挽救了奥运会，且会带动主办国家经济发展已成为共识。体育的发展似乎越来越依赖于市场运作，商业化已经成为体育运动的一个重要发展趋势。商业化的同时，体育是否被改变了原来的模样呢？

我个人观点认为刘翔目前应该拒绝商业化，他和姚明不一样，后面还有很多比赛等着他，他的精力不宜过多分散，我们不希望刘翔再受伤，再遭遇那么大的痛苦。

体育商业化的出现，不但可以为我们培养出优秀的运动员，还能为我们运动创造出更好的训练和生活条件。使我们改善以前一部分运动员在退役后，解决他们中一部分再就业的问题。

商业化后的体育往往背离了体育原本的精神，比如说“更高、更快、更强”。体育，如果作为一种简单的身体的活动，也许的确因为商业的带动，变得越发红火了起来。但我们同时看到，体育的实质精神丧失了，体育有时变成一种赚钱机器——更多地沦为了一种工具。

体育明星自身的知名度本身就是一笔巨大的财富。对于品牌来说，这就是无形资产。因为这些耳熟能详的运动员名字，往往能为企业省下大笔宣传的费用。也正是因为他们的知名度，使得品牌在上市初期就占得先手，抢占相当的市场空间。



商业化虽然也埋没了许多人才，但是现在的人才不客气地说还真是用来埋没的，哪个地方没有人才埋没，哪个地方没有不公平？体育的商业化是这个世界商业化的冰山一角，没什么可以逆转，也没有必要，体育竞技者在体育商业化的同时也给他们带来了他们生活的必需品。

体育商业化就像一把双刃剑，过度的商业化，不仅会使体育赛事有失公平，更会成为体育持续、健康发展的桎梏。毕竟，当商业利益作为首要考虑的因素时，体育的本源就会成为牺牲的对象。

一位资深专家对刘翔的复出是这样评价的：刘翔复出似乎是水到渠成，实际上这却是场不折不扣的商业运作。刘翔固然是受益者，而最大的受益者则是背后的赞助商。

一年前刘翔退赛，给人们留下了无限的想象空间，刘翔的商业价值还在，这一次，刘翔的复出必然带有浓重的商业味道。

刘翔的这次复出应该说使其商业价值得到了“保值”，但能否“增值”现在看来还是一个未知数。

其实体育商业化对老百姓来说并无坏处，让那些投资者为了我们的眼球争夺，我们坐收渔利，丰富了我们的体育娱乐生活，何乐不为?!

从刘翔获得奥林匹克110米栏冠军的开始，他就不再是一个人了。各类商品的代言，巨额的广告费，媒体的闪光灯……这些几乎成为刘翔的同行者。刘翔并非一人复出，还有许多商品与人民币在与他一起奔跑。一人若输，众人皆弃之。这样的后果，怎能使刘翔轻装上阵呢？

只是想跟你在一起

●王文华



有些人的动机是安全感。我爱你，所以我希望你安全。因为你不知道什么地方安全，所以我希望我们两人都躲在我确定安全的地方。

人和人在一起，常是为了买卖或人脉。狗没这么复杂。它想跟你在一起，只是因为：它想跟你在一起。

立刻变心

有些人爱狗，超过爱人。因为有些狗爱人，超过人爱人。

人爱人，需要先决条件：门当户对、背景相似、外表出众、个性随和、兴趣相同、兴趣互补，等等……这些条件对了，人才凑到一起。

狗没这么挑。它只想跟人在一起，而且是任何人。

因为它的爱没有动机，所以非常容易转移。人的爱有动机，所以常要置对方于死地。

人家说狗的智力相当于6岁的人，我却觉得在爱情上，狗比人聪明很多。

最后一程

我的狗相当于人的72岁了。

我的狗不久后会走，它并没有教我最后的14堂课，它不懂那些人生大道理。它只用短暂的一生，教给我一件简单的事：人生苦短，能在一起就好好珍惜。爱你的原因，就是爱你。

一泡尿的重要

公司的美少女捡到一只流浪狗，同事们一起养它。因为我住得最近，所以周末我带回家。

我发现狗只做三件事：吃、睡、跟主人在一起。

人要很多东西：学业、事业、爱情、家庭、名、利……狗只要一样东西，就是跟人在一起。

我总是星期五晚上9点去公司接狗，这时同事已经下班3小时了。走进院子，室内一片漆黑，只剩下一盏夜灯陪着小狗。它在墙角的狗窝熟睡，没有察觉我的到来。几秒钟后，当我解除保险、开锁进门，它像新兵听到起床号一样跳起来，对我猛摇尾巴。它被绑在狗窝上，无法跑向我。但仍试图挣脱绳子，用力到眼珠都凸出来。我上前把绳子解开，它扑到我身上。然后我看到，地上有一泡尿。

我的女友从不会这么热情。

小狗12岁了，兴奋时就尿失禁。所以我很荣幸地把那泡尿，当做欢迎礼。我从没想到一泡尿，会让我觉得如此重要。

紧迫盯人

狗跟我走回家，不拴它，它也会亦步亦趋。它走在前面，每走几步还回头看，生怕“我”跟丢了。

回到家，它依然紧迫盯人。我看电视，它守着茶几。我吃东西，它趴在椅下。

它这么黏，所以每次分开都是生离死别。我买了专门装狗的手提袋，出门尽量带它。

人爱人的动机

擦尿时我自然想起：人，会不会这么需要另一个人？

有些人的动机是爱。我爱你，所以我要分分秒秒都看到你，也希望你分分秒秒都看不到别人。

（**莲心** 摘自《台湾时报》2009年6月3日 图/**志荣**）

世间感动 生命题

世界是大舞台，公司是小舞台，家庭是后台，社会是编导，生活是连续剧——我们就是主角

开怀篇

三天打鱼，两天上网

从前有两个渔夫，一个非常勤勉，天天出海打鱼，另一个则比较懒散，好几天才出海一次，但一年下来，两人的收成却差不多。勤勉的渔夫忍不住问：“你打鱼的次数比我少多了，怎么收成会和我差不多呢？”

懒散的渔夫解释道：“你的方法不对，虽然天天出海打鱼，但有时候多，有时候少，有时候遇上风浪血本无归。而我则是经常上网了解天气和渔汛的情况，做到有的放矢啊。”

勤勉的渔夫不禁感慨：“还是你强啊！三天打鱼，两天上网。”



分手率最低的职业

女：我初恋男友是卖馄饨的，分手后我不再吃馄饨。第2个男友是开网吧的，分手后我就不再上网了。

男：那你不能离开我了。

女：为啥？

男：因为我是卖衣服的！



虚构之虚构

●陈丹燕

夏洛克·福尔摩斯，这个名字更接近于一个形容词，可用来概括侦探以及所有与揭秘相关的事物。因为这个小说人物，伦敦摄政王公园附近的贝克街221号B，以一个虚拟的贝克街地址，一座维多利亚时代普通的中产阶级住宅，和迟至1990年才安置妥当的旧家具，建立起了福尔摩斯博物馆。一点一滴落实了一百年前小说里虚拟的侦探住宅。

这博物馆的规模和魏玛的歌德故居博物馆，维也纳的莫扎特故居博物馆以及斯特拉福德的莎士比亚故居博物馆相当。但是，它远比那些货真价实的伟人故居亲切。因为在这里，只要你读过福尔摩斯探案集，就能直接在房子里找到小说里的细节：福尔摩斯的小提琴，华生医生的黑色礼帽，哈德森太太准备早餐时用的中国瓷茶杯，福尔摩斯偶尔感到沮丧时躺的红色卧榻，面对贝克街的两扇"能看到街上动静"的长窗。福尔摩斯在小说里烧掉自己随手写的纸片的那个壁炉，即使是六月，也终日燃着熊熊的柴火。

一个德国男孩子看到炉火，惊喜地扬起眉毛，似乎发现了福尔摩斯刚刚离开的证据。那一刻，我正从福尔摩斯的卧室里离开。这栋楼里有福尔摩斯的卧室，华生医生的卧室和房东太太的卧室，如同小说里写到的一样。站在走廊里，我突然起疑，为什么他们俩在这里住了23年，两个人都没有成家，卧室里也没有女人的迹象，难不成他们俩是一对爱人？少年时代读福尔摩斯，不懂得这么看。要等到现在，参观了他们的卧室，才惊醒。因为意外发现了福尔摩斯和华生医生性取向的秘密，我也几乎惊叫出来。然后，才觉悟到，也许这里还真没这么多隐私，他们只是虚构人物，只活在故事里，不会有更多可挖掘的秘密。大家都被这里逼真的虚构弄糊涂了，人人都沉浸在恍惚里。

"我能照相吗？我保证不用闪光灯。"我问在起居室里的老人，他在起居室里照应参观者，就像当初福尔摩斯把起居室当办公室，接待当事人。博物馆都不让用闪光灯，怕强光损坏文物。他神秘地点点头，过去将沙发椅之间的灯拧亮，退到一边。他与福尔摩斯什么关系？或者他姓哈德森？是当时房东的后代？我一边从镜头里搜索着这旧式小市民布置繁复的起居室，一边猜想。当他再次经过我身边，我忍不住问："你贵姓？"他深深地看我一眼，轻声说："室内很暗，你可以用闪光灯，如果你想要的话。"这时，我才再次从故居博物馆的错觉里摆脱出来。

我感受到虚构古老而永恒的力量。它能瓦解人们内心的理智，特别是那些少年时代深入人心的小说，人们从心里愿意相信那是真实的，愿意找到那个从前只是在纸上看到的世界，人们为此而害羞，但还是情不自禁。那是作家营造的纸上世界。一百年来，这个世界从纸上，到人心里，再到房子。它甚至为自己赢得了一块伦敦名人故居的天蓝色椭圆形牌子，庄重地挂在砖墙上。甚至瑞士还有一块福尔摩斯的墓地。人们心中怀着孩子气单纯的心愿来到这里，愿少年时代读过的小说以及那时的一切，还在某处完好无缺。甚至，这个"一切"里，包括一个人少年时代对这世界的信念。有谁年少时不曾在摊开的书本上方深深地埋下头去，沉浸在对将来生活的想象里？

你明知这房子是在虚构的基础上的再次虚构，也知道这个时代的阅读口味已经从小说转向了传记，人们对虚构早已失去兴趣，就像一个人进入暮年的情形一样，但还是被它迷住了。顶楼用蜡像还原了一些福尔摩斯故事里的著名破案片段，蜡像本身散发出的沉沉死气，加上故事里骇人的情节，显得衰落而无聊。福尔摩斯和华生的蜡像就在屋角里站着，活像旧货店橱窗里放着的假人。但转身离开时，脸颊两边的汗毛还是随风而立，好像有什么从身后无声地扑来。你将古老的木头楼梯踩得咚咚直响，掠过哈德森太太散发着老女人乏味气息的卧室门口，直到看见脸上似笑非笑的参观者，才放下心来。

人们为自己在这里的被迷惑而感到惭愧，同时，也受到了感动。

（尘埃摘自《文汇报》2009年8月27日 图/志荣）



一说如果 心就疼了

●连　谏

他是一名大二学生，学校每年会组织志愿者到火车站接新生，他是其中之一。

据说，接新生是在校男生最热爱的志愿活动，因为有机会接触新入校的女生，遇上中意的，就此展开爱情攻势，多美。也是因为这，他不是很愿意参加这项活动，来自乡下的贫家子弟，哪里供养得起爱情这娇贵而易碎的东西！但，他最终还是被同寝室的室友拽来了。

他很自觉地选择了举牌子，像一截微笑的木桩一样立在那里，把接触美女新生的机会留给了其他跃跃欲试的男生。

她拽着巨大的行李箱，歪歪斜斜地被人流挤出了出站口，然后东张西望着，目光最后从他举着的牌子上缓缓落到他的脸上，笑了。她绕过了那些热情洋溢的手，拖着行李径直到了他面前："你好，我正愁找不到学校呢。"

他有点紧张："没事，一会你跟我们上校车。"

之后两年里，这是他们唯一的对话。

他知道自己喜欢她，因为每当看到有男孩子在校园里追着她说话，他就会紧张得要命。

还好，直到大三那年，他还没见哪个男生是她身边的常客，他发誓毕业之前向她挑明心思。可，追女孩子，总是要制造一点浪漫的，对于他这个贫家子弟来说，浪漫这东西实在是有点奢侈。

为了这次浪漫的约会，他去做家教，四个月后，兜里有了几张被汗水泡得发软的百元人民币。

他鼓起勇气给她写了信，约她去看电影。

约会的日子到了，忐忑不安的他在电影院门口等来了她。

看得出，她还记得他呢，冲他羞羞地笑，而他，紧张得只会把一筒爆米花塞进她怀里，不停地说："吃吧，吃吧。"

她就笑了，有点顽皮。

看完电影，他们漫无目的地走在街上，他一边努力地找话，一边想该给她买点什么礼物才好，路过一家专卖店时，他拐进去，说："进来看看吧。"

她说好。

她貌似有一搭没一搭地随着他在里面转，他很喜欢模特身上的一款裙子，指了给她看，说："真漂亮。"

她也点头说漂亮。

他怂恿她试一下，心想，如果她穿着好看，就买下来作为礼物送给她，等她换衣服的空里，他翻了一下标价牌，心里咯噔一下子，那款裙子的价格，远远不是他兜里那几张人民币能买得下来的，一时间，他恨不得能找个地缝钻进去。

她从试衣间出来，把裙子塞给服务生说："太瘦了，我穿不下。"



服务生忙说再给拿条大一码的，她说不用了，就独自出去了。

他如释重负，但也有点失落，觉得那裙子，穿在她身上，一定是很美的，她坚持不肯试一条大码的，难道是在婉转地拒绝他？

这么想着，他很难受，决定继续做家教，攒齐钱，就去把那条裙子买来，送给她，如果她不肯收，就说明她真的是在拒绝他。

省吃俭用半个月后，他终于可以去买那条裙子了，却没了，服务生还认识他，笑着问："你女朋友没穿给你看？"

他一蒙，也没心情去想，但是，他还是交了定金，让服务生再进一条同款的裙子，不是为了送给她，而是为了纪念那段沉默了两年，没来得及开始就消逝的爱情。

后来，他毕业了，工作了，结婚了，在一次会议上意外地遇见了她，他感慨地说起了当年对她的好感和那条裙子的故事，她安静地听着，流了泪。

原来，她在试衣间里试了一下就脱了下来，不是裙子瘦，因为那条裙子穿在她身上，实在是太漂亮了，若是他看了，肯定会买给她的，而她早就听说过他家境不好，就不忍心让他为自己花钱。第二天，她就跑去买了那条裙子，一直在等啊等啊，等他再一次约她时，穿给他看，可是，他没有。

她流着泪说，如果我早知道你是这么想的，无论如何，我也要让你给我买那条裙子。

他也黯然神伤，说如果早知道是这样，说什么我也不会放手。

可是，曾经沧海后，所有的如果，都是一个悲伤的假命题，那个并没有发生的如果，永远不会跳出来改变今天的失落。所以，如果爱，请说出来，别留下说如果的机会，因为，一说如果，心就疼了。

（**石景琼**摘自《比爱情更疼》中国画报出版社　图/**连国庆**）

世间感动

人类是地球的癌细胞。——一位学者的观点。人类对地球资源予取予求，使地球变得千疮百孔，需要警惕的是，这其实是自取灭亡。

儿个“著名”的小人

●陈鲁民

中国历史上颇有几个“著名”的小人，虽人物猥琐，职轻权微，却长袖善舞，工于心计，干出了“惊天动地”的大事，几乎改变了历史的进程。

春秋时楚国的费无忌，是其中最有“成就”的一个。楚平王为儿子娶亲，派大夫费无忌前往迎娶。费无忌看到新娘如此美貌，便心生邪念，不顾一切快马回宫对楚平王细述姑娘之美，并进言趁太子尚未见面大王先娶之。好色的楚平王被巧舌如簧的费无忌说动了心，转眼间，这位本该成为太子夫人的秦国姑娘，便成了公爹楚平王的妃子。移花接木的费无忌，也成了楚平王的心腹。但他却做贼心虚，忧心忡忡，因为他知道太子迟早要接班的。于是他对楚平王诬陷说太子要谋反。楚平王经不住费无忌屡屡谗言，遂下令捕杀太子及老师伍奢父子。后来，太子与伍子胥只好逃离楚国。数年后，伍子胥率大军复仇，楚国就这样被灭掉了，寻根溯源，费无忌实在是“功不可没”。

西汉的江充，是小人中最有“魄力”的一个。他先是搅得赵王父子不得安宁，为报复私怨，诬告赵太子秽乱后宫，导致赵太子险些被汉武帝判了死刑，虽赦其死罪，太子地位却被废。后又蛊惑汉武帝，调唆其父子关系，制造大量冤假错案，最后逼得太子造反被杀。这场大乱，史称“巫蛊之祸”，不仅白白死了好几万人，就连汉武帝自己也弄得骨肉相残，国家险些覆亡。此后，武帝自己才渐渐觉悟，知道是江充从中施诈术，搞离间计，乃命夷江充三族。又作“思子宫”，于卫太子被害处作“归来望思之台”，以志哀思。

南北朝人鲍邈之，是小人中最阴险的一个。他原来是太子萧统身边的一个太监，颇受信任。太子母亲病故不久要做“生忌”，要一太监值宿一夜，太子便让这个小太监去。不料他竟擅离职守，跑去和宫女鬼混，正巧被太子巡视时撞见。要是别人不杀也得严惩，太子宽厚，没有治他罪，只是不如从前亲近了。哪知这小太监不识好歹，不思图报，反而怀恨在心，探听得皇上身体不适，便跑去密告太子请道士作法，埋蜡鹅咒皇上早死，密谋夺权篡位。太子受此不白之冤，又无法辩解，气急交加，一病不起，不久竟驾鹤西去，时年31岁。须知，此太子非一般太子，他是编纂著名的《昭明文选》的昭明太子，“《文选》烂，秀才半”，就是对他的高度评价。一个博学多才、礼贤下士、广集书籍、能诗善文、中华文化建设的功臣，想不到竟然死于卑鄙小人之手。

龚半伦，也是我们不想提起又无法绕过去的一个“著名”小人。因为他的父亲龚自珍是清代大名鼎鼎的思想家、爱国诗人，万万没想到，儿子龚半伦却卖国求荣，成了英法侵略军火烧圆明园的帮凶。据《圆明园残毁考》记，英法联军攻入北京后，“所以焚掠圆明园者，因有龚半伦为引导。”《清朝野史大观》也记载，“庚申之役，英以师船入京，焚圆明园，半伦实与同往……取金玉重器而归。”为一己私利，不惜引狼入室，害宗灭族，烧毁“万园之园”，龚半伦的卖国行径，不仅举国谴责，也使得家人以他为耻，与其断绝关系，死后禁止他埋入祖茔。

“著名”小人，是众多小人中的“大腕”。与一般小人比，他们的特点是能量大，心眼小；不择手段，心狠手辣；工于心计，卑鄙无耻；破坏性强，报复心重。对付他们的办法，一是“亲贤臣，远小人”，善于识别小人，把他们赶得远远的，对其保持高度警惕，就像管仲对待易牙与竖刁两个“著名”小人那样；二是如果发现有作祟的“著名”小人，一定要严惩不贷，不惜置于死地而后快，决不能心慈手软，再犯昭明太子的错误，想想那个害人亡国的费无忌，为虎作伥的龚半伦，对他们仁慈就是对民众社稷的残忍。

（**石景琼**摘自“陈鲁民的博客”　图/**迟兴成**）





爱和孤独是人生最美丽的两支曲子，两者缺一不可。无爱的心灵不会孤独，未曾体味过孤独的人也不可能懂得爱。——禹国平

哪里像？

有个男人特别爱看古装宫廷电视剧，他很羡慕剧中的皇上，一次他看到皇帝上早朝的情节，兴致骤起，情不自禁摆了个皇上的造型，高喊一声"皇上驾到"，然后洋洋自得地问妻子："像不像？"妻子没理他，他追问："到底像不像？"妻子无奈地应付了一句："像。"男人得寸进尺："哪里像？长得像？演得像？"

妻子白了他一眼，说："喊得像！"

福利真好

上个月，我熬了两个通宵，写就一篇短篇小说，投到了一家杂志社。老天有眼，这篇小说居然给登了出来，我心里那个高兴劲就甭提了！

晚上下了班，我兴冲冲地跑回家，手里举着那本样刊，进了门就冲老婆高喊："老婆，我发表啦！发表啦！"老婆脸上一片惊喜之色："哟！上周刚刚发了一桶油，前天又发了一袋面，咋今天又发了一块表？你们单位的福利待遇可真好！"

一顶帐篷

周末，林小寒打来电话，说要到我家做玩几天。我心里高兴。小寒和我小时候就是邻居，长大后读的又是同一所大学，关系一直非常好。我向老公下命令："赶紧到超市买菜，小寒要来咱家了。"

我结婚时，小寒生病，没能来参加婚礼，她并不认识我老公。小寒到我家后，我向老公介绍："这就是我经常说的小寒。"我又向小寒介绍："这就是我那没出息的老公。"为了表示我和小寒的亲切，我对老公说："小寒和我从小就玩在一起，我们是穿一条裤子长大的，你要好好伺候。"老公嘴张得老大，说："穿一条裤子？"老公看看我发福的身体，又瞅瞅小寒水桶般的腰，说："你们这身材，穿一条裤子那得多大啊？我想，只有帐篷才能同时装下你们了。你应该说，你们是穿一顶帐篷长大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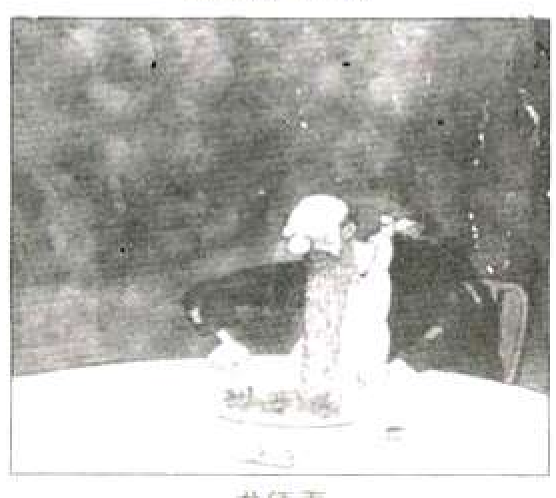
用力过猛



往事如昨



玩的就是心跳



龙须面

无处不美

当他看到妻子新买的那件衣服，并且知道它的价格是250美元时，贫穷的乡下牧师心里不由地有点发怒，他铁青着脸说：

"你怎么能买这么贵的衣服呢？"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妻子也是满脸忧愁，"我路过服装店看到这件衣服，然后不由自主地走进去，把它取下来试穿了一下。这时好像有一个魔鬼在我耳边说，'啊，你穿上它真是太漂亮了。你应该把它买下来'"。

"魔鬼？"牧师的语气依然是咄咄逼人，"你知道怎么对付他的！只要告诉他，'离我远一点，滚到我后面去，你这个魔鬼！'就可以了呀！"

"我是这样做了，"妻子委屈地说，"但是他又告诉我，'你穿上这件衣服从后面看上去更漂亮！'"

生死是无法抗拒的，我们只能享受两者间的一段时光。死亡的黑暗背景将衬托出生命的光彩。——桑塔亚娜

好多事情都是在不知不觉中孕育，有人会心地笑，有人怨忿。可大多数人是无动于衷的，任云卷云舒，任生命流淌，不作任何反应。生命就是这样走完的，一代一代，何其相似！

天鹅牢

●余泽民

福森，是德国地图上很难找到的小地方，靠近奥地利边境，是阿尔卑斯山脉上的一个云中小镇。

福森境内有块如梦似幻的天鹅高地，那里坐落着两座遥相呼应、一新一旧的天鹅城堡。凡是去过新天鹅堡的人都会觉得自己词贫语乏，无论用什么与“美”或“童话”有关的字眼儿来形容它，都只能轻轻打一个水漂。如果非要逼我用词语形容，我也只能想出三个字——“非人间”。

修建新天鹅堡的是巴伐利亚国王路德维希二世。他的童年和少年时光是在父王马克西米廉二世重修的旧天鹅堡里度过的。高大俊美的王子醉心于诗歌、绘画、音乐和建筑艺术，直到登基都没有参与过政治生活，他的王权思想和君主意识，都是来自传说和戏剧中的空幻梦想。15岁时，他第一次欣赏瓦格纳的歌剧《罗恩格林》，那只带来金甲武士的白天鹅，铸就他浪漫的悲剧宿命。

1864年国王驾崩，18岁的王子继位。然而，他很快意识到自己并无实权，只不过是议会两院操纵的玩偶，于是对朝政丧失了兴趣，将瓦格纳请到慕尼黑，他像老友重逢似的与作曲家拥抱，不仅以“兄长”相称，赞他“像神一样伟大”，而且还说：“我了解你的艺术，我在心灵深处与你在一起！”正是这段粉丝式的激情表白，被后人当成了同性恋证据，其实那只不过是18岁年轻人对艺术大师的崇拜而已。路德维希二世重金资助瓦格纳，招致慕尼黑政府和市民的不满，他们不顾国王的面子，将瓦格纳赶出了慕尼黑，气得国王想把首都迁到纽伦堡。后来，尽管年轻的国王厌恶战争，但巴伐利亚还是接连两次卷入了战火，他心灰意冷，逃避政治，于1869年开始兴建新天鹅堡，隐在深山当童话国王，他把自己关进一座远离邪恶的艺术囚牢。与此同时，他还修了两座华丽的王宫，由于债台高筑，招致严重不满。1886年10月12日，内阁与皇家经过密谋，宣布国王“精神失常”，将他从天鹅堡押到贝克王宫软禁。第二天，人们在湖中发现了他和御医的尸首，至今仍是桩历史的悬案。

新天鹅堡至今没有完全竣工，直到20世纪60年代，新天鹅堡都被贬为“庸俗艺术的蠢行”，幸好美国人善于“拿来”，不仅让卡通片中的《白雪公主》搬进了新天鹅堡，还在迪斯尼乐园里盖了个微缩的复制品，从而使城堡名声大振。虽然美国人给新天鹅堡做了个广告，但每当我听有人把新天鹅堡叫成“白雪公主城堡”就感到反胃；感觉就像“世界之窗”仿造了一座埃菲尔铁塔，于是就把巴黎的铁塔叫成“深圳铁塔”。

出发之前，我在网上查找资料，发现不少旅游网更加荒唐，声称新天鹅堡的命名来自茜茜公主送给表弟的一只瓷天鹅，并说这对表姐弟爱意缠绵。看这样的文字，感觉就跟猜杨贵妃跟李白有过一腿一样滑稽。不过在消费社会，越滑稽的东西越适合消费。事实上，路德维希二世喜欢表姐茜茜，不过是喜欢她的性格，22岁那年，要不是国王在婚礼前两天临时变卦，他差一点娶了茜茜的妹妹，从那之后再未提起过婚事。有人猜测，国王一辈子没碰过女人，用毕生营造自己的童话世界。历史可以倒叙，但总不能倒着解释。



不管怎样，这座城堡的浪漫可谓登峰造极，路德维希二世也因为浪漫酿造了悲剧。从政治上讲，他确实是个疯子或白痴；但从艺术上看，他不但一点儿没疯，而且本人就是位建筑大师，他为欧洲留下了最后一座极致的城堡和乌托邦梦。在给瓦格纳的一封信中，他曾这样写道：“我要重建一座新的天鹅城堡，将把它建在世界上可能找到的最美的地方……”这一点，他不仅做到了，而且做得很绝，他把自己唯善唯美的童话灵魂，也永远囚禁在这座离天堂最近的牢狱中。

（**关颖**摘自《深圳商报》2009年9月3日 图/**贾雄虎**）

猴

●曾　卓



在我们的校园里，有两座猴笼。一座装着的是一只老猴，另一座装着两只小猴。老猴的笼外比较冷清，人们从那旁边走过，偶尔停脚站一站，向里面张望一下，也就走过去了。老猴静静地坐在里边，有时也跳跃几下，样子显得很寂寞。

那两只小猴的笼外就热闹得多了，那旁边总聚拢了些个闲人，和好些不知从哪里走进来的小孩。他们的手上大都拿着一点饼干、一包花生，或其他的什么食物。两只猴都蹲坐在笼边，伸手接取人们递过来的食物，随即就吞下。为了逗弄它们，那些小孩就有意将食物丢在两只猴子的中间，看它们争抢；或者只将食物递给一只猴子，激起另一只的妒忌和愤怒，在铁栏上迅速地攀跳着，发出哀鸣，后来，就和那一只猴子厮打起来了。笼外的人们于是鼓掌、大笑。

我终于看见了它们打得最厉害的一次。其中较大一只得到了一个女孩送过去的很多食物，那较小的一只却一点儿也没有得到，就在铁栏上翻跳着，最后，那小女孩也就递了一点面包给它，不幸却又为另一只抢去，于是，它们就打起来了。它们相互撕咬，在人们的哗笑中发出惨痛的叫声。那较小的一只倒在地上，占了显然的劣势，无法还手。它哀切的惨叫声直刺人心。那较大的一只就松开了手，突然坐起，静静地看着它，看着它腿上的血渍，相对好久后，又将手伸了过去，这一次——是为它抚摸伤痕，接着，又在它身上探索起来，是在捉蚤子了。人们对打闹和流血有很大的兴趣，但当那紧张的场面突然转换为温柔的爱抚之后，他们虽然感到一点惊异，却终于变为冷淡，渐渐地走散了。后来就只剩我一个人，在那里还站了很久。

（**花亦言**摘自《曾卓散文集》）

世间感动生命语

真正的成功者是从来不看「权术」、「计谋」方面的书的。刘备的哭、曹操的诈、刘邦的无赖等都是天性使然，是学不来的。

证券经纪人的罗曼史

●欧·亨利



早晨，证券经纪人哈维·马克斯韦尔和他的年轻女速记员一起匆匆走进事务所。他飞快地对机要秘书皮彻道了声“早上好”，便向办公桌上那一大堆等着他处理的信件和电报冲去。

年轻女郎给马克斯韦尔当速记员已经有一年。她异常秀美动人，绝非速记员草草几笔所能简单描述。她不愿采用华丽诱人的庞巴杜式发型，不戴项链、手镯。她脸上没有随时准备受邀外出进餐的神气。她的灰色衣服素净朴实，但却生动勾勒出她的身材而不失典雅。她那顶精巧的黑色无边帽上插了根艳绿色金刚鹦鹉毛。今天早上，她春风飘逸，温柔而羞涩。她的眼睛流波瞑瞑，双颊桃红妖娆，满面乐融，又略带一丝回味。

皮彻感到有点好奇，因为他注意到女速记员今天的举止有些异样。她没有直接走向自己的办公桌，而是踌躇在马克斯韦尔桌边，仿佛要对他说些什么。

坐在办公桌前的他已经不再是个常人，而是一个繁忙的纽约证券经纪人，一架完全受嗡嗡作响的轮子和张开的弹簧所驱动的机器。

“嘿，怎么啦？有事？”马克斯韦尔问，语气尖刻。那些拆开的邮件堆了满满一桌，就像演戏用的假雪。他那锐利的灰蓝色眼睛，毫无人情味儿，严厉粗暴，不耐烦地盯着她。“没什么，”速记员回答说，然后微笑着走开了。

谁无缘目睹曼哈顿经纪人在生意高峰时刻那股紧张劲儿，谁搞人类学研究就有极大缺陷。有诗人赞颂“绚丽生活中的拥挤时辰”。证券经纪人不仅时辰拥挤，他的分分秒秒都是挤得满满当当的，像是前后站台都挤满乘客的车厢里的拉手吊带，每根都被拉得紧绷绷的。

今天正是哈维·马克斯韦尔的大忙天。证券交易所里风云变幻，飓风、山崩、雪暴、冰川、火山瞬息交替；这些自然力的剧动以微观形式在经纪人办公室中再现。马克斯韦尔把椅子掀到墙边，如踢踏舞演员般敏捷地处理业务，时而从自动收录器跳向电话，时而从桌前跳到门口，其灵活不亚于受过专门训练的滑稽丑角。

这时，皮彻引来另一位年轻姑娘，对马克斯韦尔说：“这位小姐从速记员介绍所来，说招聘的事。”

“应什么聘？”经纪人感到不解。

“你糊涂了吗，皮彻？莱丝丽这一年工作表现十全十美。只要她愿意，这个职位就永远是她的。”

新来的姑娘怏怏离去。皮彻感到老板近来越来越心不在焉。

业务越来越忙。经纪人工作起来就像一架高速运转、精密复杂、强壮有力的机器——绷紧到最大限度，运转至最快速度，精确无误，坚决果断，措词贴切而决策恰当，行动时机的选择如时钟般准确无误。股票、证券、贷款、抵押、保证金、债券——这是一个金融世界，人际感情或自然本性在这里毫无落脚之地。

午餐时间逐渐临近，喧嚣之中慢慢出现片刻暂息。马克斯韦尔站在办公桌边，手上捏满了电报和备忘录，右耳上夹了支钢笔，几绺头发零乱地披在脑门上。窗户是敞开着，因为亲爱的女门房——春——已经打开苏醒大地的暖气管，送来一丝暖意。

通过窗户飘来一丝悠悠——也许是失散——的香气。这是紫丁香幽微、甜美的芳菲。刹那间，经纪人给怔住了。因为这香气属于莱丝丽小姐；这是她本人的气息，她独有的气息。

芳香在他心中唤出她的容貌，栩栩如生，几乎伸

悲剧将人生的有价值的东西毁灭给人看，喜剧将那无价值的撕破给人看。

用你的缺点做策划

●荣振环

我一直喜欢一句话：把缺点当特点，把特点当卖点。

有的时候，你不要掩盖你的缺点，也不要因为缺点而自卑。

缺点是可以转化的。

这里我想到一个营销大师。

广告界的朋友对于伯恩巴克一定不会陌生。他是国际广告界公认的一流广告大师。

他曾经让甲壳虫在美国从滞销迅速登上进口车第一的宝座。关键之一就是把缺点当特点，把特点当卖点。

当时，甲壳虫刚刚进入美国市场，与美国一贯流行既大又长流线型的豪华轿车显然不符。

尽管甲壳虫在欧洲畅销，但是它确实短小，看上去像个怪胎，与美国人的观念和消费潮流格格不入。

可以说，小是甲壳虫致命的弱点。

但缺点之中仍然可以挖掘出独特的优点：价格便宜，马力小，油耗低，简单实用，性能可靠。

于是，伯恩巴克索性直接用缺点面对公众。

他打出广告："想想小的好处：停车容易，保险费用低，维修成本低……"

结果，这则广告激发很多美国公众的共鸣，甲壳虫也因此长盛不衰。

后来，伯恩巴克在为艾维斯公司做策划的时候，也采用这种思路。

当时，在出租车行业，赫兹一直位居榜首，艾维斯为了争夺老大不时与赫兹激烈厮杀。无奈实力相差太大，艾维斯屡战屡败，连年亏损。

针对这种情况，伯恩巴克说服艾维斯公司放弃第一的角逐。起初，公司还不同意，毕竟，第一相对于第二名有无法比拟的优势。最明显的是具有相当高的号召力，凭借第一的定位无需花费太大努力就能够争取到不少顾客。

后来，艾维斯还是被伯恩巴克说服，他们采用了"把缺点当特点，把特点当卖点"的策略——直接告诉公众我们是第二。他们的广告标题是：

艾维斯在出租车行业只是第二位，那为何要与我们同行？

广告正文：我们更努力。我们不会提供油箱不满、雨刷不好或没有清洗过的车子，我们力求最好。我们会为您提供一部新车和一个愉快的微笑——与我们同行，我们不会让您久等。

当时，在营销广告传播领域，这算是非常另类的广告。

因为不争第一也要争口气，没有人会公开承认自己不如人。伯恩巴克大胆的举措不仅是一个创意，更是对人性的充分把握和理解。

最简单的消费者逻辑：去艾维斯不用排长队，服务态度好，因为人家更努力。

果然，广告播出之后，立即引起了消费者的广泛关注和同情，产生了相当明显的效果。

艾维斯奇迹般地扭亏为盈。

所以，"把你的缺点当特点，用特点做卖点"，其中一个关键是你要告诉消费者你产品的好处，让他们认可你的卖点，转变成他们的买点。这就要求首先洞察消费者的真实需求，洞察人性。

毕竟，人性是关键中的关键。这一点，我们可以从伯恩巴克的名言中深刻体会："有件事是肯定不变的，创作人员若会洞察人类的本性，以艺术的手法感动人，他便能够成功，没有这些，他一定失败。"

（石景琼摘自《价值中国》2009年8月3日 图/李光辉）



成功之钥 斯值

既然站在高处，就要给别人一个仰视的理由。

手可及。

金融世界转瞬间缩成一点。而她就在隔壁房间，仅二十步之遥。

"天哪，我现在就得去，"马克斯韦尔压低嗓子说，"我现在就去跟她说。怎么我没早点儿想起？"他箭步冲进里间办公室，像个卖空头的人急于补足那样急不可耐。他直冲向速记员的办公桌。

她抬起头，笑盈盈地看着他，腮上泛出淡淡红晕，眼睛里闪动着温柔和坦率。

"莱丝丽小姐，"他仓仓促促地说，"我只能待一小会儿，趁这个时候给你说件事。你愿意做我的妻子吗？我没时间以常人的方式向你求爱，但我确确实实爱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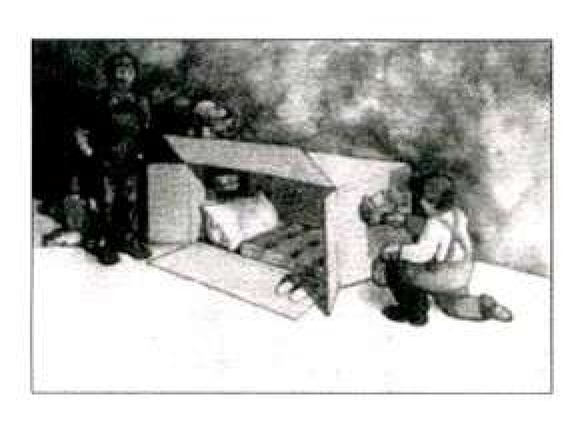
眼泪从速记员惊讶的眼睛里流下来，她泪花晶莹地笑了，胳膊温柔地勾住经纪人的脖子。

"你吓了我一大跳，哈维。难道你不记得，昨天晚上八点，我们已经在街上拐角处的小教堂结过婚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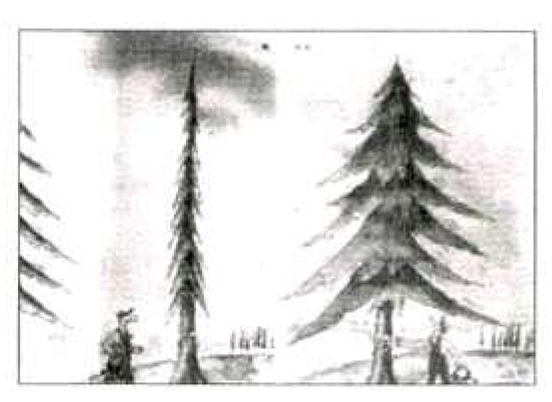
（花恋蝶摘自《欧·亨利短篇小说选》图/宋德禄）

在你有权利有名望的时候，卑鄙人是不敢抬起卑鄙的眼睛看你一眼的；然而，当你一落千丈的时候，显示最毒辣的就是他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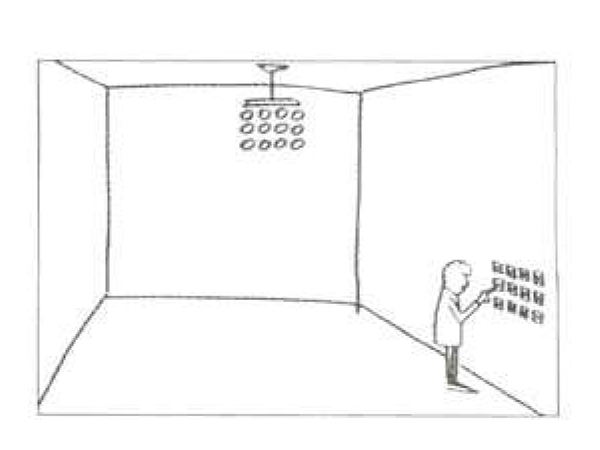
彩绘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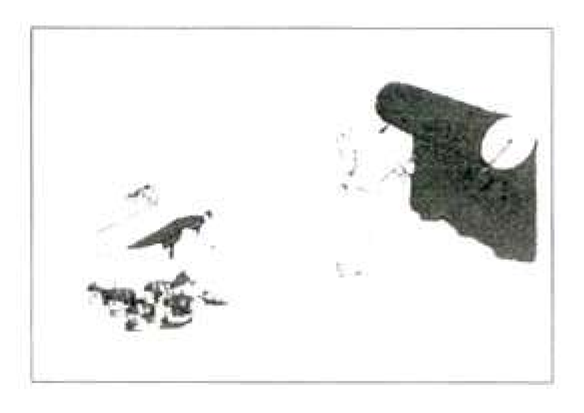
乞丐安新家 维帕尔（波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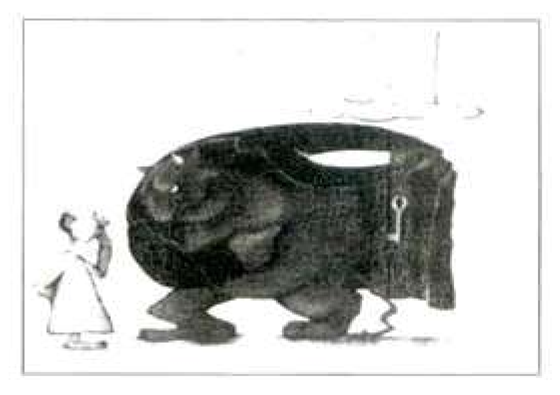
遥控圣诞树 安格罗（意大利）



奇特开关 穆阿特（哈萨克斯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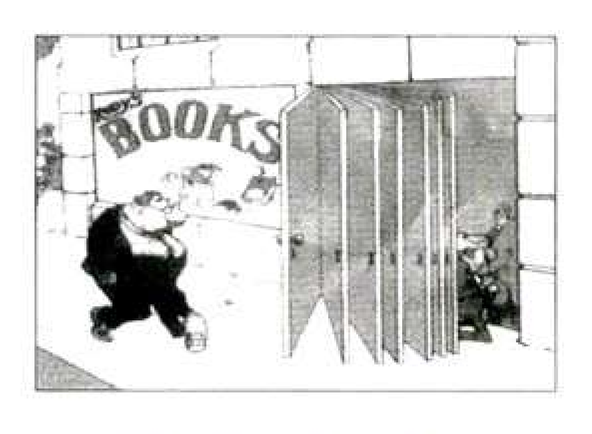
超级滚刷 鲁多（比利时）



想进天堂吗？ 艾丽格瑞（意大利）



迫不及待 魏瑟夫（捷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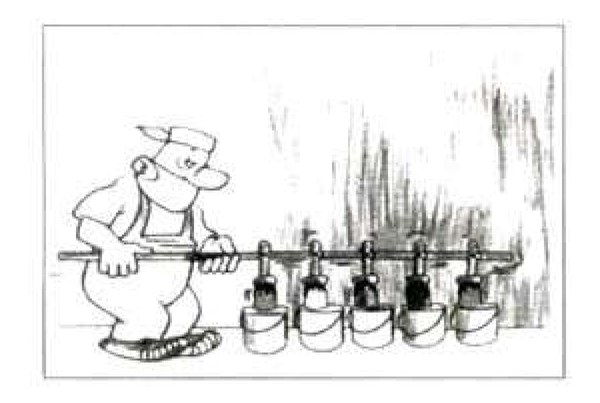
多重保险 艾德（加拿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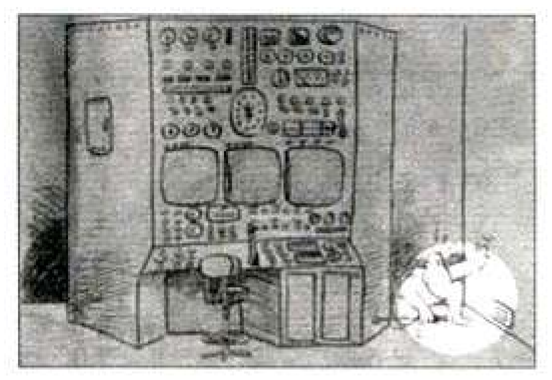
高度文明 路易斯（古巴）



妙法 伊瓦罗（保加利亚）



奇异五彩墙 纳博特（比利时）



鞭长莫及 弗兰卡斯科（阿根廷）



实现现代化 斯达芬（比利时）

（赵红星摘）



文明的根系

●龙应台

文明，你说得清是什么吗？

在香港，看一次牙医，就明白了。挂号柜台的小姐微笑着取出资料让你填写；请你坐下时，轻声细语地告诉你，"对不起，要等五分钟喔"；你要再订下一个约会时，她仔细地看医师时程表，无法满足你的指定的日期时，她满脸歉意，一再地说"不好意思"。

在五分钟之后，真的有人呼你的名字。你回头看看柜台小姐的名牌，苏咏儿，仿佛宋词里的名字。咏儿害羞地跟你笑了一下。

五号房，一位女医师，看不出面貌，因为她严严地罩着口罩，还戴着透光罩镜保护眼睛。她细声细气地说话，预先告诉你每一个要发生的动作，免得你吓一跳或突然痛苦：我要将椅子降下来了。灯刺眼吗？她让你也戴上罩镜。现在我要检查你的牙齿，然后再帮你洗牙。她把一个小镜子放在你手上，然后细心地解释你看得见的每一颗牙的体质状况。这个会有一点点刺刺的感觉，但是只有一点点。你不舒服的话就动一下左手，因为右边有机器……

躺在当头照射的强光下，各种机器环绕，像在一张手术台上等着被宰割，那是多么脆弱、多么没有尊严的一个姿势，可是她用礼貌的语气对你说话，用极为尊重的肢体语言和你沟通，即使她居高临下，往下俯视你，而你正撑大着嘴，动弹不得，自我感觉像生物课里被实验的青蛙。

检查结束了，她对你解释你的牙齿问题可以有哪几种处理方式。她手里拿起一个牙颚模型，像哈姆雷特手里拿着一个骷髅头，认真地、仔细地，跟你说话。你还有点不习惯，老觉得，她怎可能花那么多时间跟我说话？门口难道没有一排人不耐烦地等着她吗？

她确确实实不慌不忙地跟你把牙的病情和病理仔细地说完，然后和你亲切地道声再见。

你走出五号诊房，回头看看门上的名字，黄慧儿，哎，怎么又是一个宋词里的名字。

咏儿和慧儿的专业敬业、春风和煦，不会是她们的个人教养和道德如何与众不同，而是，她们的背后一定有一个制度支撑着她们，使得她们能够如此。如果咏儿必须每天接待三百个神情烦躁的客人，从清晨工作到晚上，她不可能维持她的笑容可掬。如果慧儿医师所得工资微薄而且升迁无门，与她的辛劳不成比例，她不可能态度从容，心平气和。如果慧儿所受的医学教育没有教她"以人为本"的医疗哲学，她不会懂得怎么让一个龇牙咧嘴躺着的人感觉受到尊重。

在咏儿和慧儿的春风和煦的后面，藏着好多东西：有教育理念的成熟与否；有管理制度的效率高低；有社会福利系统的完善不完善；有经济力量的强或弱；有人的整体文化素质的好或坏；有资源分配的公平合理或不合理……后面有一层又一层错综复杂的社会网络与基础结构在衬托和支柱，才可能，你随便进入一个牙医诊所，就会遇见一个咏儿和慧儿，温温柔柔地和你说话，同时将你的烂牙有效地治好。

你离开时，签一个字就可以，咏儿不会追着你要现金。检查的结果报告会随后寄到你家，你订的下一次约会，提前一个星期电子信箱里就来了提醒的通知；时间到了，请来赴约。也就是说，在咏儿和慧儿后面，还有财务管理系统的周全不周全，还有传讯系统的先进不先进。

咏儿和慧儿安安静静，但是后面深藏着很多你看不见的东西，那些你看不见的复杂网络和制度，全部加起来，就叫文明。

（玉冰心摘自《台港文学选刊》 图/王嵩）

月亮

●刘亮程

月亮是一个人的脸，扒着山的肩膀探出头时，我正在禾木村的尖顶木屋里，想象我的爱人在另一个山谷，她翻山越岭，提着月亮的灯笼来找我。我忘了跟她的约会，我在梦里去找她，不知道她回来。我走到她住的山谷，忘了她住的木屋，忘了她的名字和长相。我挨个地敲门，一山谷的木门被我敲响，一山谷的开门声。我失望地回来时满天星星像红果一般在落。

就是在禾木村的尖顶木屋里，睡到半夜我突然爬起来。

我听见月亮喊我，我起身出门，看见月亮在最近的山头，星星都在树梢和屋顶，一伸手就够着。我前走几步，感觉脚离开地飘起来，我从一个山头，跨到另一个山头。月亮把我向远处引，我顾不了很多，月亮在喊我。

我童年时，月亮在柴垛后面呼唤我。我追过去时它跑到大榆树后面，等我到那里，它又站在远远的麦田那边。我再没有追它。我童年时有好多事情要做，忙于长个子，长脑子，做没完没了的梦。现在我没事情了，有整夜的时间跟着月亮走。不用担心天亮前回不来。

此刻我高高远远地，蹲在那些星星中间。点一支烟，看我匆忙经过却未及细看的人世。那些屋顶和窗户，蛛网一样的路，我从哪条走来呢？看我爱过的人，在别人的屋檐下生活，这样的人世看久了，会是多么陌生，仿佛我从未来过，从我离开那一刻起，我就没有来过，以前以后，都没有过我。我会在那样的注视中睡去。我睡去时，满天的星星也不会知道它们中间的一颗灭了。我灭了以后，依旧黑黑地蹲在那些亮着的星星中间。

夜色把山谷的坎坷填平，我的脚从一座山头一迈，就到了另一座山头。太远的山谷间，有月光搭的桥，金黄色月光斜铺过来，宽展的桥面上只有我一个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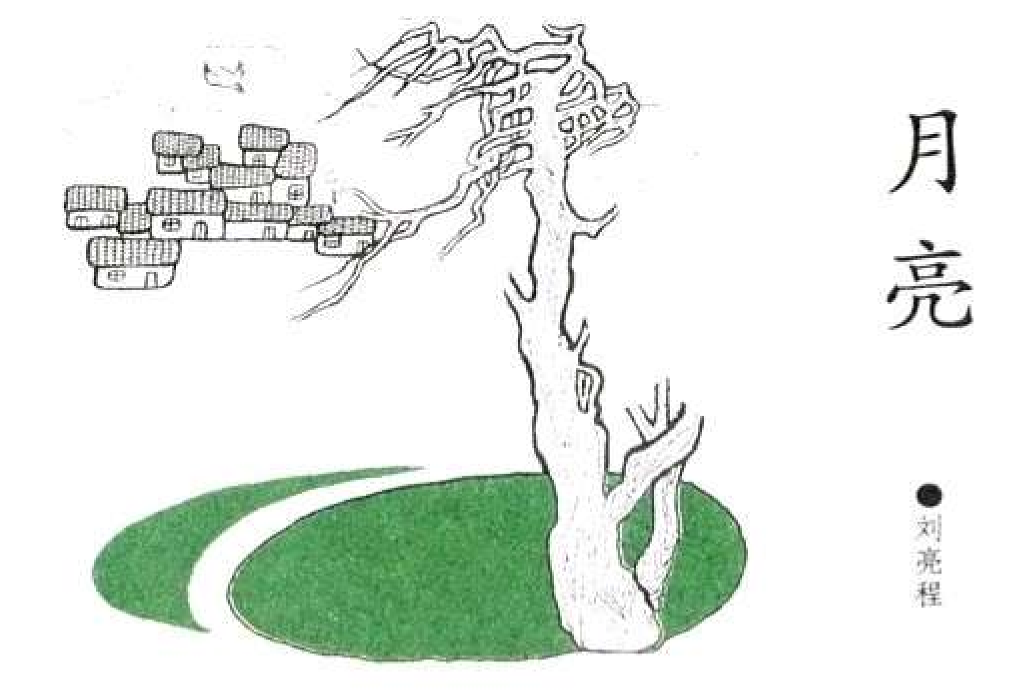
我回来的时候月亮的桥还搭在那里，一路下坡。月亮在千山之上，我本来可以和月亮一起，坐在天上，我本来可以坐在月亮旁边的一朵云上，我本来可以走得更高更远。

可是，我回头看见了禾木村的尖顶房子，看见零星的一点火光。那个半夜烧火做饭的人，是否看见走在千山之上的我，那样的行程，从那么遥远处回来，她会备一顿怎样的饭菜呢。

从月光里回来我一定是亮的，我看不见自己的亮。

我回来时床上睡着一个人，面如皓月。她是我的爱人，她睡着了。我在她的梦里翻山越岭去寻找她，她却在我身边熟睡着。

（流星雨摘自《天涯》2009年3月 图/连国庆）



富就富在不知足，贵就贵在能脱俗，贫就贫在少见识，贱就贱在没骨气。

忽然想起

一天半夜四点多，一朋友打电话来说了一句话“那个，我刚看到手机上有你一个去年的未接来电，所以打来问问你有啥事。”我实在无话可说……

麻辣生活



来十块钱的

根据某资深健身人士的博客，他的一位朋友每天跑5公里，一个月瘦了12斤——12斤白花花的脂肪啊。

我提议周同学，我们在普拉提、瑜伽和肚皮舞之外加练跑步。

“5公里对我们这样的羸弱女子来说要求太高，那么从几公里开始呢？”我站在跑步机上问周同学。

她说：来十块钱的吧？

我：?!

她：打车3公里十块钱，怎么着也要赚个十块钱回来！

于是，这天的健身，我“来了十二块钱”的跑步，4公里……





三平方米的金融海啸

●梁晓声

朋友是你可以倾吐心声的人，像米和糠，他会懂得用善意的口气一吹，吹走那些不该留的东西。

阿伟是河南农民，原名赵韦，婚后有一子。来北京后一直在这条街上收废品。而前他所蹲坐的三平方米合法地盘用绿色的、两尺高的硬塑板围着。硬塑板上用白字印着北京某环保部门的名称。他还有执照，为这一种合法性，他每年须向有关部门交六千多元管理费，平均每月500多元。

前三年，收废品的行业前途充满光明。阿伟自己也心满意足，因为收入相对农民来说比较可观，第二年他的妻子便带着儿子也来北京。那时两口子对生活都开始心生出有点伟大的憧憬来。

可好景不长，正当他们为自己的计划奋斗时，2009年以来在他每日所收的废报和过期刊物的封面上，随时都能扫视到"金融海啸"四个字。不久，金融海啸啸到了他这一行。虽然不曾见海，其啸却来势汹汹。废品的回收价格都降了一半，这意味着他们的收入也减少了一半，业务还每况愈下。

"你的手机响了。"站在铁门旁的保安说他的手机已经响了两次了。

手机里一个小伙子催他去一幢楼里收废品。很快，他就到了。开门的是个二十六七岁的小女子，一个三十多岁的男子在屋里对着手机大声嚷嚷："那不行！有规定不能随便裁人！我给公司出了那么多年力，凭什么找个借口就想一脚踹开？少废话！不管什么金融海啸不海啸，法庭上见……"

小女子刚将一纸箱塑料瓶放在门外，那男子突然一步跨到门口对阿伟发火："你怎么回事？拨你两次手机都没人接！"阿伟低声解释说因为下雨，所以没听见。小女子默默将男子推开并催促阿伟："快点儿，快点儿。"

他数了数瓶子，忍气吞声地说，8个小瓶，每个5分，五八四角。3个大瓶，每个一角，三角。四角加三角，一共柒角。"你骗谁你？当我们没卖过瓶子吗？明明小瓶子一角，大瓶子两角，你怎么按5分收？按一角收？"阿伟回答，那是去年的价。今年就是这个价，因为，金融海啸了……

也许是因为受到因金融海啸而遭公司辞退刺激的缘故，男子气呼呼地捧起纸箱，几步走到公共垃圾桶前将纸箱扔出。之后看也不看阿伟一眼便返入家门，将门砰地关上……

落汤鸡般的阿伟在十五层楼等了好一会电梯还是迟迟不上来，他索性走楼梯下。"挺！"他喃喃自语，不料脚下一滑，从台阶上跌了下去……

在医院，妻子见他的一条腿上了夹板立刻就哭了。着急的妻子实在不知道以后的生活该怎么办就问阿伟。

"挺！"阿伟仍然只从嘴里吐出了这个字。阿伟用坚决的话语回答妻子说，世上从来没有一直过不去的事，那三平方米宝地得坚守住，不放弃，绝不放弃！哪怕把以前挣的钱再贴进去，也要守住！守住了那三平方米地方，盖新房子就还是有希望，供儿子将来上大学的费用就不愁！说这话时，阿伟虽然流下了眼泪，然而，那话却掷地有声。

几天后，阿伟又出现在他的宝地旁。由于一条腿上了夹板，他只能侧身而坐。那样，上了夹板的腿就可以放在水泥台上。

在小区的广告板上，新贴了一张纸，上写几行字：

由于金融海啸的影响，废品收购价格全都下降了50%，请大家理解。又由于本人跌断了腿，一个时期内不能上门收购，也请多多原谅！特殊时期，让我们共渡难关，朝前看。希望在前边！

（聂勇摘自"梁晓声的博客"
图／陈明贵）

说话的顺序

● 刘墉

可能有不少朋友知道，虽然我大学是学艺术的，后来也在美国大学教艺术史，但是其中有五年，我转行当了电视记者。

记得我刚进新闻部的时候，因为文笔还过得去，每次写新闻稿都得到不错的评语。但是有一次报道一位钢琴大师到台湾演出，稿子送到主编那儿，却被打了回去，叫我重写，还骂了我一句："外行！"

我那条新闻是先说钢琴大师飞抵台北的机场，受到许多乐迷的欢迎；再写大师到旅馆之后，开了个记者会，并在记者会上演奏了一段。

听我这么说，如果您是学新闻的，八成已经知道我错在哪里。至于一般人，恐怕会跟我当年一样，不认为有什么错。

就直接说了吧！我错在写这新闻的顺序。照规矩，后发生的事，也就是愈新的新闻，愈得摆在前面。我应该先写记者会，再写飞机场的欢迎场面。

或许各位读者会认为这有什么关系？其实关系大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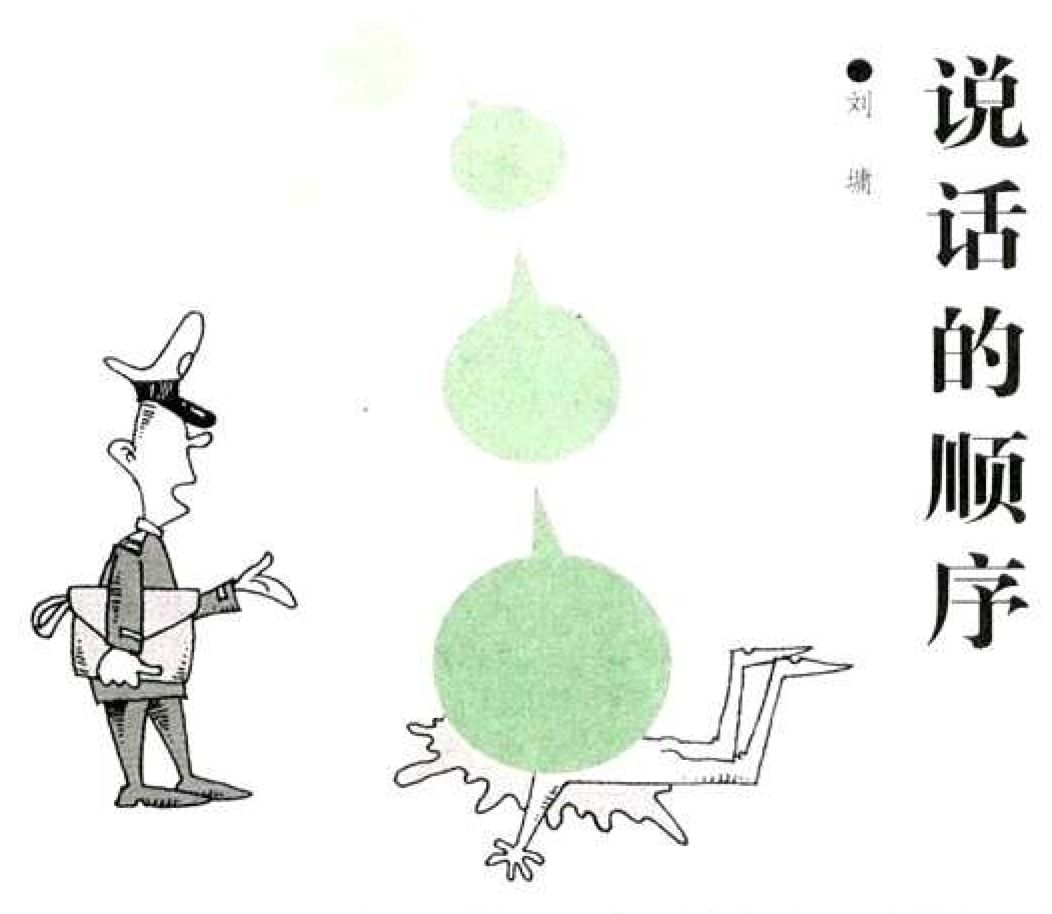
让我先说个笑话给您听：

有个妈妈正在家烧饭，邻居太太突然大叫着跑来："不得了了！不得了了，你孩子在街上玩球，跑到路中间捡球，有辆大卡车过来，你孩子……"

才说到这儿，孩子的妈妈已经晕倒在地。

那邻居太太急着大喊："你怎么了？你别急啊！我是说你孩子差点被车撞上。他没事啊！"

搞不好，那孩子虽然一点也没受伤，他妈妈反而因为心脏病发，进了医院！这要怪谁？怪那邻居太太啊！她为什么不一开始就说："刚才你孩子差点被撞。"就算要描述惊险的场面，也可以接下来再说啊！



何止碰上紧急状况要先说结果，就算一般人，也必须懂得这种说话的原则。

记得我女儿上初中的时候，有一天电话响，我接起来，是女儿校长打来的。那校长没说她是校长，居然先说"没有急事！"然后讲，"我是某校长，只是要告诉你个好消息，你的女儿得奖了。"

她为什么不说："我是校长，我要告诉你一件事，你的女儿在学校如何如何……"

因为她怕我着急，怕我吓一跳，以为孩子在学校出了事。

还有一次，门铃响，我打开门，外面站着个警察，露出一脸笑容，先敬个礼，说："没事！没事！我只是来送一份资料。"

请问，那警察为什么特别堆上满脸笑容？他是怕我紧张啊！

再说一个我最近离开美国前才发生的事。有一天，也是电铃响，我从门旁小窗子往外看，好像没人。打开门，才发现两公尺外站着一个黑人，他先举起一个身份证明的牌子给我看，再走近，说是为公益团体募款。

我后来想，他为什么按了门铃之后，还要往后退，站在离大门两公尺的地方？他会不会怕我看他是陌生的黑人，不敢开门？

虽然我没种族歧视，但是难免有些白人有。

再让我说个可能发生在大家身边的例子——

一位老板，下午去开会，才回公司，就见一个职员匆匆忙忙跑来："不得了啦！不得了啦！我们的东西出问题了，因为手续少办一项，被押在海关上不了飞机。"

就跟前面说的那个妈妈一样，老板听到这儿，因为血压高，差点晕倒。

哪知道那职员继续说："幸亏我跑去，托关系，把手续补办好，东西及时上了飞机，现在应该已经到了。"

你说他可恨不可恨？如果你有这样的员工，或自己不懂说话的优先顺序，一定要改，免得造成很大的困扰。

现在各位应该了解，为什么写新闻稿要把最新发生的事先写，或者先提重点。

譬如在新闻里会先报告："今天下午两点钟，某某高速公路上发生二死三伤的车祸。"然后才报细节，譬如说："这个发生在某某

成熟应该是：在热时候的冷静，动荡时候的坚定，挫折时候的奋起，迷惘时候的清醒。



超短篇三则

● 朵拉

窗外有光

是呼呼的风声把她吵醒，坐起来，房里一片黑暗，只窗口边有一点光。"真是风声吗？"她怀疑。而且她已经忘记，临睡前，是否曾把窗关上了呢？

每次她疏忽了，男人也会帮她关上的。他一直是那样照顾她，疼爱她。

因为窗口的一点光，反而令她感觉害怕。那是什么光呢？是不是坏人半夜作案时，拎着手电筒发出来的一丝光线呢？

她再也睡不下，睁大眼睛，侧着耳朵，静静地听。

窗外似乎有人影在晃动。

"不！"她喊起来，想转身去摇醒身边的男人。

这时，她才蓦地想起，男人已经搬出去两天了。

于是，她就哭起来，不管窗外是否有人，是否有光，她像个耍赖的孩子，大声地哭泣。

迟来

团员纷纷懊恼地埋怨："早一点就好了。"

深浅浓淡的红密密麻麻铺了一地。

"好丑。"他心想，一脚踩上去，毫不怜惜。

树上的樱花零零散散，风一吹，又再一点一点地飘落。

他远远地看她，隔着许多花落了以后的秃枝，她和另一个他微笑地观赏树上剩下的数串樱花。

初识，还在念书，爱慕和热切像朵花蕾，未绽放，已经毕业。

再重逢，竟是多年后的今天。

风吹，花落，一切都无法掌握。

"咦，你看，落在地上的花，也有它的漂亮呢！"太太什么也不知道地唤他。

占有欲

她手上戴有一个男装手表。

"是她丈夫的。"

"就是那个建筑业大亨。"

"是的，他已经去世三四年，她还一直戴着。"

"她很爱他吧？"

"也许。不过，听说这手表是另外一个女人送他的。"

"啊！婚外情！"

她回答记者的问题时说："是的，是我去世的先生的。是的，我爱他。"

她低头看手上的表，脸色阴冷，声音坚决："无论生前死后，他所有的时间，都是属于我的。"

记者一看，手表上的长针和短针，都已经停止跳动。

（**明月** 摘自《文汇报》2009年9月3日 图/**郑钧**）

和自己的心进行斗争是很艰难的，但这种胜利则标志着这是深思熟虑的人。——德谟克利特

高速公路南下车道，20号交流道附近的车祸，是由于一辆休旅车爆胎，后面的车子为了闪躲，紧急刹车，造成四辆车子的连环追撞……"

说话最重要的是要把握重点。对于需要引人入胜的题材，譬如形容你去旅游的经过，你可以按部就班、娓娓道来，但是对于急迫的事，则要开门见山。

知道了这一点，你开会或演讲的时候可以先说你要谈什么主题，甚至告诉大家，你要分成几点来讲。因为如果你不先说，又在演讲的时候分成第一点、第二点、第三点，大家可能一边听，一边偷偷着急，怕你说上十几点。搞不好，你才讲第三点，已经有人看手表了。

你甚至在打电话的时候，可以先说明会讲多久。

举个例子，你下午五点钟打电话，对方可能正要下班，不打算跟你谈，但是当你说只占用他三分钟时间，他就同意了。结果你的竞争者隔天才能谈，你却前一天已经把事情办妥。而且当你这样做的时候，会给人精确、有效率，并且为人考虑的好印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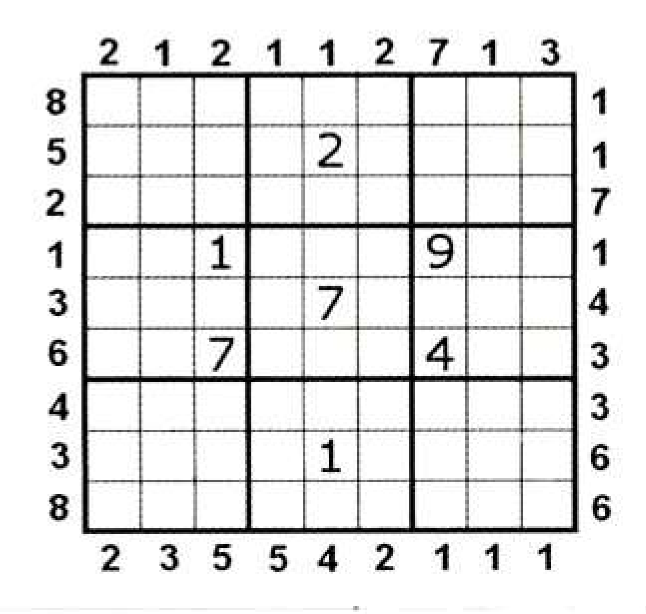
（**光年** 摘自《语文世界（教师版）》2009年第8期 图/**小黑孩**）

趣味数独

边缘最大数数独：把数字填入空格内，使每行、每列及每宫内数字都为1~9，盘面外数字表示其对应方向前3个数字内，最大数字的位置。例如：A1上方的3表示A1、B1、C1内最大的数字在第3个位置C1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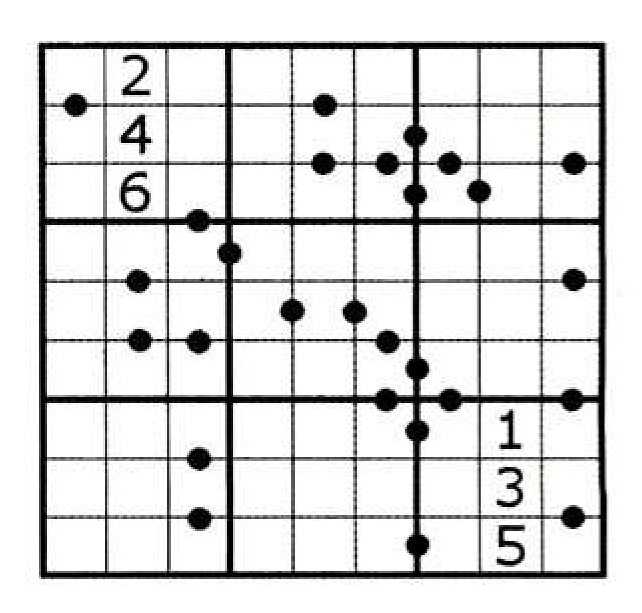
	3	3	3	3	2	1	1	3	3	
3										3
3				5		4				3
1			8				5			1
1		2			5			9		2
2				9		1				1
3		6			7			4		1
2			5				7			2
2				7		9				2
2										1
	2	3	3	1	2	2	3	3	1	

边缘数差数独A型：把数字填入空格内，使每行、每列及每宫内数字都为1~9，盘面外数字为其对应方向最靠外的两个数字之差。例如：A1上方的2表示A1与B1内数字之差为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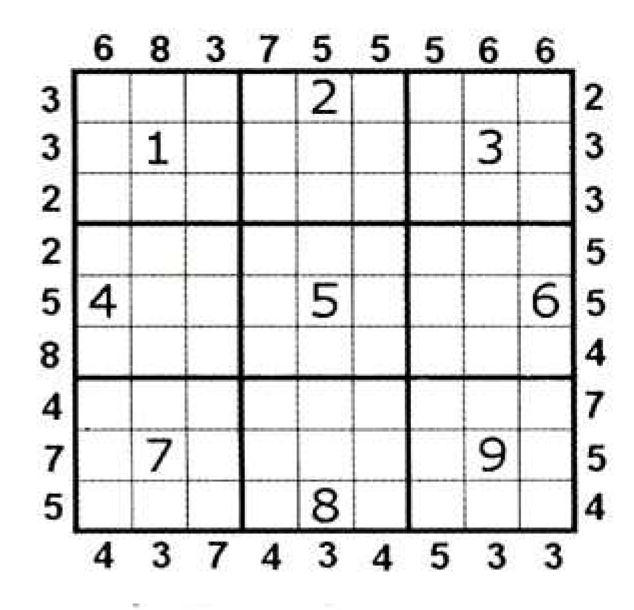
	2	1	2	1	1	2	7	1	3	
8										1
5					2					1
2										7
1			1				9			1
3					7					4
6			7				4			3
4										3
3					1					6
8										6
	2	3	5	5	4	2	1	1	1	

连续数独：把数字填入空格内，使每行、每列及每宫内数字都为1~9，黑点两侧数字差为1，且所有差为1的数字间都标有黑点。



	2							
	4							
	6							
							1	
							3	
							5	

边缘数差数独B型：把数字填入空格内，使每行、每列及每宫内数字都为1~9，盘面外数字为其对应方向最靠外的三个数字中，最大数与最小数字之差。



	6	8	3	7	5	5	5	6	6	
3					2					2
3		1						3		3
2										3
2										5
5	4				5				6	5
8										4
4										7
7		7						9		5
5					8					4
	4	3	7	4	3	4	5	3	3	

2009年第19期数独答案

6	8	5	9	4	2	1	3	7
7	1	2	6	3	8	4	5	9
9	4	3	5	7	1	6	2	8
3	5	9	4	1	7	8	6	2
8	6	1	2	9	5	3	7	4
2	7	4	3	8	6	5	9	1
4	3	8	7	6	9	2	1	5
5	9	6	1	2	4	7	8	3
1	2	7	8	5	3	9	4	6

6	8	5	9	4	2	1	3	7
7	1	2	6	3	8	4	5	9
9	4	3	5	7	1	6	2	8
3	5	9	4	1	7	8	6	2
8	6	1	2	9	5	3	7	4
2	7	4	3	8	6	5	9	1
4	3	8	7	6	9	2	1	5
5	9	6	1	2	4	7	8	3
1	2	7	8	5	3	9	4	6

5	3	6	4	2	1
2	4	1	5	3	6
6	1	3	2	5	4
4	5	2	6	1	3
3	6	5	1	4	2
1	2	4	3	6	5

8④	3①	2	7	6	9⑤
9⑥	7	5	8③	4①	2
7	2	9⑧	6④	5③	1
3	6⑤	4①	9②	8	7
5	9⑧	7⑥	1	2	4③
2①	4	3	5	9⑦	8⑥

当你开始太在意一件东西时，你就已经失去了自己。——黄俊郎